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601666**

二〇一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董事裴大文、张付有、陈寒秋因另有公务分别委托董事杜波、涂兴子、白国周代为出席表决；独立董事安景文因另有公务委托独立董事李忠华代为出席表决。

三、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银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启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军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361,164,9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5 元（含税），共计 200,699,023.47 元，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10%，未分配部分用于公司的发展。

六、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八、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8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8
第九节 内部控制.....	64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6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6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指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平煤股份、本公司、公司	指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平煤集团	指	原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平禹煤电公司	指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平宝公司	指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神马集团	指	原中国神马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神马股份	指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三零”目标	指	零死亡、零超限、零事故
“三不四可”	指	“三不”即三不轻言，安全生产无论任何时候，都要在态势判断上不轻言好转，在工作评价上不轻言成绩，在责任落实上不轻言到位。“四可”即四个可以，在安全与生产、安全与效益、安全与成本、安全与发展发生矛盾时，产量可以降，利润可以减，成本可以增，矿井可以关，坚决做到不安全不生产。
“一通三防”	指	“一通”指矿井通风；“三防”指防治瓦斯、防治煤尘、防治矿井火灾。
“三基三抓一追究”	指	三基指安全培训、质量标准化和区队、班组建设；三抓指抓好一通三防和防突、地面企业“两重点一重大”安全管控和科技兴安；一追究指严格责任追究并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建设。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的风险因素主要有政策风险、安全风险、环保风险以及市场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内容与对策措施已在本报告中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予以了详细描述，敬请查阅相关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平煤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PINGDINGSHAN TIANAN COAL. MINING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银志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爱军	谷 昱
联系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电话	0375-2749515	0375-2749515
传真	0375-2726426	0375-2726426
电子信箱	hajpmta@pmjt.com.cn	gypmta@pmjt.com.cn
投资者关系联系电话	0375-2723076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67099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67099
公司网址	http://www.pmta.com.cn
电子信箱	pmta@pmjt.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综合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平煤股份	601666	平煤天安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3 年 7 月 8 日
注册登记地点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10000100020038
税务登记号码	410402727034084
组织机构代码	72703408-4

注：2013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的经营范围进行了修改。公司修改后的经营范围为：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及深加工；煤炭销售；公路运输；机械设备制造、修理；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用物资、橡胶制品销售。以下范围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零售：车用乙醇汽油、柴油、润滑油；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工程测量；地籍测绘；固体矿产勘查：乙级；地质钻探：乙级。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2013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和《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内容。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加工和煤炭销售。自上市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 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根据河南省国资委《关于同意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吸收合并方案及协议的批复》（豫国资文〔2009〕43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吸收合并平煤集团和神马集团事宜的批复》（豫政文〔2009〕217 号），2009 年 10 月 31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吸收合并平煤集团和神马集团，本次吸收合并使原控股股东平煤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由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承继持有，股权继承在获得国资委批复和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要约收购后已履行。详情已于

2009 年 9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五栋大楼 1 号楼(B2 座) 301 室
	签名会计师姓名	王松超、吕子玲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9,151,972,461.56	22,169,353,721.29	-13.61	25,179,236,366.46	25,179,236,36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762,853.67	1,121,437,781.39	-40.54	1,842,569,141.52	1,843,533,69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4,849,070.74	1,107,717,575.86	-39.98	1,975,597,511.15	1,975,597,51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3,723,409.55	-292,428,207.96	-1,067.37	2,212,618,790.74	2,212,618,790.74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1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50,492,854.37	11,156,541,901.61	2.63	10,523,168,360.90	10,435,035,690.08
总资产	26,503,734,203.86	20,861,753,055.59	27.04	19,835,810,714.91	19,664,707,684.80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824	0.4750	-40.55	0.7804	0.83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824	0.4750	-40.55	0.7804	0.83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816	0.4691	-39.97	0.8367	0.83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9223	10.47	减少 4.5477 个百分点	18.62	1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9053	10.34	减少 4.4347 个百分点	19.96	20.0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 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74,033.20	13,599,257.47	15,065,707.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16,246.55	16,731,501.59	13,428,249.07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3,000,000.00		-209,00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6,323.05	-3,964,557.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36,579.38	-9,320,169.64	5,018,435.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21,440.51	470,540.74	4,675,273.64
所得税影响额	-3,561,357.95	-7,787,247.68	41,748,522.98
合计	1,913,782.93	13,720,205.53	-133,028,369.6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3 年,国内宏观经济增速下降,传统产业产能严重过剩,煤炭行业供需矛盾突出。公司董事会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全力以赴抓安全、拓市场、提效率、降成本,千方百计扭转不利局面,保证了公司安全大局稳定,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

在安全管理方面,公司认真贯彻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方针、规定,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增强“红线”意识,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强化管理,超前防范,全年实现了安全生产,连续三年保持了安全平稳态势。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扎实开展安全教育活动,积极推行安全风险预控管理,严格安全监督考核,进一步提升了职工的安全意识。公司全面梳理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推动预控管理体系与安全指导思想、管理模式的深度融合,强化风险预控。2013 年,公司安全监察部门查出各类隐患和问题 22184 条,下发整改意见书 279 份,责令停产停工整改采掘工作面 48 个次、作业点 23 处、生产设备 485 台,对查出的较大安全隐患和严重“三违”行为进行了严格责任追究,全年责任追究 187 起,建议行政处分 4 人。另一方面加强质量标准化建设,认真贯彻“安全第一、质量为本”的方针,坚持“安全、标准、整洁、实用”的原则。公司通过实施新的《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考核评级办法(试行)》和《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基本要求及评分方法(试行)》,进一步健全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考核体制机制,加大动态达标考核力度和考核权重,提升了安全保障能力。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不断强化资源综合利用和污染源治理,加快推进重点环保工程升级改造,较好地完成了节能减排年度目标任务,为实现企业健康稳定发展做出了贡献。2013 年,公司完成环境污染治理及设备更新改造 20 项,其中水污染治理 5 项、大气治理 4 项、噪声治理 3 项、矸石山治理 1 项、水质在线监测 1 项、购置设备 6 项,共计投入资金 1,599 万元;缴纳排污费 138.39 万元;缴存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共计 6,545.46 万元。

在生产经营方面,公司把增收创效作为应对危机的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地消化减利因素,全面开拓市场,狠抓效率提升,强化煤钢、煤电战略合作,全力以

赴穩銷售、抓煤質、保生產、降庫存。報告期內，公司原煤產量 3600.22 萬噸，精煤產量 817.30 萬噸，實現利潤總額 116,650.81 萬元。公司報告期內主要生產經營指標詳見下表。

報告期內主要指標完成情況

項目	行次	2013 年	2012 年	增幅 (%)
原煤產量 (萬噸)	1	3,600.22	3,839.36	-6.23
精煤產量 (萬噸)	2	817.30	701.50	16.51
其他洗煤產量 (萬噸)	3	443.16	448.83	-1.26
商品煤銷量 (萬噸)	4	3,407.61	3,572.55	-4.62
其中：混煤	5	2,128.67	2,450.61	-13.14
冶煉精煤	6	820.99	692.95	18.48
其他洗煤	7	457.95	428.99	6.75
商品煤售價 (元/噸)	8	486.10	532.41	-8.70
其中：混煤	9	407.34	421.66	-3.40
冶煉精煤	10	928.85	1,196.72	-22.38
其他洗煤	11	58.43	92.00	-36.49
主營業務收入 (萬元)	12	1,757,373.76	2,006,156.71	-12.40
其中：商品煤收入	13	1,656,426.86	1,902,072.12	-12.91
1、混煤	14	867,092.16	1,033,333.24	-16.09
2、冶煉精煤	15	762,574.47	829,273.92	-8.04
3、其他洗煤	16	26,760.23	39,464.96	-32.19
商品煤生產成本 (萬元)	17	1,302,171.12	1,502,173.03	-13.31
利潤總額 (萬元)	18	116,650.81	144,164.91	-19.09

受國內宏觀經濟增速放緩，煤炭市場需求不足、產能過剩等因素的影響，煤炭價格持續下滑，造成公司的經營業績下降。2013 年度公司主要經營指標的變動情況如下：全年商品煤銷量 3,407.61 萬噸，同比減少 164.94 萬噸，減幅 4.62%；商品煤綜合售價 486.10 元，同比下降 46.31 元，降幅 8.70%；利潤總額 116,650.81 萬元，同比減少 27,514.10 萬元，減幅 19.09%。

報告期內，公司下屬各生產礦井積極完成公司年初制定的生產經營計劃，始終堅持安全第一，突出效率效益，在完成生產任務的同時保證了安全生產。公司

煤炭产品由公司运销公司负责统一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煤炭外购情况。公司各主要生产矿井经营情况详见下表。

公司各主要矿井的经营情况

矿井名称	原煤产量 (万吨)	商品煤产量 (万吨)	商品煤销量 (万吨)	完成掘进进尺 (米)	商品煤销售收入 (万元)	煤炭售价 (元/吨)	商品煤销售成本 (万元)	实现利润 (万元)	上缴税费 (万元)
一矿	450.60	450.57	448.34	28873	183,581.57	409.47	144,753.57	23,335.01	6,200.49
二矿	282.00	202.92	203.83	16001	67,093.54	329.16	55,624.98	17,990.26	3,818.10
三矿	87.00	87.00	76.76	8609	34,973.66	455.62	21,795.30	3,219.76	6,039.62
四矿	312.10	166.55	164.56	18676	66,848.68	406.24	56,335.26	32,750.39	4,165.80
五矿	225.20	16.70	9.92	19018	4,105.89	414.00	3,417.19	33,587.23	3,129.76
六矿	422.00	421.54	421.61	23800	170,019.82	403.26	125,816.86	28,708.55	5,106.72
七矿	41.08	41.08	27.43	8356	14,150.13	515.83	14,613.71	-10,835.36	3,790.67
八矿	301.00	95.89	93.25	25926	37,822.89	405.63	36,013.38	37,103.53	5,940.15
九矿	72.06	72.06	68.87	8701	30,397.30	441.34	29,123.45	-9,749.99	3,662.46
十矿	268.00	130.68	134.10	22391	53,067.81	395.72	49,238.10	23,559.49	4,040.8
十一矿	286.30	154.78	158.56	17683	62,708.02	395.49	52,503.22	26,318.12	4,290.51
十二矿	126.20	2.42	2.40	10444	948.72	395.35	1,022.22	17,965.91	2,698.06
十三矿	180.81	20.97	1.05	17489	625.97	595.71	314.58	36,656.46	2,398.99
香山矿	111.00	110.92	119.60	8085	49,083.57	410.39	26,755.39	9,639.46	11,566.72
天力公司	108.00	108.00	90.35	12624	37,303.42	412.85	28,947.38	-845.06	5,125.39
天安朝川	113.79	113.57	113.03	15978	59,994.45	530.80	55,008.47	-3,750.54	8,731.08
平宝公司	155.54	155.54	155.38	10853	89,387.99	575.30	49,297.46	24,126.73	20,487.01

注：1、商品煤銷量指直接外銷部分。2、原煤產量與商品煤產量差額為內銷部分（主要用於洗選）。

（一）主營業務分析

1、利潤表及現金流量表相關科目變動分析表

單位：元 币种：人民幣

科目	本期數	上年同期數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9,151,972,461.56	22,169,353,721.29	-13.61
營業成本	15,199,783,188.36	17,891,612,166.55	-15.05
銷售費用	229,216,473.15	225,511,624.91	1.64
管理費用	2,065,295,305.00	2,171,914,103.20	-4.91
財務費用	151,713,267.15	59,635,255.49	154.4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413,723,409.55	-292,428,207.96	-1,067.3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86,765,417.30	-911,309,066.21	24.6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997,264,853.60	109,219,916.24	3,559.83
研發支出	489,433,061.74	594,209,459.81	-17.63

2、收入

（1）驅動業務收入變化的因素分析

2013年，由於經濟形勢嚴峻，煤炭需求量持續減少，受其影響，公司全年商品煤銷量同比減少164.94萬噸，商品煤綜合售價同比下降46.31元/噸，導致公司主營業務收入同比減少248,782.95萬元，降幅12.40%。

（2）以實物銷售為主的公司產品收入影響因素分析

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混煤、冶煉精煤、其他洗煤。報告期公司混煤產量為3,600.22萬噸，同比減少6.23%，銷量為2,128.67萬噸，同比減少13.14%；冶煉精煤產量為817.30萬噸，同比增加16.51%，銷量為820.99萬噸，同比增加18.48%；其他洗煤產量為443.16萬噸，同比減少1.26%，銷量為457.95萬噸，同比增加6.75%。

（3）訂單分析

2013年公司与67家客户签订了煤炭购销合同，其中：冶煉精煤10份，合同兌現率89%；動力煤合同51份，合同兌現率78%。

（4）新產品及新服務的影響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提供的產品及服務未發生重大變化或調整。

（5）主要銷售客戶的情況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12,694,938,761.69 元,占报告期全部营业收入的 66.29%。公司主要客户中,同属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控制的销售客户在报告期内采购金额合并计算为 5,223,336,511.84 元,占报告期全部营业收入的 27.27%。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是否关联企业
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5,223,336,511.84	27.27%	29.72%	是
2	平顶山市平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978,933,039.34	20.78%	22.64%	否
3	河南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748,192,071.11	9.13%	9.95%	否
4	平顶山姚孟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1,184,900,244.89	6.19%	6.74%	否
5	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59,576,894.51	2.92%	3.18%	否
	合计	12,694,938,761.69	66.29%	72.24%	

3、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煤炭采选业	材料	1,154,900,124.65	8.47	1,655,051,026.87	10.47	-30.22
	应付职工薪酬	6,292,490,882.26	46.15	7,187,060,549.02	45.46	-12.45
	电力	803,482,955.78	5.89	837,367,078.78	5.30	-4.05
	折旧费	523,841,830.18	3.84	830,797,519.71	5.25	-36.95
	安全生产费用	2,335,810,050.00	17.13	1,810,707,840.00	11.45	29.00
	维简费	306,018,997.50	2.24	326,345,906.00	2.06	-6.23
	其他	2,217,903,958.87	16.27	3,163,114,177.45	20.01	-29.88
	合计	13,634,448,799.24	100.00	15,810,444,097.83	100.00	-13.76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658,432,833.57 元，占报告期采购总额的 24.63%。公司主要供应商中，同属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控制的供应商在报告期内供货金额合并计算为 288,350,664.94 元，占报告期采购总额的 10.79%。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全部采购总额的比例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是否关联企业
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288,350,664.94	10.79%	2.11%	是
2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29,700,614.00	4.85%	0.95%	否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顶山销售分公司	128,946,317.74	4.82%	0.95%	否
4	河南省中原物贸有限公司	62,782,731.11	2.35%	0.46%	否
5	上海劲雕起重设备厂有限公司	48,652,505.78	1.82%	0.36%	否
	合计	658,432,833.57	24.63%	4.83%	

4、费用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9,207.80 万元，增幅 154.40%，主要原因是公司计提应付债券利息及应收票据贴现所致。

5、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489,433,061.74
研发支出合计	489,433,061.74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4.06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56

6、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比减少 3,121,295,201.59 元，减幅 1067.37%，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减少，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银行承兑汇票比例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比增加 224,543,648.91 元，增幅 24.64%，主要原因是：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比增加 3,888,044,937.36 元，增幅 3,559.83%，主要原因是：取得借款（含发行债券）

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7、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无重大变动。公司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116,650.81 万元，同比减少 27,514.10 万元，减幅 19.09%。主要原因是受煤炭市场疲软的影响，公司商品煤销量及售价比去年有所下降，尽管公司积极采取了“战危机、保市场”的一系列管理措施，但由于商品煤售价降幅过大，仍造成利润同比下降。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为改善财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加快公司发展，经公司五届十七次董事会和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在中国境内发行票面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 45 亿）的公司债券。

2013 年 3 月 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2013 年 3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6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5 亿元的公司债券。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2013 年 4 月 1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2013 年 4 月 17 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发行面值为 45 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发行 4,50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发行期限为 10 年期，票面利率为 5.07%。

2013 年 4 月 19 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工作结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5 亿元。网上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的认购数量为 0.45 亿元人民币，占本次债券实际发行总量的 1%。网下机构投资者认购数量为 44.55 亿元人民币，占本次债券实际发行总量的 99%。

2013 年 5 月 8 日，公司债券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2013 年公司债券 2014 年付息公告》。

201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向截止 2014 年 4 月 1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3 平煤债”持有人，每手“13 平煤债”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 50.7 元（含税）。

(3)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 2013 年经营计划为：原煤产量 3,450 万吨，精煤产量 660 万吨，营业收入 230 亿元，成本费用 216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原煤产量 3,600.22 万吨，精煤产量 817.30 万吨，均超过了 2013 年经营计划目标。全年营业收入 1,915,197.25 万元，未达到经营计划目标。其主要原因一是商品煤售价同比下降 46.31 元，减少收入 165,444.79 万元；二是商品煤销量同比减少 164.94 万吨，减少收入 80,177.33 万元；三是其他贸易业务下降减少收入 49,746.11 万元。全年成本费用 1,797,362.62 万元，低于经营计划目标，其主要原因是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采取措施积极应对，按照“市场价格降多少，成本挖潜保多少”的成本管理理念，紧缩开支、内部挖潜，不断加大成本管控力度，通过一系列措施的实施，全年成本费用同比下降 277,730.67 万元；其中：商品煤销售成本减少 210,564.14 万元；贸易业务减少 49,729.57 万元。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采选业	17,573,737,603.92	13,634,448,799.24	22.42	-12.40	-13.76	增加 1.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混煤	8,670,921,582.38	6,242,877,669.27	28.00	-16.09	-20.73	增加 4.22

						个百分点
冶炼精煤	7,625,744,749.31	6,175,061,560.70	19.02	-8.04	-5.32	减少 2.33 个百分点
其他洗煤	267,602,251.64	316,161,864.28	-18.15	-32.19	-22.67	减少 14.55 个百分点
材料销售	952,352,654.20	866,068,023.24	9.06	-2.80	-8.92	增加 6.11 个百分点
产品代销 收入	6,735,732.90		100.00	853.01		
地质勘探	50,380,633.49	34,279,681.75	31.96	-16.54	-34.91	增加 19.20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396,632,025.36	-22.47
中南地区	17,046,405,198.64	-12.81
西南地区	130,700,379.92	100.00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707,806,951.83	6.44	1,811,030,925.08	8.68	-5.70
应收票据	4,421,022,445.49	16.68	2,151,264,870.55	10.31	105.51
应收账款	516,392,005.69	1.95	203,198,110.23	0.97	154.13
预付款项	265,179,645.79	1.00	228,287,017.60	1.09	16.16
应收利息	28,438,641.55	0.11	17,437,083.30	0.08	63.09
其他应收款	100,198,321.63	0.38	143,134,154.56	0.69	-30.00
存货	1,098,175,510.92	4.14	819,538,225.58	3.93	34.00
其他流动资产	7,469,148.05	0.03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68,894,275.36	1.39	9,153,788.27	0.04	3,929.96
投资性房地产	1,810,665.99	0.01	1,858,341.60	0.01	-2.57
固定资产净额	10,587,892,339.52	39.95	9,743,986,957.21	46.71	8.66
在建工程	5,858,341,154.44	22.10	3,972,595,611.62	19.04	47.47
固定资产清理	22,293,891.49	0.08	22,988,982.27	0.11	-3.02
无形资产	810,893,294.12	3.06	849,438,306.26	4.07	-4.54
长期待摊费用(递 延资产)	2,780,384.00	0.01	4,229,688.00	0.02	-34.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6,145,527.99	2.66	883,610,993.46	4.24	-20.08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2.64	1,210,000,000.00	5.80	-42.15
應付票據	197,093,641.55	0.74	154,733,932.78	0.74	27.38
應付賬款	4,629,650,771.08	17.47	3,565,843,308.66	17.09	29.83
預收款項	404,923,752.01	1.53	577,408,581.23	2.77	-29.87
應交稅費	301,969,233.93	1.14	608,863,318.03	2.92	-50.40
應付利息	161,267,671.23	0.61			100.00
其他應付款	1,173,084,318.13	4.43	1,129,010,520.16	5.41	3.90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525,000,000.00	1.98	135,000,000.00	0.65	288.89
其他流動負債	11,800,085.11	0.04	19,238,917.71	0.09	-38.67
長期借款	1,193,000,000.00	4.50	1,086,000,000.00	5.21	9.85
應付債券	4,457,668,756.32	16.82			1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2,266,366.74	0.20	52,914,014.69	0.25	-1.22
實收資本(股本)	2,361,164,982.00	8.91	2,361,164,982.00	11.32	
資本公積	2,720,568,318.70	10.26	2,720,568,318.70	13.04	
專項儲備	38,780,533.99	0.15	73,945,842.47	0.35	-47.56
盈餘公積	1,583,002,361.26	5.97	1,504,524,978.59	7.21	5.22
未分配利潤	4,746,976,658.42	17.91	4,496,337,779.85	21.55	5.57

變動原因分析:

(1) 應收票據期末較期初增加 2,269,757,574.94 元, 增幅 105.51%, 主要原因是產品銷售回款現款減少, 銀行承兌匯票增多所致。

(2) 應收賬款期末較期初增加 313,193,895.46 元, 增幅 154.13%, 主要原因是煤炭市場疲軟, 發出商品未結算所致。

(3) 應收利息期末較期初數增加 11,001,558.25 元, 增幅 63.09%, 主要原因是預提定期存款利息所致。

(4) 其他應收款期末較期初數減少 42,935,832.93 元, 降幅 30.00%, 主要原因是加大清收力度及時收回欠款所致。

(5) 存貨期末較期初數增加 278,637,285.34 元, 增幅 34.00%, 主要原因是庫存煤增加所致。

(6) 其他流動資產期末較期初增加 7,469,148.05 元, 增幅 100.00%, 主要原因是待抵扣的進項稅所致。

(7) 長期股權投資期末較期初增加 359,740,487.09 元, 增幅 3929.96%, 主要原因是新增投資所致。

(8)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 1,885,745,542.82 元,增幅 47.47%,主要原因是对于在建项目增加投资所致。

(9)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较期初减少 1,449,304.00 元,减幅 34.27%,主要原因是摊销所致。

(10) 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510,000,000.00 元,减幅 42.15%,主要原因是银行短期借款偿还后未续贷所致。

(11)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 306,894,084.10 元,减幅 50.40%,主要原因是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减少所致。

(12) 应付利息期末较期初增加 161,267,671.23 元,增幅 100.00%,主要原因是预提公司债券利息所致。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 390,000,000 元,增幅 288.89%,主要原因是部分长期借款即将到还款期所致。

(14)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 7,438,832.60 元,减幅 38.67%,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资金使用所致。

(15) 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107,000,000.00 元,增幅 9.85%,主要原因是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16) 应付债券期末较期初增加 4,457,668,756.32 元,增幅 100.00%,主要原因是发行债券所致。

(17) 专项储备期末较期初减少 35,165,308.48 元,减幅 47.56%,主要原因是提取的专项储备使用增加所致。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有所提升,但与前期相比未发生重要变化。面对日益增大的安全压力和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公司一方面坚持“三不四可”,坚定“三零”目标,完善“三基三抓一追究”管理模式,始终做到抓安全的决心不变、标准不降、投入不减,基本完成了各项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另一方面积极调整销售策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适时调整产品价格,加强资金风险防控,深化形势任务教育,最大限度地维护了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1、资源优势

公司矿井位于平顶山矿区，经济地理位置优越，井田面积 323.94Km²。矿区煤类有焦煤、1/3 焦煤、肥煤、气煤、贫瘦煤及瘦煤，以 1/3 焦煤、焦煤、肥煤为主，属低灰、低磷、低硫、中高挥发分、高发热量煤类。其中，焦煤和肥煤为特殊和稀缺煤类。矿区资源充足，是国内煤类最为齐全的炼焦用煤和电煤生产基地之一。

2、经营优势

公司的大户营销战略取得了新的突破，与具有良好支付能力和较高市场信誉的大中型企业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进一步提高供需双方共同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公司煤炭销售网络遍布中南及华东地区十二个省、市、区，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个性化服务；开通铁路直达专列为煤炭销售提供了可靠的运力保证；先进的质量计量管理系统对商品煤质量实施“全过程监控”，销售管理体系逐步完善，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可靠的市场条件。

3、技术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制定了 2013 年科研项目和资金计划，科研补助资金项目 106 项，科研补助资金 15,108 万元，其中 2013 年资金 12,388 万元。2013 年，公司技术中心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合作完成的《平顶山矿区深井动力灾害统一预测方法与防治技术研究》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充分发挥了重大科技项目的示范引领作用。全公司获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13 项，其中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5 项，三等奖 6 项；获河南省科技进步奖 3 项，其中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2 项。全公司报告期内共申请专利 14 项，获授权 8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公司被省工信厅、财政厅授予“河南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称号，公司技术中心被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授予“煤炭工业科技管理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4、装备优势

截止 2013 年底，公司租赁站共有各型设备 26,040 台，设备原值 464,348 万元，能够满足公司采煤、开掘、机电、通风安全、基本建设生产需要。为适应生产作业环境的变化，积极推广应用机械化装备，报告期内公司购置了 2 套综采自动化采煤设备，现采煤设备有综采电液控装备 8 套和综采智能化装备 1 套，共计 9 套，综采自动化能够有效减轻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实现对主要生产设

备工况的实时在线监测，及时发现故障隐患，及时采取措施避损坏，提高设备正常率和开机率。综掘设备方面，2013 年公司引进了 EBZ-260 型硬岩综掘机 4 台、EBZ-200 型 2 台、EBZ-200H 型 1 台、EBZ-220 型 1 台、EBZ-300 型硬岩综掘机 1 台，共计 9 台，使用效果良好，最高月进尺达 512 米，有效解决了全岩巷道的快速掘进问题。现代化综采综掘设备的使用，为公司安全高效矿井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持，在设备管理方面对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起到有效的促进作用。

5、瓦斯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瓦斯治理技术得到进一步完善，公司十矿先后采用了水力压裂、松动爆破、带压封孔等瓦斯治理新技术，增强了煤层透气性，形成了具有十矿特色的单一低透气煤层钻孔工程+水力压裂+松动爆破+瓦斯抽采+瓦斯利用的“五位一体”瓦斯综合治理技术，钻孔单孔抽放瓦斯浓度提高了 20%~40%，瓦斯抽放周期平均延长 2 个月以上，大大增强了瓦斯抽放效果，为公司煤与瓦斯共采基础理论和瓦斯治理技术研究提供有力支撑。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单位	核算方法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郟县通平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对煤矿的投资、投资咨询及管理	3,009.00	9.00	-	-9.00	100	51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权益法	煤炭、焦炭、钢材、矿产品（除专控）、机械设备、机电产品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490.00	906.38	928.54	22.16	2.44	49	198.6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	权益法	经批准的本外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签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	35,000.00		35,960.89	35,960.89	100	35	

有 限 公 司		款項的收付；對成員單位提供擔保；辦理成員單位之間的委託貸款；對成員單位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辦理成員單位之間的內部轉賬結算及相應的結算、清算方案設計；吸收成員單位的存款；對成員單位辦理貸款及融資租賃；從事同業拆借。							
合 計	/		38,499.00	915.38	36,889.43	35,974.05	/	/	198.68

注：報告期末鄭縣通平煤業有限公司清算退出完畢。

2、非金融類公司委託理財及衍生品投資的情況

(1) 委託理財情況

本年度公司無委託理財事項。

(2) 委託貸款情況

本年度公司無委託貸款事項。

3、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1) 募集資金總體使用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資金總額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資金總額	已累計使用募集資金總額	尚未使用募集資金總額	尚未使用募集資金用途及去向
2006	首次發行	2,948,915,628.00	693,040,278.53	2,948,915,628.00	0	/
合 計	/	2,948,915,628.00	693,040,278.53	2,948,915,628.00	0	/

公司於 2006 年通過首次發行募集資金 301,920.00 萬元，扣除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為 294,891.56 萬元。報告期內，為發揮募集資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融資成本，公司五屆十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以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公司使用閒置募集資金 77,121 萬元（含募集資金存款利息收入 7,816.97 萬元）用於暫時補充與主營業務相關的生產經營流動資金，期限為 12 個月（自董事會批准之日起計算）。截止報告期末，公司已累計使用首發上市募集資金為 294,891.56 萬元，尚未使用首發上市募集資金餘額為零，募集資金在銀行專戶的存儲金額為：活期存款專用賬戶（賬號 1707022529021039821）570.77 萬元，全部為募集資金存款利息收入。公司已於

期限内按时返还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拟投入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1) 收购平煤集团十三矿、朝川矿公司、香山矿公司等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否	1,104,422,400		1,162,488,762	是
(2) 支付收购平煤集团“三矿一厂”自有资金支付后的剩余对价		310,779,366		310,779,366	是
(3) 对平宝公司增资, 建设首山一矿项目		120,000,000		120,000,000	是
(4) 八矿二号井改造项目		199,820,000		199,820,000	是
(5) 综采综掘机械化技术改造项目		256,192,900		256,192,900	是
(6) 八矿选煤厂技改项目		199,634,600		188,191,736	是
(7) 50 万吨甲醇项目		700,000,000		18,402,586	
合计	/	2,890,849,266		2,255,875,350	/

项目 (1) 和项目 (5) 于 2007 年度实施完毕。

项目 (2) 和项目 (3) 于 2006 年度实施完毕。

项目 (6) 于 2008 年度实施完毕。

项目 (4) 于 2007 年下半年动工, 2009 年 9 月初步设计发生重大变更, 经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批复(豫工信[2009]241 号)项目总投资变更为 84,533.95 万元。截至 2010 年年末, 募集资金 19,982.00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期末累计总投资 75,701.81 万元。

项目 (7) 因外部市场环境发生变化, 2010 年 1 月停建。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1,840.26 万元。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 5 家, 直接控股子公司 3 家, 参股公司 2 家, 简要情况如下:

(1) 平顶山天安煤业三矿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天安煤业三矿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8 月 22 日, 法定代表人为

申书跃，注册资本 2,082 万元。2009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其 100% 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是原煤开采、普通货运、房屋租赁。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0,103.26 万元，所有者权益 8,836.19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5,407.26 万元，营业利润 3,194.09 万元，净利润 2,696.34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上升了 196.38%，主要原因是紧缩开支、内部挖潜，成本下降所致。

(2) 平顶山天安煤业七矿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天安煤业七矿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1 日，法定代表人为李全河，注册资本 5,222 万元。2009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其 100% 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是原煤开采、对煤炭相关产业的投资、机械制造、矿用机电设备制造。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8,751.63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902.69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6,279.81 万元，营业利润 -10,831.64 万元，净利润 -15,307.40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21.12%，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本着谨慎性原则全额冲回递延所得税资产；二是原煤产量减少，销售价格下跌收入降低所致。该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1 家，属兼并重组小煤矿。

(3)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89 年 12 月 1 日，法定代表人为吕学增，注册资本 28,730 万元。2009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其 100% 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是煤炭开采、销售、运输、安装、劳务服务。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83,513.9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734.76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0,922.47 万元，营业利润 -8,438.98 万元，净利润 -17,749.40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81.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着谨慎性原则，全额冲回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该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4 家，属兼并重组小煤矿，其中有两家于 2013 年 12 月关闭退出。

(4)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力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力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为高西林，注册资本 2,900 万元。2009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其 100% 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是煤炭运销、矿用产品及配件、机电产品、五金、交电仪

器仪表；矿用防爆电器制造及维修、房屋出租、原煤开采等。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64,254.81 万元，所有者权益 35,557.95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9,530.34 万元，营业利润-835.98 万元，净利润-1,864.85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236.12%，主要是煤炭售价同比下降、收入减少所致。该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5 家，属兼并重组小煤矿，其中 1 家于 2013 年 4 月关闭并转入解散清算程序。

（5）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6 月 5 日，法定代表人为李永占，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60%，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40%。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煤炭生产，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的销售）。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77,225.62 万元，所有者权益 90,232.59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89,451.11 万元，营业利润 24,382.47 万元，净利润 18,249.52 万元。

（6）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26 日，法定代表人为闫章立，注册资本 15,942 万元，本公司持股 72%，宝丰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中心持股 28%。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原煤开采、洗选、销售。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41,538.62 万元，所有者权益 33,901.07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50,706.22 万元，营业利润 9,672.56 万元，净利润 6,889.37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上升了 220.66%，主要是因为产量同比增加、营业收入上升、严控成本支出使吨煤成本下降所致。该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1 家，属兼并重组小煤矿。

（7）平煤哈密矿业有限公司

平煤哈密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4 日，法定代表人为杨玉生，注册资本 5,000 万元，2012 年 4 月 30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其 100% 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煤矿的筹备。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4,876.16 万元，所有者权益 4,865.99 万元，营业利润 0.025 万元，净利润 0.018 万元。

（8）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29 日，法定代表人为马廷欣，

注册资本 9,281.16 万元，本公司持股 65%，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持股 35%。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动力煤快速输煤系统的建设。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9,614.85 万元，所有者权益 6,494.83 万元，营业利润 86.30 万元，净利润 64.71 万元。

(9)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7 月 5 日，法定代表人为周清华，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49%，宝钢资源有限公司持股 51%；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煤炭、焦炭、钢材、矿产品（除专控）、机械设备、机电产品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等。截至报告期末，经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公司总资产 8,187.34 万元，净资产 1,894.97 万元，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450.68 万元。

(1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法定代表人为余清海，注册资本 10 亿元，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1%，本公司持股 35%，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4%；该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经批准的本外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签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截止报告期末，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公司总资产 572,217.73 万元，净资产 102,745.4 万元，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2,745.40 万元。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十一矿产业升级改造	141,618.70	91.28	29,315.28	129,862.04	
朝川矿升级改造项目	81,921.55	59.47	7,614.29	68,068.43	
十三矿产业升级改造	132,856.03	72.59	16,355.53	96,446.82	

合计	356,396.28	/	53,285.10	294,377.29	
----	------------	---	-----------	------------	--

(1) 十一矿产业升级改造

该项目 2013 年 2 月经《国家能源局关于下达 2013 年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的通知》(国能煤炭〔2013〕54 号)核准;采矿许可证:1000000140056。项目总投资 141,618.70 万元,建设的主要内容是将矿井的生产能力由 300 万吨/年提高到 360 万吨/年,2013 年完成投资 29,315.28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129,862.04 万元。

(2) 朝川矿升级改造项目

该项目 2005 年 10 月经河南省发改委《关于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5 年煤矿采掘机械化项目核准的批复》(豫发改能源〔2005〕1432 号)批复;2010 年 1 月取得《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朝川矿生产矿井地质报告的批复》(豫工信〔2010〕44 号);2013 年 11 月经《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平煤股份朝川矿产业升级改造初步设备修改的批复》(豫工信煤〔2013〕799 号)核准;采矿许可证:4100000720325。项目总投资 81,921.55 万元,建设的主要内容是将矿井的生产能力由 120 万吨/年提高到 180 万吨/年,2013 年完成投资 7,614.29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68,068.43 万元。

(3) 十三矿产业升级改造

2011 年 12 月取得《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平煤股份十三矿生产矿井地质报告的批复》(豫工信〔2011〕706 号);采矿许可证:1000000720046。项目总投资 132,856.03 万元,建设的主要内容是将矿井的生产能力由 210 万吨/年提高到 270 万吨/年,2013 年完成投资 16,355.53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96,446.82 万元。

其他非募集资金项目工程进度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在建工程重大在建项目变动情况表。

(六) 其他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份,根据出资协议,第二批投资款 3,016.38 万元已于 2013 年 7 月份出资到位。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1、煤炭行業的發展趨勢

煤炭是未來中國經濟可持續發展的重要能源保障，在中國能源供給結構中處於重要戰略地位。作為一種持續穩定的經濟性能源資源，煤炭資源具有其他資源不可替代的地位。目前是国家經濟轉型的重要時期，需要從以下兩個方面來了解煤炭行業的發展趨勢。

從供應端看，一是煤炭行業近十年固定資產投資增速相對過快，近几年新增產能增長迅速。煤炭行業固定資產投資總額“十一五”期間為 1.25 萬億元，“十二五”前三年就達到 1.55 萬億元。自 2004 年起的十年間，煤炭行業固定資產投資年均增速 33%，遠高於下游四大產業（電力、鋼鐵、水泥、化工）年均 22% 的固定資產投資增速，固定資產投資逐漸形成了大量新增產能。2010 年至 2012 年我國新增煤炭產能 12 億噸，年均新增 4 億噸，截止 2012 年底，煤炭行業產能預期投放量達 16.2 億噸。二是煤炭行業經過“十二五”期間大規模關閉改造小煤礦後，淘汰落后產能的余地減少。“十二五”前三年煤炭行業實際淘汰落后產能 1.44 億噸，其中關閉退出產能 0.52 億噸。根據國家能源局《2014 年能源工作指導意見》要求，2014 年將淘汰煤炭落后產能 0.3 億噸，預計“十二五”期間淘汰落后產能 2 億噸。三是煤炭進口量居高不下。2013 年我國煤炭進口總量達 3.3 億噸，從今年前兩個月的情况看，煤炭進口量仍維持高位。

從需求端看，一是電力、鋼鐵、水泥行業增速明顯放緩。火電、粗鋼、水泥產量增速分別由 2011 年的 13.88%、8.89%、16.12%，降至 2013 年的 6.89%、7.54%、9.57%。二是環保要求進一步提高。霧霾天氣的頻率和範圍越來越大，煤炭燃燒被認為是造成霧霾天氣的重要因素之一，中央及部分地方政府提出了明確的限制煤炭用量的指標。三是清潔能源發展速度明顯加快。在國家政策的鼓勵下，光伏電站建設規模迅速擴大，核電建設重新被政府重視，頁岩氣、可燃冰等新能源開發也加大了力度，替代作用逐步顯現。

總體來看，國內煤炭供大於求的矛盾化解需要一個較長的時間，煤炭行業將面對一場新的淘汰與重整。

2、公司存在的主要優勢

（1）資源種類豐富，區位優勢明顯

公司地处中原，邻近中南、华东缺煤省份，产品有生产焦炭的主要原料焦煤、1/3 焦煤和肥煤，是中南地区最大的炼焦煤生产基地，区位和资源优势明显。公司的主要用户为华东和中南经济发达地区的工业企业，相互间开展经贸合作具有广阔发展空间。公司临近长江中下游地区，水陆联运便捷，铁路、公路连贯矿区，交通便利，经济地理位置优越。

（2）销售网络完善，企业形象良好

公司已形成了完善的煤炭销售网络，通过大力实施重点大户战略，优化市场结构，开展多边联合，相继与二十几家钢铁、电力、石化行业的国有大中型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新型供需关系，使公司的客户群由原来的 600 多家调整优化到 100 余家，其中二十家重点客户锁定了 80% 以上销量。同时，公司实施“阳光操作、阳光销售、公平交易”策略，简化操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实现“大户直供直销、小户公平交易”，塑造良好的企业形象。

（3）安全管理经验丰富，技术创新能力较强

公司大部分矿井建成时间较早，矿区地质条件复杂，对此公司始终坚持开展安全教育活动，积极推行安全风险预控管理，把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在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积极落实“一通三防”、防突安全监察和矿井水害防治等工作，开展全面安全排查和安全生产绩效考核，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督促安全隐患治理整顿项目和区域瓦斯、区域水害治理工程，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安全保障能力。在技术创新方面，加大对制约煤矿安全生产关键技术的研发，是公司技术创新工作的重点。公司围绕煤与瓦斯共采、煤矿开采新工艺、综合机械化上水平等重点技术领域开展攻关，先后在平顶山矿区深井动力灾害统一预测方法与防治关键技术、平顶山矿区深部开采煤岩动力灾害特征规律及预警技术的研究上取得突破，实现了公司矿井动力灾害的科学预测。

3、公司面临的困难

（1）用户降价预期

随着国家能源产业结构调整的逐步深入，下游企业对煤炭质量、价格更为挑剔，行业信息较为公开化。在此背景下，煤炭企业很难在价格竞争激烈的环境下争取话语权，用户针对国内煤炭价格以及进口煤价来衡量自己采购成本，降价预期相对较强。

（2）政府干預政策弱化

報告期內，河南省政府基本延續了前幾年煤炭緊俏時的煤電互保的部分政策，但隨著電煤市場化進程的不斷深入，政府干預政策將逐步弱化，完全市場化的電煤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

4、訂單的獲取情況、產品的銷售或積壓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煤炭購銷合同的簽訂方式分為集中簽訂和日常簽訂。集中簽訂是指公司參加全省煤炭供需銜接會時在會上所簽訂的大宗煤炭購銷合同；日常簽訂包括地銷煤（汽車運輸）和外運市場煤用戶所簽訂的購銷合同。參加全省煤炭供需銜接會所簽訂的煤炭購銷合同和鐵路運輸合同由全國煤炭運銷協會統一組織，公司根據煤炭銷售的總體思路組織好簽約工作。地銷煤（汽車運輸）直銷用戶通過簽訂年度合同確定價格和數量，另有少量的地銷煤通過煤炭交易大廳招標方式確定價格和數量。

由於公司主要客戶多為重點用戶，穩定性強，產品銷售按照訂貨合同均衡兌現。但由於煤炭市場需求整體偏弱，公司煤炭庫存明顯上升。

（二）公司發展戰略

1、公司未來發展機遇和挑戰

近年來，隨著對小煤礦關閉整合工作的完成，煤炭行業的競爭由原來的大、小煤企之間的价格競爭逐步轉向大型煤企之間的戰略競爭。在這一輪整合過程中，幾大電力企業憑借雄厚的經濟實力和央企背景，強勢進入煤炭開採領域，並形成了較大規模的產能，煤炭企業又增添了強有力的競爭對手。煤炭行業幾家先進企業對煤化工的持續投入，積累了不少經驗，為煤炭產品用途的拓展帶來了新的希望。環保要求的提高，也迫使煤炭企業必須加大科技研發的力度，加速向煤炭清潔應用領域發展。因此，煤炭企業面臨着新的挑戰與機遇。

2、公司未來發展戰略

公司將加強煤礦安全改造、隱蔽災害治理示范化等項目建設，以強化瓦斯治理和綜合防治水管理工作為重點，提升礦井安全保障能力；充分发挥綜合機械化裝備效能，提高單產單進水平；加強生產經營管理，挖潛經濟效益；加強客戶公關和戰略合作，增強抵禦市場風險能力；推進新建礦井、煤炭洗選項目的建設和竣工投產，增強公司發展潛力。

（三）公司 2014 年经营计划

根据公司 2014 年原煤、精煤产量计划和煤炭市场运行趋势，拟对 2014 年经营计划安排如下：原煤产量 3,600 万吨，精煤产量 960 万吨，营业收入 196 亿元，成本费用 191 亿元。（公司未编制、披露 2014 年度的盈利预测，上述数据亦不作为公司的盈利预测）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公司 2014 年有基础建设项目 8 个，概算总投资为 749,356.75 万元，截止 2013 年底已累计完成 509,727.68 万元。2014 年基础建设项目资金计划为 94,711.24 万元，其中资本金 29,644.47 万元，贷款 65,066.77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煤矿产业升级改造和改扩建、在建矿井后续投资和新建选煤厂的筹建。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可能会随着市场环境和投资项目进度的变化而调整。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国家相继出台加快经济转型和能源结构调整等方面的政策，在能源消费走向多元化的时代，天然气和非化石能源的快速增长是大势所趋，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已经成为政策调控的方向。对于煤炭企业而言，应进一步把握煤炭行业当前形势，深刻认识经济转型对煤炭未来发展趋势的影响。一方面注重质量效益提升，通过坚持合理集中生产，严格控制用工总量，通过降低工资、减少非生产性支出和对外投资以及节约管理成本等措施，缓解成本压力，全面增强公司竞争力。另一方面，把销售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通过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切实做好市场研究，加强与用户沟通，提高对既有市场的控制力，努力开拓发展新客户，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2、安全风险

随着开采规模的扩大和采深的增加，公司所属矿井自然灾害程度加剧，突出表现为开采煤层瓦斯含量、压力增大，煤与瓦斯突出危险性增强，冲击地压显现剧烈，地热灾害加剧，矿井防治水工作难度加大。公司面对开采条件的日益复杂，确定了“超前防灾、科技治灾”的理念，积极引进先进技术，并制订超前防灾减灾的量化措施，通过采取科学手段，进一步完善煤矿深部开采和瓦斯治理技术。2013 年，实现了零事故、零自燃，提高了煤矿整体抗灾能力。

3、环保风险

公司可能面对的环保风险主要为环保政策调控风险。在煤炭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废水、废气、废渣等废弃物中含有有害物质，会对土地、空气和水资源等造成污染。因此，国家对煤炭环保设施建设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要求较高。如采取的环保措施无法达标、可能对地区环境造成不良影响，进而受到监管部门处罚，影响正常经营。国家将会进一步规范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缴存及使用制度，如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计提不足，将阻碍采矿许可证的办理和年审，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对此，公司以污染源治理和节能技术改造为重点，狠抓重点企业排污和耗能监控，完成了规划控制的阶段性目标和年初确定的节能减排目标和工作任务，积极缴纳了排污费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

4、市场风险

近年来，受“海进江”及进口煤冲击，公司传统优势市场有所萎缩。在此形势下，一方面，公司努力稳固并提高与重点用户的合作关系，使双方的战略合作关系更加牢固；另一方面，积极拓展新市场，寻求新的市场支撑。2013 年在省外市场方面，公司与川煤合作开发了西南市场，强力开拓增量市场。在省内市场方面，全力稳定河南市场，巩固平顶山周边及豫南市场，确保信阳电厂、南阳天益等省内重点用户实现新的增量。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随着公司不断加大对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定期检修及年度维修、保养和更新改造力度，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寿命得到延长。公司财务及资产管理部门对固定资产的实际状况和使用年限进行了测评，原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政策已不能合理反映公司固定资产实际可使用状况，为了使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与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使公司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参考财政部《工业企业财务制度》规定的折旧年限范围，经向主管税务部门报备，公司决定从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对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重新进行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公司对本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截至 2013 年年底，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影响公司利润为 43,268.53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平煤股份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相关条款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就此次章程修改发表了独立意见，确认议案对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和其审议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制定分红政策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关于征求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意见的公告》。公司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母公司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30%。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平煤股份章程修正案》。

按照上述现金分红政策，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3 元（含税），共计 337,646,592.43 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0.11%，未分配部分用于公司的发展。

2013 年度公司拟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361,164,9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5 元（含税），共计 200,699,023.47 元，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10%，未分配部分用于公司的发展。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0	0.85	0	200,699,023.47	666,762,853.67	30.10
2012	0	1.43	0	337,646,592.43	1,121,437,781.39	30.11
2011	0	2	0	472,232,996.40	1,842,569,141.52	25.63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 201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行清洁生产,所属各生产矿全部通过了政府部门组织的清洁生产审核验收,2013 年公司下属平煤股份一矿被河南省工信厅授予河南省第一批清洁生产认证企业;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境问题,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废水、废气、噪声等主要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煤矸石、粉煤灰等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100%;2013 年,公司所属各单位均制定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了演练。

第五節 重要事項

一、重大訴訟、仲裁和媒體普遍質疑的事項

本年度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和媒體質疑事項。

二、報告期內資金被占用情況及清欠進展情況

本年度公司無控股股東及關聯方非經營性占用資金情況。

三、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本年度公司無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四、資產交易、企業合併事項

本年度公司無資產交易、企業合併事項。

五、公司股權激勵情況及其影響

本年度公司無股權激勵情況。

六、重大關聯交易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事項概述	查詢索引
2013年4月20日，公司五屆十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關於和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為優化財務管理、提高資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資成本和融資風險，公司已在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成立後，與其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詳見2013年4月23日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關於和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簽訂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公告》。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結合公司業務特點和業務發展的需要，在不存在損害上市公司利益對公司獨立性沒有影響的基礎上，公司五屆十八次董事會及201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12年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及2013年發生額預計情況的議案》，全體

獨立董事對日常關聯交易事項發表了獨立意見，確認關聯交易內容遵循了公司關聯交易協議的有關規定，決策與執行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相關制度的要求。詳見 2013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12 年日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及 2013 年日常關聯交易預計公告》。具體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情況請見下表。

3、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交易方	關聯關係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金額	占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	母公司	購買商品	購入材料及設備	市場價格	56,343,109.06	1.45%
		購買商品	購入水、電費	政府定價	895,065,281.41	97.15%
		接受勞務	支付鐵路專用線費	政府定價	252,008,411.40	100.00%
		購買商品	支付設備租賃費	協議價	33,624,799.45	48.96%
		購買商品	房產租賃費用	市場價格	120,233,633.25	96.77%
		接受勞務	洗煤加工費	成本加成	98,783,685.00	42.95%
		購買商品	支付熱力費	政府定價	78,481,824.84	92.88%
		銷售商品	銷售材料	市場價格	571,772,606.18	19.43%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66,844,670.12	0.37%
		銷售商品	地質勘探	市場價格	45,324,896.19	92.37%
泰克斯特公司	母公司的 控股子公 司	購買商品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92,781,982.83	3.47%
天工機械		購買商品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35,348,310.78	1.32%
建工集團		接受勞務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1,461,981,797.75	78.35%
天成環保		接受勞務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38,921,500.00	2.09%
機械製造公司		購買商品	購入固定資產	市場價格	333,840,309.29	27.42%
天工機械		購買商品	購入固定資產	市場價格	130,667,921.36	10.73%
機械裝備公司		購買商品	購入固定資產	市場價格	131,865,279.80	10.83%
天工機械		接受勞務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53,710,650.27	20.97%
朝川焦化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1,024,496,815.95	5.68%
首山焦化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1,375,218,949.29	7.62%
瑞平煤電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72,879,975.59	0.40%
天宏焦化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628,609,077.33	3.48%
神馬尼龍化工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192,328,734.13	1.07%
中鴻煤化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721,794,710.94	4.00%
聯合鹽化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46,559,392.11	0.26%
三和熱電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50,039,465.14	0.28%
天藍能源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171,208,538.91	0.94%	
能信熱電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349,357,329.94	1.94%	

天健熱電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53,378,911.52	0.30%
京寶焦化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268,727,136.45	1.49%
寶頂能源	聯營公司	銷售商品	銷售煤炭	市場價格	159,021,434.98	0.88%
合計				/	9,611,221,141.26	

注：上表列示的是交易金額在 3000 萬元以上的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日常關聯交易實際發生額為 999,310.97 萬元，其中獲取收入 589,366.08 萬元，占當年營業總收入的 30.77%；支付日常關聯採購等發生額 409,944.89 萬元，占當年營業總成本的 26.97%。

其他關聯交易資料見第十節財務會計報告中的關聯交易情況。

（二）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2012 年 9 月 10 日，公司五屆十五次董事會審議通過《關於出資參股設立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的議案》。2012 年 9 月 12 日，公司與中國平煤神馬能源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神馬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了《出資協議》，共同出資設立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報告期內由於銀監會正式成立批文未下達，故暫做預付賬款處理。2013 年 7 月 11 日，中國銀監會批准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開業。根據《中國銀監會關於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開業的批复》（銀監復〔2013〕344 號）文件的要求，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正式成立。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賃事項

1、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項。

2、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項。

3、租賃情况

詳細情況見第十節財務會計報告中的關聯交易情況。

（二）擔保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39,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9,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41

本公司为子公司平宝公司在建行平顶山分行贷款 30,000 万元 (其中 21,000 万元于 2013 年 12 月已还, 贷款余额为 9,000 万元), 在农行襄城县支行贷款 9,000 万元 (其中 500 万元于 2013 年 12 月已还, 贷款余额为 8500 万元) 提供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担保金额总计 39,000 万元, 其中已偿还 21,500 万元, 还余 17,500 万元, 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三) 其他重大合同

受地理环境、历史渊源关系等客观因素影响, 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下属单位之间在煤炭买卖、材料采购及综合服务等方面存在若干日常性关联交易。2010 年 5 月 11 日, 平煤股份与关联人签署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有效期为三年, 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时隔三年, 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发生了变化, 关联交易协议的某些条款需要修改, 同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期限超过三年的, 应当每三年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为此, 公司本着“交易事项必要、交易价格公允”的原则, 经与关联人协商, 对原协议进行修订并重新签署。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平煤股份关于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重新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限	是否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中所作承诺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充分尊重平煤股份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平煤股份的公司章程，保证平煤股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保证平煤股份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平煤股份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职责。	在《平煤股份收购报告书》中承诺，并将长期履行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承诺：同意平煤股份在合适的时机以自有资金、定向增发或其他合适的方式收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梨园矿（包括新建的宁庄井）、长虹矿业股权、长安能源公司，力争在 2011 年 6 月底前基本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在《平煤股份收购报告书》中承诺力争在 2011 年 6 月底前基本解决	是		由于部分历史遗留问题的复杂性以及行业变革中不断出现的新情况，有关在建煤炭项目手续不完善，并且在小煤矿整合过程中不确定因素较多，因此原计划于 2011 年 6 月前解决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未能如期完成。2011 年，为规避未来可能出现的其他同业竞争，平煤股份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河南省汝州煤田牛庄井田探矿权的议案》和《关于购买平煤哈密矿业有限公司的议案》。2012 年，上述两项交易的交割手续已办理完毕。	控股股东正在中介机构协助下，有序地开展剩余煤炭资产的调研、梳理、整改等前期工作，逐步解决存在的问题，消除主业整体上市障碍。截至目前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已向河南省国资委备案了收购资产的有关材料。河南省国资委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向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下发了《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平煤股份收购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股权及相关资产的备案意见》（豫国资规划[2013]95 号），原则上同意平煤股份收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的平禹煤电 91.64% 股权、河南长虹矿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以及其下属一矿洗煤厂、梨园矿代管的宁庄井资产及其关联债权债务。经向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征询，对拟注入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由于煤炭行业效益下滑，原拟定方案的有关内外部环境条件发生变化，目前正在对拟收购方案做进一步优化。

	<p>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1）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的任何地方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平煤股份的产品或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2）对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将来因国家政策或任何其他原因以行政划拨、收购、兼并或其他任何形式增加的与平煤股份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资产及其业务，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同意授予平煤股份不可撤销的优先收购权，平煤股份有权随时根据其业务经营发展需要，通过自有资金、定向增发、公募增发、配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其他方式行使该优先收购权，将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上述资产及业务全部纳入平煤股份。（3）同意平煤股份在合适的时机以自有资金、定向增发或其他合适的方式收购原平煤集团下属煤炭采选业务的经营性资产或权益性资产；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承继原平煤集团与平煤股份签订的《煤炭产品代销合同》中平煤集团的权利、义务。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继续将所产煤炭产品委托平煤股份代理销售，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与股份公司签订的《煤炭产品代销合同》。（4）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拟出售或转让其任何与平煤股份产品或业务相关的任何资产、权益或业务时，同意授予平煤股份不可撤销的优先收购权。（5）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同意平煤股份行使优先收购权时，将配合平煤股份进行必要的调查；如果平煤股份放弃优先收购权，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保证其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的购买条件不得优惠于其向平煤股份提供的条件。</p>	<p>在《平煤股份收购报告书》中承诺，并将履行</p>	<p>否</p>	<p>是</p>	
--	-----------------------------------------------------------------------------------------------------------------------------------------------------------------------------------------------------------------------------------------------------------------------------------------------------------------------------------------------------------------------------------------------------------------------------------------------------------------------------------------------------------------------------------------------------------------------------------------------------------------------------------------------------------------------------------	-----------------------------	----------	----------	--

解決關聯交易	<p>關於關聯交易事項承諾：（1）中國平煤神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將繼續嚴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行使股東權利或者董事權利，在股東大會以及董事會對有關涉及承諾人事項的關聯交易進行表決時，履行回避表決的義務。（2）中國平煤神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與上市公司之間將盡量減少關聯交易。在進行確有必要且無法規避的關聯交易時，保證按市場化原則和公允價格進行公平操作，並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義務。中國平煤神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間關聯事務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約定及安排，均不妨礙對方為其自身利益、在市場同等競爭條件下與任何第三方進行業務往來或交易。</p> <p>（3）中國平煤神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保證上述承諾在平煤股份於國內證券交易所上市且中國平煤神馬集團為平煤股份的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期間持續有效且不可撤銷。如有任何違反上述承諾的事項發生，承諾人承擔因此給平煤股份造成的一切損失（含直接損失和間接損失）。</p>	在《平煤股份收報告書》承諾，並長期履行	否	是		
--------	----------------------------------------------------------------------------------------------------------------------------------------------------------------------------------------------------------------------------------------------------------------------------------------------------------------------------------------------------------------------------------------------------------------------------------------------------------------	---------------------	---	---	--	--

注：公司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4號——上市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諾及履行》等相關規定，對公司及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等相關主體的承諾事項進行了專項自查，並將承諾履行和進展情況進行了公告。詳見公司於2014年2月14日、2014年2月18日和2014年3月29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上分別披露的《平煤股份關於上市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及上市公司承諾履行情況的公告》、《平煤股份關於解決同業競爭措施的進展公告》和《平煤股份關於公司控股股東承諾履行情況進展公告》。

九、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0

注: 前表的单位、币种适用于后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2010 年 8 月 18 日, 公司五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重组煤矿的议案》, 根据《河南省煤炭企业兼并重组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全省煤炭企业兼并重组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 公司及其下属 5 家子公司通过组建合资公司和劝退关闭两种方式重组 31 处小煤矿。

2011 年末, 公司控股子公司共计重组矿井 9 处, 生产能力 165 万吨/年, 其中: 8 处矿井已投资到位, 支付投资款 25,179.21 万元, 1 处矿井已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劝退矿井 19 处, 资源储量 805 万吨, 支付劝退补偿款 20,900 万元。另外, 1 处矿井交由政府监管, 采矿证到期自动关闭, 2 处矿井因涉及外资股东、协议纠纷等问题无法推进, 正在协商。

2012 年, 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重组煤矿后续进展的议案》, 对投资重组煤矿的新进展、新情况进行公告。(详见 2012 年 3 月 2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012 年 5 月 9 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省长办公会议纪要》(〔2012〕20 号) 决定, 将河南省煤层气公司所属 38 处矿井的兼并重组主体进行重新调整, 其中 21 处矿井调整至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本着就近适量的原则, 将其中 3 处矿井纳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一天力公司的兼并重组范围。该事项已经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 2012

年 8 月 1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012 年末, 公司首批重组的 31 处小煤矿中, 除劝退关闭 20 处、解散清算 2 处、政府关闭 1 处外, 剩余 8 处矿井拟继续推进 1 处、解散清算 1 处、待推进重组煤矿 4 处、遗留问题 2 处。

2013 年, 根据省委、省政府小煤矿兼并重组工作统一部署, 对由河南省煤层气公司调整过来的 3 处矿井进行重新调整, 将其中 1 处矿井调整至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至此公司需重组小煤矿共 33 处。截止 2013 年底, 已退出关闭 25 处(2013 年 2 处), 剩余 8 处。剩余 8 处矿井中, 3 处矿井有退出意向, 遗留问题矿井 2 处, 维持现状矿井 3 处。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361,164,982	100.00	0	0	0	0	2,361,164,98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361,164,982	100.00	0	0	0	0	2,361,164,982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61,164,982	100.00	0	0	0	0	2,361,164,982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无变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限售股份。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元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 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3 年 4 月 17 日	5.07	4,500,000,000	2013 年 5 月 8 日	4,500,000,000	2023 年 4 月 17 日

2013 年 3 月 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2013 年 3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6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5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3 年 4 月 1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2013 年 4 月 17 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发行面值为 45 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发行 4,50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发行期限为 10 年期，票面利率为 5.07%。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配售。

2013 年 4 月 19 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工作结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5 亿元。网上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的认购数量为 0.45 亿元人民币，占本次债券实际发行总量的 1%。网下机构投资者认购数量为 44.55 亿元人民币，占本次债券实际发行总量的 99%。

2013 年 5 月 8 日，公司债券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及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單位：股

截止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158,433 戶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第 5 個交易日末股東總數	153,156 戶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	持股總數	報告期內增減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中國平煤神馬能源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56.12	1,325,026,750			無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萬能 - 個險萬能	其他	1.58	37,189,686			未知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分紅 - 個險分紅	其他	1.21	28,457,037			
湘潭湘鋼瑞興公司	其他	0.80	19,003,700			
湘潭市佳樂純淨水有限責任公司	其他	0.53	12,500,00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鵬華中證 A 股資源產業指數分級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0.40	9,340,552			
華信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8	9,036,055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博時裕富滬深 300 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0.35	8,300,000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信用交易擔保證券賬戶	其他	0.30	7,175,195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嘉實滬深 300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0.27	6,351,641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中國平煤神馬能源化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325,026,750		人民幣普通股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萬能 - 個險萬能	37,189,686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分紅 - 個險分紅	28,457,037					
湘潭湘鋼瑞興公司	19,003,700					
湘潭市佳樂純淨水有限責任公司	12,500,00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鵬華中證 A 股資源產業指數分級證券投資基金	9,340,552					
華信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9,036,055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博時裕富滬深 300 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8,300,000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信用交易擔保證券賬戶	7,175,195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嘉實滬深 300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6,351,641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p>在上述股東中，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萬能 - 個險萬能、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分紅 - 個險分紅同屬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公司控股股東與其他股東之間不存在關聯關係，也不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規定的一致行動人。</p>					

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所持公司股份中，含有 2005 年国有划拨土地转增国家资本金所代持的国家股。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梁铁山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3 日
组织机构代码	68317425-2
注册资本	1,943,209.00
主要经营业务(经营范围)	煤炭批发经营，煤炭洗选；帘子布、工业丝及民用丝、地毯丝、塑料及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普通机械、汽车（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设备租赁、房屋租赁；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禁止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经营成果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946,535 万元，利润总额 26,004 万元（未经审计）。
财务状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资产总额 12,562,173 万元，净资产 3,061,456 万元（未经审计）。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013 年实现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790 万元（未经审计）。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煤为本、相关多元”发展战略，加快“三个转变”，积极推动企业由规模增长向质量效益提升转变、由传统产业向传统产业与战略新兴产业（新材料产业）并重转变、由实业经营向实业与资本运作双轮驱动转变。依托平顶山地区煤炭、岩盐和水等资源优势 and 区位优势，重点打造煤炭采选、煤焦化工、尼龙化工、战略新兴（新材料）和盐化工 5 大支撑产业。巩固壮大煤炭采选产业战略基础支撑地位，做优做精煤焦化工、尼龙化工、盐化工产业链，积极培育和延伸战略新兴产业（新材料产业）链，走产品高端化、产业集中化、资源集约化发展道路，放大资源价值，抢占高端市场，确保效益最大化。通过努力，形成若干个煤炭、化工产业集群，实现高效精干、协同发展。奋力挺进世界 500 强，努力把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建设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型能源化工企业集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上市公司神马股份 52.95% 的股权，是其控股股东。2014 年 3 月 18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按照承诺

	增持上市公司新大新材股份后，直接持股比例达到 21.61%，是其控股股东。
--	---------------------------------------

2、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更。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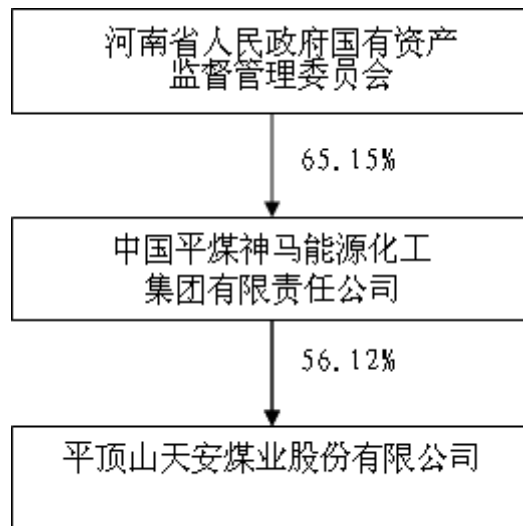
1、法人

名称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是一家以能源化工为主营业务，跨地区、跨行业、跨国经营的国有特大型企业集团，是我国品种最全的炼焦煤、动力煤生产基地和亚洲最大的尼龙化工产品生产基地。产品远销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与 40 多家世界 500 强企业及跨国集团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旗下拥有平煤股份、神马实业和新大新材三家上市公司。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3 年 12 月 6 日挂牌成立，为河南省人民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机关设有 15 个内设处室。河南省人民政府授权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省属企业的国有资产。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总额 (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 位获得的应付报 酬总额(万元) (税前)
刘银志	董事长	男	48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裴大文	董事	男	58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张付有	董事	男	56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杨玉生	董事	男	56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张建国	董事	男	48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张金常	董事	男	49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杜波	董事	男	50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涂兴子	董事、总经理	男	49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陈寒秋	董事	男	45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白国周	职工董事	男	43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4.69 (6-12月)	
王兆丰	独立董事	男	50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安景文	独立董事	男	58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唐建新	独立董事	男	48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陈栋强	独立董事	男	42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李忠华	独立董事	男	49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于励民	董事	男	60	2010年5月11日- 2013年5月10日		
卫修君	董事	男	60	2010年5月11日-		

				2013 年 5 月 10 日		
喻维纲	董事	男	48	2010 年 5 月 11 日- 2013 年 5 月 10 日		
王立杰	独立董事	男	60	2010 年 5 月 11 日- 2013 年 5 月 10 日	5	
陈继祥	独立董事	男	65	2010 年 5 月 11 日- 2013 年 5 月 10 日	5	
耿明斋	独立董事	男	60	2010 年 5 月 11 日- 2012 年 4 月 19 日	5	
董超	独立董事	男	47	2010 年 5 月 11 日- 2013 年 5 月 10 日	5	
袁世鹰	独立董事	男	73	2012 年 4 月 19 日- 2013 年 5 月 10 日	3.75 (4-12 月)	
张友谊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赵海龙	监事	男	49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吉如昇	监事	男	50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于泽阳	监事	男	44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林东	监事	男	51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王晓明	监事	男	34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武豪	职工监事	男	52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26	
杜国燕	职工监事	男	53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48	
陈志远	职工监事	男	50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34	
梁红霞	监事	女	39	2010 年 5 月 11 日- 2013 年 5 月 10 日		
向阳	副总经理	男	54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54	
王新义	副总经理	男	52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4 年 4 月 11 日	30 (6-12 月)	
康国峰	副总经理	男	49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55	
程伟	副总经理	男	47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46	
黄爱军	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3 年 5 月 17 日- 2016 年 5 月 16 日	29	

王启山	财务总监	男	49	2013年5月17日- 2016年5月16日	48
王录合	副总经理	男	54	2013年5月17日- 2014年2月27日	50 (1-11月)
合计	/	/	/	/	448.44

1、刘银志：曾任平煤集团董事、副总经理，平煤哈密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董事、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

2、裴大文：曾任平煤集团副总经理，神马股份监事。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3、张付有：曾任平煤集团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湖北平鄂煤炭港埠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4、杨玉生：曾任平煤集团公司党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安监局局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经理，平煤哈密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

5、张建国：曾任本公司四矿矿长，平煤集团副总工程师，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总工程师，本公司董事。

6、张金常：曾任本公司十一矿党委书记、矿长，平煤集团副总工程师、平煤股份副总经理，许平煤业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7、杜波：曾任本公司八矿矿长，平煤集团副总工程师，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安监局局长，本公司董事。

8、涂兴子：曾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平煤集团副总工程师。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级领导，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9、陈寒秋：曾任本公司八矿副矿长、矿长，许平煤业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总经理助理，本公司董事。

10、白国周：曾任本公司七矿开拓二队班长，开拓四队班长、党支部书记。现担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七矿工会副主席，本公司职工董事。

11、王兆丰：曾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抚顺分院研究所副所长、所长，河南理工大学瓦斯地质研究所所长，河南省特聘教授。现任河南理工大学瓦斯防治技术及装备研究所所长，煤矿灾害预防与抢险救灾教育部工程中心常务副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2、安景文：曾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院长，中国煤炭质量分会副理事长，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13、唐建新：曾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中百集团、武汉中商、武汉控股、华鹏飞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14、陈栋强：曾任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海勤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

15、李忠华：曾任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力学与工程学院教师。现任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冲击地压研究院院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16、张友谊：曾任平煤集团董事、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监事、党委副书记，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17、赵海龙：曾任平煤集团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兼财务资产部部长，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董事、总会计师，中诚信托投资公司董事，万盛基业投资公司董事，厦门京闽能源实业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

18、吉如昇：曾任平煤集团计划处处长、副总工程师兼规划发展部部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副总工程师兼经济运行部部长、本公司监事。

19、于泽阳：曾任平煤集团综合办公室秘书处副处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综合办公室秘书处处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资本运营部部长，河南中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瑞平煤电公司董事，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监事，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北平武工贸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

20、林 东：曾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资产部资金结算中心副主任、财务资产部资金结算中心主任、财务资产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资产部部长，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

21、王晓明：曾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法律事务部副部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经理、美国贸易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法律事务部副部长，本公司监事。

22、武 豪：曾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工会副主席。现任平煤股份工会主席，本公司职工监事。

23、杜国燕：曾任本公司一矿副矿长、实业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一矿工会主席、本公司职工监事。

24、陈志远：曾任本公司四矿矿长助理、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四矿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职工监事。

25、向 阳：曾任平煤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瑞平煤电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河南许平煤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26、王新义：曾任本公司十二矿矿长，河南许平煤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平煤股份副总经理兼总办公室主任。2014 年 4 月 11 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27、康国峰：曾任平煤集团安监局监察一处处长、总工程师、副局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28、程 伟：曾任本公司十矿矿长，平禹煤电公司董事长，平煤长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办公室主任。

29、黄爱军：曾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证券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综合处处长。

30、王启山：曾任平禹煤电财务总监，神马股份监事，平煤股份监事，平煤神马集团监察审计部部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工监事、平煤长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财务总监兼计财处处长。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银志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董事、副总经理		
裴大文		副总经理		
张付有		副总经理		
杨玉生		副总经理		
张建国		总工程师		
张金常		副总经理		

杜 波		安監局局長		
涂興子		黨委常委		
陳寒秋		總經理助理		
張友誼		監事、黨委副書記		
趙海龍		董事、總會計師		
吉如昇		副總工程師、經濟運行部部長		
于澤陽		資本運營部部長		
林 東		財務資產部部長		
王啟山		職工監事		
于勵民		副總經理		
衛修君		能源化工研究院院長		
梁紅霞		資本運營部副部長		
喻維綱	湖南華菱湘潭鋼鐵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二)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王兆豐	河南理工大學瓦斯防治技術及裝備研究所	所長		
	煤礦災害預防與搶險救災教育部工程中心	常務副主任		
安景文	中國礦業大學(北京)管理學院	院長		
	中國煤炭質量分會專家委員會	委員		
	遼寧紅陽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李忠華	遼寧工程技術大學衝擊地壓研究院	院長		
唐建新	武漢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會計系	主任		
	中百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武漢中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武漢三鎮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深圳市華鵬飛現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陳棟強	北京市君致律師事務所律師	合夥人		
楊玉生	平煤哈密礦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趙海龍	中誠信託投資公司	董事		
	萬盛基業投資公司	董事		

	厦门京闽能源实业公司	董事		
于泽阳	河南中平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	监事		
	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湖北平武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		
林 东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向 阳	河南省许平煤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2-10-28	
王启山	平煤长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河南盛鸿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王立杰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	院长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1-20	2014-01-19
	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06-29	2014-06-08
陈继祥	上海交通大学现代企业管理研究中心	主任		
耿明斋	河南大学经济学院	院长		
	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9-01	2014-09-01
董 超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河南分所	主任会计师		
袁世鹰	河南省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	副主任		
	河南省煤炭学会	理事长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02-26	2013-02-25
	鹤壁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平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经营业绩完成情况，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发表审核意见。董事、监事、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企业经营者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按其任职岗位、责任、风险及业绩等因素确定。独立董事津贴按照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每人每年 5 万元（含税）。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情况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金额合计为 448.44 万元（税前）。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于励民	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卫修君	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喻维纲	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王立杰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陈继祥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耿明斋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董超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袁世鹰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梁红霞	监事	离任	届满离任
王录合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杨玉生	董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董事
张金常	董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董事
陈寒秋	董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董事
白国周	职工董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职工董事
王兆丰	独立董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独立董事
安景文	独立董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独立董事
唐建新	独立董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独立董事
陈栋强	独立董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独立董事
李忠华	独立董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独立董事
林东	监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监事
王晓明	监事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选举为监事
王新义	副总经理	聘任	2013年5月17日被聘任为副总经理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等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人员无变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4,60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78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7,39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5,24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3,745
销售人员	387
技术人员	4,225
财务人员	406
行政人员	8,627
合计	87,39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4,719
大专	13,748
中专	17,512
高中	26,454
初中及以下	24,957
合计	87,390

(二) 薪酬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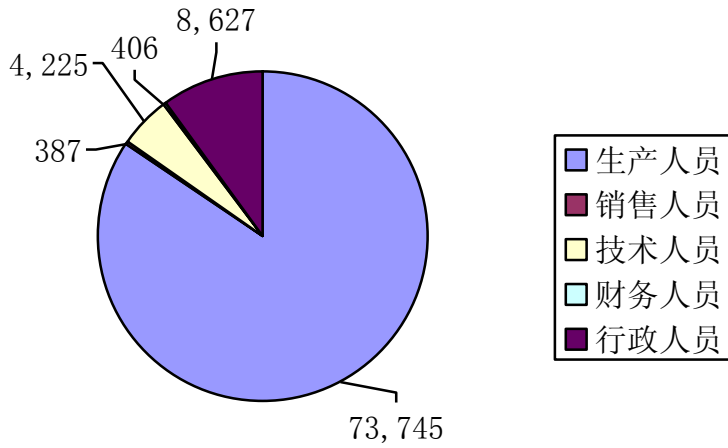
公司对职工个人的工资分配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岗位绩效工资制由岗位工资、年功工资、特殊津补贴和超额工资 4 部分组成。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后，单位职工工资总额和职工个人工资与单位经济效益和职工个人的绩效密切联系，并随之浮动，但在职工提供正常劳动的情况下，单位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三) 培训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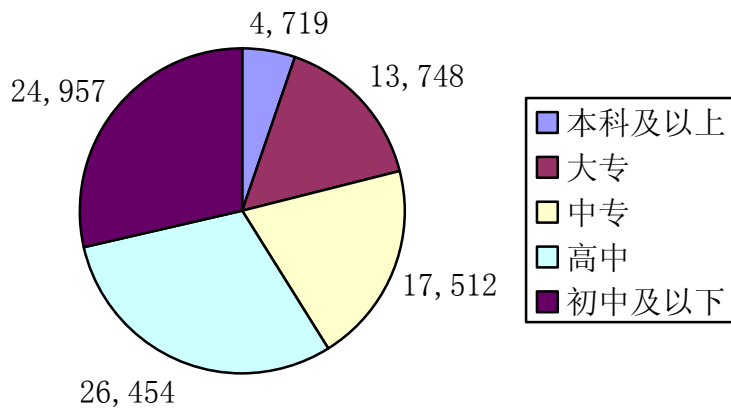
2013 年，公司积极实施“全员素质登高工程”，牢固树立并推动安全培训由取证型向技能型、素质型、创新型转变。一方面强化培训管理主体责任，明确公司和基层单位的责任权利，牢固树立“安全高于一切，责任大于一切”的思想，建立激励与约束机制。另一方面强化培训基地、师资教材、培训教材等基础建设，深入开展理论和实践教学研究，积极总结推广先进培训经验。全年计划培训职工

84,852 人次。其中：安全培训 65,735 人次，技能培训 7,244 人次，继续教育 6,024 人次，政治理论培训 5,849 人次。全年指令性培训 23,883 人次，指导性培训 60,969 人次。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六) 劳务外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劳务外包情况。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一)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要求，建立了完整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并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实际治理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规范。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实行回避，保证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允。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并由专人进行保管，会议决议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了及时充分披露。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条件和程序选举董事，董事勤勉尽责，为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订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各项决策程序规范。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条件和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依法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程序、财务运作以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公司报告期内建立的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修订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与各类投资者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沟通与交流，听取并采纳投资者的建议，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构建和谐融洽的投资者关系。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及时完成了 4 项定期报告和 27 项临时公告的信息披露工作，未出现差

错、更正等情况。

(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按照河南省证监局的有关规定，公司四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对涉及定期报告、收购资产等重大事项，以及发生对公司股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了登记备案。

报告期内，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2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关于重新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关于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3 年发生额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聘任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提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提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本年度未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 2013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可通过上市公司资料检索，输入公司股票代码或简称查询。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银志	否	4	3	1	0	0	否	1

裴大文		4	3	1	0	0	否	1
张付有		4	1	1	2	0	否	1
杨玉生		3	2	1	0	0	否	0
张建国		4	1	1	2	0	是	0
张金常		3	2	1	0	0	否	0
杜波		4	2	1	1	0	否	1
涂兴子		4	3	1	0	0	否	1
陈寒秋		3	2	1	0	0	否	0
白国周		3	0	1	2	0	是	0
于励民		1	1	0	0	0	否	0
卫修君		1	1	0	0	0	否	0
喻维纲		1	0	0	1	0	否	1
王兆丰	是	3	2	1	0	0	否	0
安景文		3	2	1	0	0	否	0
唐建新		3	2	1	0	0	否	0
陈栋强		3	2	1	0	0	否	0
李忠华		3	2	1	0	0	否	0
王立杰		1	0	0	1	0	否	0
陈继祥		1	0	0	1	0	否	0
耿明斋		1	1	0	0	0	否	0
董超		1	1	0	0	0	否	0
袁世鹰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董事张建国、白国周因另有公务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分别授权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表决。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切实履行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规

定,在编制 2012 年年度报告的过程中,审阅了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公司编制的 201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监督年审会计师进场后的审计工作进度,督促审计机构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工作初步结束后就整体审计情况和审计问题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见面沟通,并审阅了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 201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在公司召开董事会之前,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会计师事务所 2012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及 2013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并对年审会计师作出了评价意见,形成书面材料提交董事会审核。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向工行平顶山分行申请办理融资业务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上述事项的实施提出了合理的建议,积极履行了职责。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披露情况进行了审查,并作出了如下审核意见: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为公司发展作出了贡献。公司支付相关人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有关薪酬政策和考核标准,所披露的薪酬与实际发放相符。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各位公司高管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并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拟聘任的高管人员均能充分发挥其专业经验和特长,为公司科学高效决策提供有力帮助,均符合任职要求,同意涂兴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人选,同意向阳先生、王新义先生、程伟先生、王录合先生、康国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人选,同意黄爱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人选,同意王启山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人选,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切实履行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对外投资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的监督职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内部建设,推动了公司的健康发展。监事会认为:公司上述行为的

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况，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证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已经分开，并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煤炭生产、物资供应和煤炭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开展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具有完善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中层管理人员由公司任命，公司总经理在控股股东处任党委常委，该职务属于党内职务，与上市公司经营管理业务没有交叉，其业绩考核和薪酬按河南省有关规定执行，薪酬在控股股东处统一兑现发放。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资产已与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完全分开，产权清晰。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相关配套设施。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决策机构和职能部门，并建立了相应的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场所，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二）因股份化改造、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因部分改制导致同业竞争的问题（未完成整改承诺的治理问题）

問題說明	整改責任人	存在同業競爭的原因	目前進展	後續計劃	承諾完成整改的時間
與控股股東存在潛在同業競爭問題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董事會，公司董事會、經理層	目前控股股東剩餘的煤炭開採資源有：平禹煤電、瑞平煤電屬於煤電配套項目；梨園礦包括郭莊井、寧莊井、長虹礦業公司等礦井；平煤長安能源有限公司只取得了探礦權而尚未開工建設。	由於部分歷史遺留問題的複雜性以及行業變革中不斷出現的新情況，有關在建煤炭項目手續不完善，並且在小煤礦整合過程中不確定因素較多，因此原計劃於 2011 年 6 月前解決的潛在同業競爭問題未能如期完成。2011 年，為規避未來可能出現的其他同業競爭，平煤股份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購買河南省汝州煤田牛莊井田探礦權的議案》和《關於購買平煤哈密礦業有限公司的議案》。2012 年，上述兩項交易的交割手續已辦理完畢。	控股股東正在中介機構協助下，有序地開展剩餘煤炭資產的調研、梳理、整改等前期工作，逐步解決存在的問題，消除主業整體上市障礙。截至目前中國平煤神馬集團已向河南省國資委備案了收購資產的有關材料。河南省國資委於 2013 年 10 月 28 日向控股股東中國平煤神馬集團下发了《省政府國資委關於平煤股份收購河南平禹煤電有限責任公司等企業股權及相關資產的備案意見》（豫國資規畫[2013]95 號），原則上同意平煤股份收購中國平煤神馬集團持有的平禹煤電 91.64% 股權、河南長虹礦業有限公司 51% 股權；以及其下屬一礦洗煤廠、梨園礦代管的寧莊井資產及其關聯債權債務。	由於諸多問題在實際工作中存在不確定性，目前尚未確定剩餘煤炭資產注入上市公司的時間表。為進一步督促控股股東履行承諾事項，公司已正式發函要求控股股東儘快明確履行承諾期限。

七、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按照公司發展戰略的需要，設置考核要素和考核權重，下達績效考核指標，根據指標完成情況，對高管人員經營者業績進行考核。依據考核結果確定薪酬標準。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一）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着内、外部环境和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公司的内部控制设有监督检查机制，内部缺陷一经识别，公司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公司设有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部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计财处、审计处等职能部门负责组织、推动、指导、协调内控制度的落实。其中，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处负责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出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为保证公司内部控制规范的顺利实施，切实加强对实施内部控制规范的组织领导，公司进一步成立了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和推进内部控制的实施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各业务条线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统一部署，对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成效直接负责。

根据五部委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应用指引的相关要求，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专门聘请视野国际财务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作为顾问，建立并完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控体系，将公司重要的业务管理流程融入与财务报告相关业务流程的评估过程中，同步进行梳理，制定了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定、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内部控制评价等规章制度，涉及业务流程范围主要包括：公司治理、发展战略、机构设置、权责分配、财务报告、资金活动、资产管理、工程项目、业务外包、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全面预算管理、煤炭质量管理、合同管理、节能环保和安全生产，为公司实现健康稳步发展提供制度保

障。公司已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 开始实施上述内控制度, 并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首次披露了《平煤股份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 公司将随着内、外部环境的变化不断完善、健全内部控制建设体系。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计, 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认为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 细化信息披露工作流程, 并对其逐步完善, 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责任追究措施, 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奖惩机制。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年报信息披露的重大差错。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王松超、吕子玲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亚会 A 审字【2014】017 号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平煤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平煤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平煤股份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松超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子玲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707,806,951.83	1,811,030,925.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4,421,022,445.49	2,151,264,870.55
应收账款	(三)	516,392,005.69	203,198,110.23
预付款项	(四)	265,179,645.79	228,287,017.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五)	28,438,641.55	17,437,083.3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100,198,321.63	143,134,154.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098,175,510.92	819,538,225.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7,469,148.05	
流动资产合计		8,144,682,670.95	5,373,890,386.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	368,894,275.36	9,153,788.27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1,810,665.99	1,858,341.60
固定资产	(十二)	10,587,892,339.52	9,743,986,957.21
在建工程	(十三)	5,858,341,154.44	3,972,595,611.62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十四)	22,293,891.49	22,988,982.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十五)	810,893,294.12	849,438,306.26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六)	2,780,384.00	4,229,68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	706,145,527.99	883,610,993.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59,051,532.91	15,487,862,668.69
资产总计		26,503,734,203.86	20,861,753,055.59

项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九)	700,000,000.00	1,2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	197,093,641.55	154,733,932.78
应付账款	(二十一)	4,629,650,771.08	3,565,843,308.66
预收款项	(二十二)	404,923,752.01	577,408,581.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627,526,952.38	638,096,653.22
应交税费	(二十四)	301,969,233.93	608,863,318.03
应付利息	(二十五)	161,267,671.2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1,173,084,318.13	1,129,010,520.1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七)	525,000,000.00	13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八)	11,800,085.11	19,238,917.71
流动负债合计		8,732,316,425.42	8,038,195,231.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九)	1,193,000,000.00	1,086,000,000.00
应付债券	(三十)	4,457,668,756.32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一)	52,266,366.74	52,914,014.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02,935,123.06	1,138,914,014.69
负债合计		14,435,251,548.48	9,177,109,246.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三十二)	2,361,164,982.00	2,361,164,982.00

资本公积	(三十三)	2,720,568,318.70	2,720,568,318.7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三十四)	38,780,533.99	73,945,842.47
盈余公积	(三十五)	1,583,002,361.26	1,504,524,978.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六)	4,746,976,658.42	4,496,337,779.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50,492,854.37	11,156,541,901.61
少数股东权益		617,989,801.01	528,101,907.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68,482,655.38	11,684,643,809.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503,734,203.86	20,861,753,055.59

法定代表人：刘银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启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1,076,555.37	1,773,209,88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4,281,192,097.28	2,151,264,870.55
应收账款	(一)	509,924,678.49	191,737,458.36
预付款项		260,516,172.02	222,391,328.53
应收利息		28,438,641.55	17,437,083.3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1,846,054,248.12	1,393,422,129.84
存货		747,186,886.74	643,420,457.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31,274.32	
流动资产合计		9,299,620,553.89	6,392,883,212.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629,743,022.18	1,238,978,765.09
投资性房地产		6,329,311.19	6,476,504.51
固定资产		7,652,854,821.13	6,866,600,905.55
在建工程		5,393,422,579.90	3,598,202,059.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21,709,238.37	22,406,656.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1,683,219.25	703,266,867.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80,400.00	1,429,7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7,932,058.30	646,455,572.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95,054,650.32	13,083,817,031.52
资产总计		25,294,675,204.21	19,476,700,243.84

项目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1,2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7,093,641.55	154,733,932.78
应付账款		4,232,438,210.98	3,097,263,095.18
预收款项		404,090,231.85	574,836,831.15
应付职工薪酬		560,086,462.06	549,594,807.72
应交税费		251,992,475.07	585,988,906.37
应付利息		161,267,671.2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66,009,679.00	1,030,847,974.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1,280,433.91	19,198,068.87
流动负债合计		8,034,258,805.65	7,272,463,616.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29,000,000.00	847,000,000.00
应付债券		4,457,668,756.32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088,372.64	43,925,705.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29,757,128.96	890,925,705.66
负债合计		13,564,015,934.61	8,163,389,32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361,164,982.00	2,361,164,982.00
资本公积		2,634,147,185.72	2,634,147,185.72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59,041,481.82	88,820,367.69
盈余公积		1,562,983,527.13	1,484,506,144.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13,322,092.93	4,744,672,241.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730,659,269.60	11,313,310,92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294,675,204.21	19,476,700,243.84

法定代表人: 刘银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启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军辉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151,972,461.56	22,169,353,721.29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七)	19,151,972,461.56	22,169,353,721.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001,734,920.48	20,750,932,876.10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七)	15,199,783,188.36	17,891,612,166.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八)	336,866,077.16	367,063,350.45
销售费用	(三十九)	229,216,473.15	225,511,624.91
管理费用	(四十)	2,065,295,305.00	2,171,914,103.20
财务费用	(四十一)	151,713,267.15	59,635,255.49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二)	18,860,609.66	35,196,375.5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11,916,892.55	2,200,027.0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17,245.42	2,207,509.2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2,154,433.63	1,420,620,872.22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四)	32,963,398.78	36,753,129.54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五)	28,609,698.41	15,724,940.1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30,561.85	3,597,020.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6,508,134.00	1,441,649,061.64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六)	428,105,754.08	271,310,309.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8,402,379.92	1,170,338,75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6,762,853.67	1,121,437,781.39
少数股东损益		71,639,526.25	48,900,970.38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四十七)	0.2824	0.47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七)	0.2824	0.475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38,402,379.92	1,170,338,75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6,762,853.67	1,121,437,781.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639,526.25	48,900,970.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注：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只需计算、列报合并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无需计算、列报母公司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刘银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启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一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8,061,533,054.35	20,728,915,890.43
减：营业成本	(四)	14,963,445,393.68	17,268,861,865.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6,050,883.75	304,376,249.35
销售费用		197,617,970.14	196,184,741.49
管理费用		1,581,861,580.90	1,633,430,336.47
财务费用		43,720,075.01	-47,712,108.44
资产减值损失		44,633,767.03	12,595,380.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11,817,245.42	12,584,904.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17,245.42	2,207,509.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6,020,629.26	1,373,764,329.88
加：营业外收入		31,947,065.39	35,894,652.58
减：营业外支出		11,723,786.38	9,964,437.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74,426.35	3,544,391.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6,243,908.27	1,399,694,544.61
减：所得税费用		201,470,081.57	254,350,740.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4,773,826.70	1,145,343,804.5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324	0.48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324	0.485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4,773,826.70	1,145,343,804.53

法定代表人：刘银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启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58,987,725.96	15,317,251,859.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53,023,591.04	50,734,847.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2,011,317.00	15,367,986,707.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7,012,357.48	3,759,326,313.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72,596,824.14	7,908,169,34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59,131,701.77	3,691,176,658.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396,993,843.16	301,742,59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25,734,726.55	15,660,414,91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3,723,409.55	-292,428,207.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6,758.33	3,716,488.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	752,9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6,758.33	756,713,088.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8,752,175.63	480,644,364.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134,387,790.3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	1,052,9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752,175.63	1,668,022,15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765,417.30	-911,309,066.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42,030.00	6,496,81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42,030.00	6,496,81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39,173,034.25	1,8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7,8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5,415,064.25	1,944,366,81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7,000,000.00	1,2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1,150,210.65	555,146,895.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8,150,210.65	1,835,146,89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7,264,853.60	109,219,916.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223,973.25	-1,094,517,357.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1,030,925.08	2,605,548,283.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7,806,951.83	1,511,030,925.08

法定代表人：刘银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启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05,039,973.68	12,977,945,45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55,594.71	47,550,93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6,495,568.39	13,025,496,391.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5,082,201.67	3,074,003,556.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33,035,478.41	7,130,584,066.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00,840,953.08	3,160,741,524.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936,989.99	209,244,71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94,895,623.15	13,574,573,86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400,054.76	-549,077,473.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6,758.33	3,716,488.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9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6,758.33	756,706,488.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0,916,823.76	476,653,761.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163,770.00	146,453,298.3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9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080,593.76	1,676,097,059.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093,835.43	-919,390,570.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39,173,034.25	1,8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9,173,034.25	1,937,8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2,000,000.00	1,0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1,812,473.03	518,732,513.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3,812,473.03	1,558,732,51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5,360,561.22	379,137,486.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133,328.97	-1,089,330,557.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3,209,884.34	2,562,540,441.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1,076,555.37	1,473,209,884.34

法定代表人：刘银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启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61,164,982.00	2,720,568,318.70	-	73,945,842.47	1,504,524,978.59	-	4,496,337,779.85	-	528,101,907.50	11,684,643,809.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61,164,982.00	2,720,568,318.70	-	73,945,842.47	1,504,524,978.59	-	4,496,337,779.85	-	528,101,907.50	11,684,643,809.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35,165,308.48	78,477,382.67	-	250,638,878.57	-	89,887,893.51	383,838,846.27
(一) 净利润							666,762,853.67		71,639,526.25	738,402,379.9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66,762,853.67	-	71,639,526.25	738,402,379.9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6,063,033.26	16,063,033.2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6,242,030.00	16,242,03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178,996.74	-178,996.74
(四) 利润分配	-	-	-	-	78,477,382.67	-	-416,123,975.10	-	-	-337,646,592.43
1. 提取盈余公积					78,477,382.67		-78,477,382.6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7,646,592.43	-337,646,592.43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35,165,308.48					2,185,334.00	-32,979,974.48
1. 本期提取				2,505,643,442.40					58,472,017.60	2,564,115,460.00
2. 本期使用				2,540,808,750.88					56,286,683.60	2,597,095,434.48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1,164,982.00	2,720,568,318.70	-	38,780,533.99	1,583,002,361.26	-	4,746,976,658.42	-	617,989,801.01	12,068,482,655.38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61,164,982.00	2,713,935,043.45	-	96,410,362.00	1,389,990,598.14	-	3,961,667,375.31	-	504,716,604.44	11,027,884,965.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61,164,982.00	2,713,935,043.45	-	96,410,362.00	1,389,990,598.14	-	3,961,667,375.31	-	504,716,604.44	11,027,884,965.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33,275.25	-	-22,464,519.53	114,534,380.45	-	534,670,404.54	-	23,385,303.06	656,758,843.77
（一）净利润							1,121,437,781.39		48,900,970.38	1,170,338,751.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21,437,781.39		48,900,970.38	1,170,338,751.7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33,275.25	-						-20,656,637.79	-14,023,362.5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4,798,301.00							-20,656,637.79	84,141,663.21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98,165,025.75								-98,165,025.75
（四）利润分配					114,534,380.45		-586,767,376.85		-4,035,653.61	-476,268,650.0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534,380.45		-114,534,380.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2,232,996.40		-4,035,653.61	-476,268,650.01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	-	-	-22,464,519.53	-	-	-	-	-823,375.92	-23,287,895.45
1. 本期提取				2,014,089,376.00					40,013,280.00	2,054,102,656.00
2. 本期使用				2,036,553,895.53					40,836,655.92	2,077,390,551.45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1,164,982.00	2,720,568,318.70	-	73,945,842.47	1,504,524,978.59	-	4,496,337,779.85	-	528,101,907.50	11,684,643,809.11

法定代表人：刘银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启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61,164,982.00	2,634,147,185.72	-	88,820,367.69	1,484,506,144.46	-	4,744,672,241.33	11,313,310,921.2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61,164,982.00	2,634,147,185.72	-	88,820,367.69	1,484,506,144.46	-	4,744,672,241.33	11,313,310,921.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78,885.87	78,477,382.67		368,649,851.60	417,348,348.40
(一) 净利润							784,773,826.70	784,773,826.7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784,773,826.70	784,773,826.7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78,477,382.67		-416,123,975.10	-337,646,592.43
1. 提取盈余公积					78,477,382.67		-78,477,382.6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7,646,592.43	-337,646,592.43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29,778,885.87				-29,778,885.87
1. 本期提取				2,265,166,016.00				2,265,166,016.00
2. 本期使用				2,294,944,901.87				2,294,944,901.87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1,164,982.00	2,634,147,185.72	-	59,041,481.82	1,562,983,527.13	-	5,113,322,092.93	11,730,659,269.60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61,164,982.00	2,539,354,916.60	-	107,387,968.94	1,369,971,764.01	-	4,186,095,813.65	10,563,975,445.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61,164,982.00	2,539,354,916.60	-	107,387,968.94	1,369,971,764.01	-	4,186,095,813.65	10,563,975,44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4,792,269.12	-	-18,567,601.25	114,534,380.45	-	558,576,427.68	749,335,476.00
(一)净利润							1,145,343,804.53	1,145,343,804.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145,343,804.53	1,145,343,804.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792,269.12						94,792,269.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4,798,301.00						104,798,301.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10,006,031.88						-10,006,031.88
(四)利润分配	-	-	-	-	114,534,380.45	-	-586,767,376.85	-472,232,996.40
1.提取盈余公积					114,534,380.45		-114,534,380.4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2,232,996.40	-472,232,996.40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六)专项储备				-18,567,601.25				-18,567,601.25

1. 本期提取				1,811,831,456.00				1,811,831,456.00
2. 本期使用				1,830,399,057.25				1,830,399,057.25
(七)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1,164,982.00	2,634,147,185.72	-	88,820,367.69	1,484,506,144.46	-	4,744,672,241.33	11,313,310,921.20

法定代表人：刘银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启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军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体改生〔1998〕29号)的批准,以原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原平煤集团”)为重组主体,联合河南省平顶山市中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中原”)、河南省平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禹铁路”)、平顶山煤业(集团)公司朝川矿(原“河南省朝川矿务局”,以下简称“朝川矿”)、平顶山制革厂(以下简称“制革厂”)及中煤国际工程集团平顶山选煤设计研究院(原“煤炭工业部选煤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设计院”)(以下总称“发起人”)发起设立,并于1998年3月17日经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2,095,500元,分为682,095,500股,每股面值为1元,发起人及其相应资本投入明细如下:

发起人	注册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出资金额	股数
原平煤集团	河南省	净资产	99.385	1,042,950,600	677,900,000
河南中原	河南省	现金	0.170	1,784,660	1,160,000
平禹铁路	河南省	现金	0.147	1,540,000	1,001,000
朝川矿	河南省	现金	0.146	1,530,000	994,500
制革厂	河南省	现金	0.076	800,000	520,000
设计院	河南省	现金	0.076	800,000	520,000
合计			100.00	1,049,405,260	682,095,500

发起人原平煤集团以截至1997年5月31日止经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评估,并由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以下简称“国资局”)于1997年11月4日确认的,原平煤集团经营及拥有的一矿、四矿、六矿、十一矿、高庄矿、大庄矿及田庄选煤厂等经营单位的业务及其相关净资产计1,042,950,600元投入本公司。该等净资产折为677,900,000股国有法人股,每股面值1元。本公司其余五家发起人投入现金计6,454,660元折为国有法人股份4,195,500股。上述出资业经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普华验字〔1998〕第1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根据本公司1999年12月30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原平煤集团收购八矿及八矿选煤厂。

根据本公司2004年12月14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04年12月27日与原平煤集团达成的收购及出售协议,本公司向原平煤集团收购五矿、十矿、十二矿、七星洗煤厂业务及相关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并收购原平煤集团租赁给本公司的设备及为本公司服务的救护队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同时,向原平煤集团出售原由本公司所经营及拥有的高庄矿和大庄矿业务及相关资产及负债。以上交易已于2004年12月31日完成。

2005年3月18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河南省国资委”)以本公司向原平煤集团收购的五矿、十矿、十二矿、七星洗煤厂的土地使用权50,261,000元向本公司缴纳新增注册资本22,626,840元,计22,626,840股,并委托原平煤集团持有。本公司此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704,722,340 元。上述出资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5 年 3 月 30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5〕第 4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5 年 4 月 19 日，经河南省国资委批准，原平煤集团与上海宝钢集团公司（以下称“上海宝钢”）及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称“湘潭钢铁”）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原平煤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400 万股股份转让给上海宝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000 万股股份转让给湘潭钢铁。

2006 年 11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02 号《关于核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的核准，本公司首次向境内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并于 2006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074,722,340 元。上述出资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6 年 11 月 14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6〕第 16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 2005 年 5 月 28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本公司与原平煤集团、朝川矿及平顶山煤业（集团）香山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香山矿”）于 2005 年 5 月 20 日分别签署的收购协议，本公司以首次人民币普通股上市募集资金分别向原平煤集团、朝川矿及香山矿收购原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十三矿（以下简称“十三矿”）、朝川矿及香山矿经营性资产和负债及其相关业务。以上交易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74,722,34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股票股利 3 股；由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322,416,702 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09 年 6 月 24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97,139,042 元。上述股本变更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亚会验字【2009】1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0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及与原平煤集团、平顶山煤业（集团）三环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平顶山煤业（集团）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平顶山煤业集团九矿有限责任公司工会、河南平能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矿晟矿山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平顶山天润铁路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原平顶山煤业（集团）三环有限责任公司、原平顶山七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原平顶山煤业（集团）天力有限责任公司、原平顶山煤业集团九矿有限责任公司等四家公司 100% 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原平煤集团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原平煤集团下属二矿整体资产及负债。以上交易 2009 年 9 月 30 日完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豫政文〔2008〕220 号），河南省国资委《关于同意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吸收合并方案及协议的批复》（豫国资文〔2009〕43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吸收合并平煤集团和神马集团事宜的批复》（豫政文〔2009〕217 号），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集团（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吸收合并原平煤集团和原神马集团，并注销了原平煤集团和原神马集团。同时，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持有人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237 号），同意将原平煤集团持有的 82,748.4892 万股

本公司股份變更為中國平煤神馬集團持有，佔總股本的 59.2271%。並於 2010 年 6 月 17 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了過戶登記。

根據本公司 2010 年 5 月 11 日召開的 2009 年年度股東大會決議通過的利潤分配方案：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總股本 1,397,139,042 股為基數，每 10 股派發股票股利 3 股；由未分配利潤轉增股本 419,141,713 元，轉增基準日期為 2010 年 6 月 18 日，變更後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816,280,755 元。上述股本變更業經亞太（集團）會計師事務所審驗，並於 2010 年 6 月 21 日出具亞會驗字【2010】014 號驗資報告予以驗證。

根據財政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管理監督委員會、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和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聯合頒布的《關於印發〈境內證券市場轉持部分國有股充實全國社會保障基金實施辦法〉的通知》（財企〔2009〕94 號）和 2009 年第 63 號公告《關於境內證券市場實施國有股轉持政策》的相關規定，中國平煤神馬集團履行國有股轉持義務後，持有本公司股權的比例由 59.2271% 變更為 56.1170%。

根據本公司 2011 年 5 月 10 日召開的 2010 年年度股東大會決議通過的利潤分配方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總股本 1,816,280,755 股為基數，每 10 股派發股票股利 3 股；由未分配利潤轉增股本 544,884,227.00 元，轉增基準日期為 2011 年 6 月 20 日，變更後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2,361,164,982.00 元。上述股本變更業經亞太（集團）會計師事務所審驗，並於 2011 年 6 月 21 日出具亞會驗字【2011】024 號驗資報告予以驗證。

根據本公司 2011 年 10 月 7 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及本公司與中國平煤神馬集團簽訂的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收購平煤哈密礦業有限公司 100% 的股權。以上交易 2012 年 4 月 30 日完成。

2012 年 3 月 17 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及本公司與中國平煤神馬集團簽訂的資產轉讓協議，本公司收購平煤神馬建工集團有限公司（“原名為中平能化建工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工集團”）下屬勘探工程處與勘探業務相關資產及負債。以上交易 2012 年 3 月 31 日完成。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共擁有一礦、二礦、四礦、五礦、六礦、八礦、十礦、十一礦、十二礦、十三礦、朝川礦、八礦選煤廠、田莊選煤廠、七星選煤廠、救護大隊、設備租賃站、商品煤質量監督檢驗站、安全技術培訓中心、運銷公司、供應部、勘探工程處、天宏選煤廠、禹州選煤籌建處、醫療救護中心、首山二礦以及子公司河南平寶煤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平寶公司”）、平頂山天安煤業香山礦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山礦公司”）、平頂山天安煤業三礦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三礦公司”）、平頂山天安煤業天力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天力公司”）、平頂山天安煤業九礦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九礦公司”）、平頂山天安煤業七礦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七礦公司”）、平煤哈密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哈密礦業”）、河南中平魯陽煤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平魯陽”）等單位。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註冊資本及股本均為 2,361,164,982.00 元。

本公司建立了規範的法人治理機構，並成立了證券綜合處、計財處、審計處、生產處、開拓處、機電處、地質測量處、通風處、總調度室、總工程師辦公室、安全監察處、安全培訓處等職能管理部門。

（二）企業註冊地及總部地址、組織形式

公司註冊地址及總部地址：河南省平頂山市礦工路 21 號

公司組織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10000100020038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银志

(三) 所处行业

煤炭采选业。

(四) 经营范围

煤炭开采(限矿井凭证), 煤炭洗选及深加工(凭证), 煤炭销售。公路运输; 机械设备制造、修理; 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用物资、橡胶制品的销售; 车用乙醇汽油、柴油、润滑油(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 乙级; 工程测量、地籍测绘; 固定矿产勘察: 乙级; 地质钻探: 乙级(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 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已获批准的, 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五) 公司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主要产品: 混煤、冶炼精煤等。

主要提供的劳务: 代销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产品。

(六) 母公司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由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56.1170%的股权, 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因此,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河南省国资委持有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65.15%的股权, 因此, 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资委。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企业合并, 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本公司的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被合并方如果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的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期间不早于双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一个企业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另一个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母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同时，对母公司虽然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某种安排，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则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对公司作为发起机构对其具有控制权的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母公司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报告期和比较期，均没有发生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情况。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 母公司、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的统一

母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幣業務和外幣報表折算：

1. 外幣業務

本公司外幣業務在初始發生時，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將外幣金額折算為記賬本位幣。

在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餘額採用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因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與初始確認時或者前一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不同而產生的匯兌差額，除屬於與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相關的外幣專門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按照借款費用資本化的原則處理外，均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不改變其記賬本位幣金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因公允價值確定日即期匯率與初始確認時或者前一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不同而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或資本公積。

2. 外幣報表折算

境外經營的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所有者權益項目除“未分配利潤”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利潤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資產負債表所有者權益項目下單獨列示。現金流量表，採用現金流量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作為調節項目，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實質上構成對子公司淨投資的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反映，該外幣貨幣性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轉入“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外幣現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現金流量，採用現金流量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

在處置境外經營時，將資產負債表中所有者權益項目下列示的、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自所有者權益項目轉入處置當期損益；部分處置境外經營的，按處置的比例計算處置部分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類

本公司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將其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將其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

2. 金融工具的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

當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當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第 23 號——金融資產轉移》規定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條件終止確認。當金融負債的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已經解除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應當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

金額。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領取的債券利息）作為初始確認金額，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当期損益。

持有期間取得的利息或現金股利確認為投資收益，期末將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当期損益。

處置時，其公允價值與初始入賬金額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投資收益，同時調整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資

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領取的債券利息）和相關交易費用之和作為初始確認金額。

持有期間按照攤余成本和實際利率（如實際利率與票面利率差別較小的，按票面利率）計算確認利息收入，計入投資收益。實際利率在初始確認時確定，在該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保持不變。

處置時，將所取得價款與該投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投資收益。

本公司若有於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了較大金額的持有至到期類投資，則公司將該類投資的剩餘部分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且在本會計年度及以後兩個完整會計年度內不再將任何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但下列情況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類日距離該項投資到期日或贖回日較近（如到期前三個月內），市場利率變化對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沒有顯著影響；根據合同约定的定期償付或提前還款方式收回該投資幾乎所有初始本金後，將剩餘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類；出售或重分類是由於企業無法控制、預期不會重復發生且難以合理預計的獨立事項所引起。

(3) 應收款項

本公司對外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形成的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及暫付款，包括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和長期應收款等；在初始確認時按合同或協議價款的公允價值加上相關交易費用計量。持有期間按照攤余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確認利息收入計入当期損益。

收回或處置時，將取得的價款與該應收款項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当期損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領取的債券利息）和相關交易費用之和作為初始確認金額。

持有期間將取得的利息或現金股利確認為投資收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計入資本公積（其他資本公積）。

處置時，將取得的價款與該金融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投資損益；同時，將原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對應處置部分的金額轉出，計入投資損益。

(5) 其他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時，按其公允價值和相關交易費用之和作為初始確認金額。採用攤余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3. 金融資產轉移的確認依據和計量方法

(1) 金融資產轉移，是指公司（轉出方）將金融資產讓與或交付給該金融

資產發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轉入方）。

（2）金融資產轉移的確認

公司發生金融資產轉移時，如已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几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如保留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几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則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3）金融資產部分轉移的計量

金融資產部分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應將所轉移金融資產整體的賬面價值，在終止確認部分和未終止確認部分之間，按照各自的相對公允價值進行分攤，並按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終止確認部分收到的對價和與原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之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原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應當按照金融資產終止確認部分和未終止確認部分的相對公允價值，對該累計額進行分攤後確定。

在判斷金融資產轉移是否滿足上述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條件時，採用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公司將金融資產轉移區分為金融資產整體轉移和部分轉移。金融資產整體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① 所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② 因轉移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情形）之和。

金融資產部分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將所轉移金融資產整體的賬面價值，在終止確認部分和未終止確認部分（在此種情況下，所保留的服務資產視同未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之間，按照各自的相對公允價值進行分攤，並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① 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

② 終止確認部分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情形）之和。

金融資產轉移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所收到的對價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

4.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確定方法

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根據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躍市場的，公司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採用估值技術時，儘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場參數，減少使用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關的參數。

5. 金融資產減值測試方法和減值準備計提方法

本公司在資產負債表日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計提減值準備。計提減值準備時，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

主要金融資產計提減值準備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計提減值準備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可靠計量的，以公允價值低於賬面價值的部分計提減值準備，計入當期損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低於賬面價值的部分計提減值準備，計入當期損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即使該金融資產沒有終止確認，原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應當予以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2)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計提減值準備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按照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折現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如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小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則將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現值，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當有客觀證據表明持有至到期的投資的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十) 應收賬款

1.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款項

單項金額重大的判斷依據或金額標準	單項金額 1000 萬元（含）以上的應收款項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計提方法	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款項壞賬準備的計提方法為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其發生了減值的，根據其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差額，確認減值損失，計提壞賬準備；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其未發生減值的，不計提壞賬準備。

2.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理由	客觀證據表明年末單項金額不重大的應收款項發生了減值。
壞賬準備的計提方法	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年末單項金額不重大的應收款項發生了減值的，根據其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差額，確認減值損失，計提壞賬準備。

3.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應收款項：

確定組合的依據	
賬齡組合	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計提方法（賬齡分析法、餘額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賬齡組合	賬齡分析法

除已單獨計提減值準備的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外，公司根據以前年度與之相同或相類似的、按賬齡段劃分的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征的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組合的實際損失率為基礎，結合現時情況確定以下壞賬準備計提的比例：

賬齡	應收賬款計提比例	其他應收款計提比例
1 年以內（含 1 年）	5%	5%
1 - 2 年	10%	10%
2 - 3 年	30%	30%
3 - 4 年	65%	65%

4-5 年	90%	90%
5 年以上	100%	100%

4、計提壞賬準備的說明

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內的子公司與本公司、子公司與子公司之間的應收款項均按上述會計政策計提壞賬準備，並在編制合併報表時進行抵銷。

5、其他計提法說明

年末對於不適用按賬齡段劃分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組合的應收票據、預付賬款和長期應收款均進行單項減值測試。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其發生了減值的，根據其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差額，確認減值損失，計提壞賬準備。如經減值測試未发现減值的，則不計提壞賬準備。

(十一) 存貨：

1、存貨的分類

存貨，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動中持有以備出售的產成品或商品、處在生產過程中的在产品、在生產過程或提供勞務過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和產成品。原材料主要系指用於井下生產的物料及輔助材料等，產成品系指煤炭成品原煤（“混煤”）及經過洗選加工後的精煤（“冶煉精煤”）等。根據煤炭業的特點及有關規定，煤炭企業專用的 12 種小型設備及專用工具亦作為原材料核算。

2、發出存貨的計價方法

加權平均法

存貨按照實際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原材料和產成品發出時的成本按加權平均法核算。產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適當百分比分攤的所有間接生產費用。

3、存貨可變現淨值的確定依據及存貨跌價準備的計提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

不同存貨可變現淨值的具体確定方法如下：

(1) 產成品、商品和用於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於出售的商品存貨，在正常生產經營過程中，以該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的銷售費用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確定其可變現淨值。

(2) 需要經過加工的材料存貨，在正常生產經營過程中，以所生產的產成品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和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確定其可變現淨值。

(3) 資產負債表日，同一項存貨中一部分有合同價格約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價格的，分別確定其可變現淨值，並與其相對應的成本進行比較，分別確定存貨跌價準備的計提或轉回的金額。為執行銷售合同或者勞務合同而持有的存貨，其可變現淨值以合同價格為基礎計算。企業持有存貨的數量多於銷售合同訂購數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以一般銷售價格為基礎計算。

資產負債表日，公司按照單個存貨項目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對於數量繁多、單價較低的存貨，按照存貨類別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公司對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

賬面價值的差額，計提存貨跌價準備，計入當期損益。以後期間存貨價值恢復的，在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內轉回，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4、存貨的盤存制度

永續盤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裝物的攤銷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攤銷法

(2) 包裝物

一次攤銷法

(十二) 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分為：對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對合營企業長期股權投資，對聯營企業長期股權投資，對被投資單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且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性投資（以下簡稱“其他長期股權投資”）。

1、投資成本確定

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下列規定確定其投資成本：

(1)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合併方以支付現金、轉讓非現金資產或承擔債務方式以及以發行權益性證券作為合併對價的，在合併日按照取得被合併方所有者權益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投資成本。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成本與支付對價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購買方以購買日確定的合併成本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投資成本。合併成本為購買日購買方為取得對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通過多次交換交易分步實現的企業合併，合併成本為每一單項交易成本之和。在合併合同中对可能影響合併成本的未來事項作出約定的，購買日如果估計未來事項很可能發生並且對合併成本的影響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的，也計入合併成本。

(3) 除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下列規定確定其投資成本

① 以支付現金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投資成本包括與取得長期股權投資直接相關的費用、稅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 以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投資成本。

③ 投資者投入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投資合同或協議約定的價值作為投資成本，但合同或協議約定價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 以非貨幣性資產交換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如果該項具有商業實質且換入資產或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能夠計量，則以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和相關稅費作為投資成本；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與賬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若非貨幣性資產交換不同時具備上述兩個條件，則按換出資產的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作為投資成本。

⑤以債務重組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取得股權的公允價值作為投資成本；投資成本與債權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時，投資成本中含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的，予以扣除，並單獨計量。

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资，其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不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2、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

(1) 本公司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在個別財務報表中，採用成本法核算，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按照權益法進行調整。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公司購買子公司少數股東權益，新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自購買日（或合併日）開始持續計算的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調整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資本公積（資本溢價或股本溢價），資本公積（資本溢價或股本溢價）的餘額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單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並且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成本法核算。

成本法下，採用成本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初始投資成本計價，追加或收回投資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

在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現金股利或利潤時，除取得投資時實際支付的價款或對價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外，投資企業應當按照享有被投資單位宣告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確認投資收益。

(3) 本公司對被投資單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

權益法下，公司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的份額，確認投資損益並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公司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公司在確認應享有被投資單位淨損益的份額時，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各項可辨認資產等的公允價值為基礎，对被投資單位的淨利潤進行調整後確認。公司與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之間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照持股比例計算歸屬於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銷，在此基礎上確認投資損益。

在公司確認應分擔被投資單位發生的虧損時，按照以下順序進行處理：首先，沖減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其次，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不足以沖減的，以其他實質上構成对被投資單位淨投資的長期權益賬面價值為限繼續確認投資損失，沖減長期應收項目等的賬面價值。最後，經過上述處理，按照投資合同或協議約定企業仍承擔額外義務的，按預計承擔的義務確認預計負債，計入當期投資損失。被投資單位以後期間實現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按與上述相反的順序處理，減記已確認預計負債的賬面餘額、恢復其他實質上構成对被投資單位淨投資的長期權益及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同時確認投資收益。

對於被投資單位除淨損益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在持股比例不變的情況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或承擔的部分，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同時增加或減少資本公積（其他資本公積）、專項儲備。

(4) 長期股權投資的處置

處置長期股權投資，其賬面價值與實際取得價款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採用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因被投資單位除淨損益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而計入所有者權益的，處置該項投資時應當將原計入所有者權益的部分按相應比例轉入當期損益。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母公司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部分處置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處置價款與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相對應享有子公司淨資產的差額計入所有者權益。

3、確定对被投資單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能对被投資單位實施控制的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能夠決定子公司的財務和經營政策，並能夠從其經營活動中獲取利益。

公司與其他方一起能夠对被投資單位實施共同控制的為公司的合營企業。共同控制是按照合同約定對某項經濟活動所共有的控制，當與該項經濟活動相關的重要財務和經營決策由公司與其他方表示一致意見才能確定時，表明公司與其他方对被投資單位能夠實施共同控制。

公司能夠对被投資單位施加重大影響的為本公司的聯營企業。重大影響是公司对聯營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4、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若因市價持續下跌或被投資單位經營狀況惡化等原因使長期股權投資存在減值跡象時，根據長期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長期股權投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長期股權投資的可收回金額。長期股權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時，將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準備。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再轉回。

(十三) 投資性房地產：

1. 投資性房地產的種類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產，該投資性房地產能夠單獨計量和出售，包括：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權；②持有並準備增值後轉讓的土地使用權；③已出租的建築物。

2. 投資性房地產的計量模式

投資性房地產按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在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對投資性房地產採用成本模式進行後續計量。

3. 投資性房地產的折舊或攤銷方法

本公司按照成本模式進行後續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建築物)，採用與本公司類似固定資產的折舊方法，土地使用權採用與本公司類似無形資產相同的攤銷方法。

4. 投資性房地產的減值測試方法、減值準備計提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成本模式進行後續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存在減值跡象的，公司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並對其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按資產的公允價

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高者確定。估計可收回金額以單項資產為基礎，若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對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差額計提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準備。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準備一經計提，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得轉回。

5. 投資性房地產的轉換

當本公司改變投資性房地產用途時，將相關投資性房地產轉入其他資產，並將投資性房地產轉換前的賬面價值作為轉換後其他資產的入賬價值。

(十四)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確認條件

本公司固定資產是指為生產商品、提供勞務、出租或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固定資產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予以確認：

- (1) 與該固定資產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
- (2) 該固定資產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2. 固定資產的分類

本公司固定資產分類為：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運輸設備、井巷工程。

3. 固定資產的初始計量

固定資產取得時按照實際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外購固定資產的成本，以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使固定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運輸費、裝卸費、安裝費和專業人員服務費等確定。

購買固定資產的價款超過正常信用條件延期支付，實質上具有融資性質的，固定資產的成本以購買價款的現值為基礎確定。

自行建造固定資產的成本，由建造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構成。

債務重組取得債務人用以抵債的固定資產，以該固定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確定其入賬價值，並將重組債務的賬面價值與該用以抵債的固定資產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当期損益；

在非貨幣性資產交換具備商業實質且換入資產或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計量的前提下，換入的固定資產以換出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確定其入賬價值，除非有確鑿證據表明換入資產的公允價值更加可靠；不滿足上述前提的非貨幣性資產交換，以換出資產的賬面價值和應支付的相关稅費作為換入固定資產的成本。

另外，對本公司在改制時進行評估的固定資產，按其經原國有資產管理局確認後的評估值作為入賬價值。對本公司收購的五礦、十礦、十二礦及其他資產、十三礦、朝川礦、香山礦公司等經營性資產，均按經國有資產主管部門確認或備案後的評估值作為入賬價值。本公司收購的二礦、三環公司、天力公司、九礦公司、七星公司、哈密礦業、勘探工程處等經營性資產，均按被收購原賬面價值入賬。

4. 各類固定資產的折舊方法

(1) 固定資產的折舊除井巷工程外以入賬價值減去 3% 或 5% 的預計淨殘值後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計提。各類固定資產的估計殘值率、折舊年限和年

折舊率如下：

類別	折舊年限	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15 - 45 年	3% - 5%	2.11% - 6.47%
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	8 - 20 年	3% - 5%	4.75% - 12.23%
運輸設備	6 - 12 年	3% - 5%	7.92% - 11.88%

(2) 公司收購的五礦、十礦、十二礦及其他資產、十三礦、朝川礦和香山礦公司等經營性資產之固定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按收購日預計尚可使用年限計算。

(3) 公司收購的二礦、三礦公司、天力公司、九礦公司、七礦公司和勘探工程處等合并日經營性資產之固定資產的折舊年限以合并日六單位原折舊年限為準連續計算。

井巷工程的折舊以採煤量每噸 2.5 元提取。

公司安全費用、維簡費支出形成固定資產的折舊方法：詳見附注二、(三十二) 煤礦維簡費和煤炭生產安全費用核算方法。

5. 固定資產的減值測試方法、減值準備計提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固定資產存在減值跡象的，公司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並對其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按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高者確定。估計可收回金額以單項資產為基礎，若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對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差額計提固定資產減值準備。固定資產減值準備一經計提，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得轉回。

6. 融資租入固定資產的認定依據、計價方法和折舊方法

融資租賃，是指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符合下列一項或數項標準的，認定為融資租賃：

(1) 在租賃期屆滿時，租賃資產的所有權轉移給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所訂立的購買價款預計將遠低於行使選擇權時租賃資產的公允價值。

(3) 即使資產的所有權不轉移，但租賃期占租賃資產使用壽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賃開始日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幾乎相當於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出租人在租賃開始日的最低租賃收款額現值，幾乎相當於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

(5) 租賃資產性質特殊，如果不作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本公司融資租入的固定資產，在租賃開始日，按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的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兩者中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費用計入固定資產成本。

融資租入的固定資產折舊方法，與本公司同類自有固定資產的折舊方法相同。

7. 固定資產後續支出

本公司發生固定資產後續支出，在同時滿足：(1) 與該後續支出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2) 該後續支出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計入固定資產；如有替換部分，扣除其賬面價值。不符合上述條件的固定資產後續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以經營租賃方式租入固定資產的改良支出，予以資本化，作為長期待攤費用，在合理的期間內攤銷。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類別、確認和計量

在建工程是指為建造或修理固定資產而進行的各項建築和安裝工程，同時以立項項目進行分類，包括前期施工準備、正在施工的建築工程、安裝工程、技術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同時滿足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在建工程按建造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實際成本計量。

2. 在建工程結轉為固定資產的標準和時點

在建工程項目按建造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作為固定資產的入賬價值。所建造的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已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但尚未辦理竣工決算的，自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日起，根據工程預算、造價或者工程實際成本等，按估計的價值轉入固定資產，並按本公司固定資產折舊政策計提固定資產折舊，待辦理竣工決算後，再按實際成本調整原來的暫估價值，但不調整原已計提的折舊額。

3. 在建工程減值測試方法、減值準備計提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單項在建工程存在減值跡象的，本公司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並對其進行減值測試。對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差額計提在建工程減值準備。在建工程減值準備一經計提，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得轉回。

(十六) 借款費用：

1. 借款費用資本化的確認原則

借款費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或發行公司債券而發生的利息及其他相關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價或者溢價的攤銷、輔助費用以及因外幣借款而發生的匯兌差額等。

本公司發生的借款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的，予以資本化，計入相關資產成本；其他借款費用，在發生時根據其發生額確認為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2. 借款費用資本化期間

當借款費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開始資本化：

(1) 資產支出已經發生，資產支出包括為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以支付現金、轉移非現金資產或者承擔帶息債務形式發生的支出；

(2) 借款費用已經發生；

(3) 為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所必要的購建或者生產活動已經開始。

3. 借款費用暫停資本化期間

若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在購建或者生產過程中發生非正常中斷，並且中斷時間連續超過 3 個月，暫停借款費用的資本化；中斷期間發生的借款費用確認為當期費用，直至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活動重新開始。

如果中斷是所購建或者生產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必要的程序，借款費用的資本化應繼續進行。

4. 借款費用停止資本化

當所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借款費用停止資本化。

在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之後所發生的借款費用，在發生時根據其發生額確認為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5. 借款費用資本化金額

為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借入專門借款的，以專門借款當期實際發生的利息費用，減去將尚未動用的借款資金存入銀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進行暫時性投資取得的投資收益後的金額確定，並在資本化期間內，將其計入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成本。

為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據累計資產支出超過專門借款部分的資產支出加權平均數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計算確定一般借款應予資本化的利息金額。

專門借款發生的輔助費用，在所購建或者生產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之前發生的，在發生時根據其發生額予以資本化，計入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成本；在所購建或者生產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之後發生的，在發生時根據其發生額確認為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一般借款發生的輔助費用，在發生時根據其發生額確認為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十七)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

無形資產，是指企業擁有或者控制的沒有實物形態的可辨認非貨幣性資產。資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符合無形資產定義中的可辨認性標準：

(1) 能夠從企業中分離或者劃分出來，並能單獨或者與相關合同、資產或負債一起，用於出售、轉移、授予許可、租賃或者交換。

(2) 源自合同性權利或其他法定權利，無論這些權利是否可以从企業或其他權利和義務中轉移或者分離。

無形資產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才能予以確認：

(1) 與該無形資產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

(2) 該無形資產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2. 無形資產的計價和分類

無形資產按照實際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自行開發的無形資產，其成本包括自滿足無形資產確認條件後至達到預定用途前所發生的支出總額，但是對於以前期間已經費用化的支出不再調整。

本公司無形資產包括採礦權、探礦權、土地使用權及軟件等。

3. 估計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

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估計其使用壽命時通常考慮以下因素：(1) 運用該資產生產的產品通常的壽命週期、可獲得的類似資產使用壽命的信息；(2) 技術、工藝等方面的現階段情況及對未來發展趨勢的估計；(3) 以該資產生產的產品或提供勞務的市場需求情況；(4) 現在或潛在的競爭者預期採取的行動；(5) 為維持該資產帶來經濟利益能力的預期維護支出，以及公司預計支付有關支出的能力；(6) 對該資產控制期限的相關法律規定或類似限制，如特許使用期、租賃期等；(7) 與公司持有其他資產使用壽命的關聯性等。

4. 無形資產的攤銷

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使用壽命期限內，採用與該項無形資產有關的經濟利益的預期實現方式一致的方法攤銷。無法可靠確定預期實現方式的，採用直線法攤銷。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不進行攤銷，但每年均對該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進行複核。如果有證據表明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是有限的，公司估計其使用壽命，並在使用壽命期限內採用直線法進行攤銷。

採礦權在取得時，按國土資源部確認的評估值作為入賬價值。採礦權自取得之日起採用直線法在使用壽命內攤銷。

土地使用權在取得時，按原國資局或國土資源廳確認的評估值作為入賬價值。土地使用權自取得之日起採用直線法按 50 年攤銷。

軟件採用直線法按 5 年或按合同規定使用期限攤銷。

5. 無形資產減值測試方法、減值準備計提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單項無形資產存在減值跡象的，公司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並對其進行減值測試。對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差額計提無形資產減值準備。無形資產減值準備一經計提，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得轉回。

6. 內部研究開發項目的研究階段和開發階段具體標準

研究階段是指為獲取新的技術和知識等進行的有計劃的調查期間，具有以下特點：

研究階段是建立在有計劃的調查基礎上，即研發項目已經公司董事會或者相關管理層的批准，並着手收集相關資料、進行市場調查等。研究階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為進一步的開發活動進行資料及相關方面的準備，這一階段不會形成階段性成果。

開發階段是指在進行商業性生產或使用前，將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識應用於某項計劃或設計，以生產出新的或具有實質性改進的材料、裝置、產品等。具有以下特點：

開發階段是建立在研究階段基礎上，因而，對項目的開發具有針對性。進入開發階段的研發項目往往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較大。

7. 開發階段支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具體標準

本公司內部研究開發項目研究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本公司內部研究開發項目開發階段的支出，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為無形資產：

(1) 從技術上讲，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

(3) 無形資產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夠證明運用該無形資產生產的產品存在市場或無形資產自身存在市場；無形資產將在內部使用的，應當證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5)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十八) 長期待攤費用：

長期待攤費用按實際發生額入賬，在受益期或規定的期限內分期平均攤銷。如果長期待攤的費用項目不能使以後會計期間受益則將尚未攤銷的該項目的攤

余價值全部轉入當期損益。

本公司以經營租賃方式租入的固定資產發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資本化，作為長期待攤費用，在租賃使用年限與租賃資產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內平均攤銷。

其他長期待攤費用按實際發生額核算，在項目受益期內平均攤銷。

(十九) 預計負債：

若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本公司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1. 該義務是企業承擔的現時義務；
2. 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個金額範圍，則最佳估計數按照該範圍的上、下限金額的平均數確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個金額範圍，則最佳估計數按下列情況處理：

1. 或有事項涉及單個項目的，按照最可能發生金額確定。
2. 或有事項涉及多個項目的，按照各種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本公司確認的預計負債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預期由第三方補償的，補償金額只有在基本確定能夠收到時，才作為資產單獨確認。確認的補償金額不超過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

(二十) 股份支付及權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種類：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確認和計量，以真實、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協議為基礎。具體分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權益工具結算的股份支付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換取職工提供服務的，以授予職工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授予後立即可行權的換取職工服務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相應增加資本公積。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务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換取職工服務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以對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為基礎，按照權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將當期取得的服务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和資本公積。

(2)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擔的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授予後立即可行權的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相應增加負債。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务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換取職工服務的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以對可行權情況的最佳估計為基礎，按本公司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金額，將當期取得的服务計入成本或費用和相應的負債。

2、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的確定方法

對於授予的期權等權益工具存在活躍市場的，按照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

公允價值。對於授予的期權等權益工具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採用 Black-Scholes 期權定價模型等確定其公允價值，選用的期權定價模型至少應當考慮以下因素：①期權的行權價格；②期權的有效期限；③標的股份的現行價格；④股價預計波動率；⑤股份的預計股利；⑥期權有效期內的無風險利率。

3、確认可行權權益工具最佳估計的依據

等待期內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公司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行權職工人數變動等後續信息作出最佳估計，修正預計可行權的權益工具數量。在可行權日，最終預計可行權權益工具的數量應當與實際可行權數量一致。

根據上述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和預計可行權的權益工具數量，計算截至當期累計應確認的成本費用金額，再減去前期累計已確認金額，作為當期應確認的成本費用金額。

(二十一) 回購本公司股份：

回購本公司股份，按照成本法確定對應的庫存股成本。

注銷的庫存股成本高於對應股本成本的，依次沖減資本公積、盈餘公積、未分配利潤的金額；注銷的庫存股成本低於對應股本成本的，增加資本公積。

轉讓的庫存股，轉讓收入高於庫存股成本的，增加資本公積；轉讓收入低於庫存股成本的，依次沖減的資本公積、盈餘公積、未分配利潤的金額。

因實行股權激勵回購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購時，按照回購股份的全部支出作為庫存股處理，同時進行備查登記。

(二十二) 收入：

1. 銷售商品收入

銷售商品收入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予以確認：

- (1) 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購貨方；
- (2) 公司既沒有保留通常與所有權相聯系的繼續管理權，也沒有對已售出的商品實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4) 相關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5) 相關的已發生或將發生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本公司按照從購貨方已收或應收的合同或協議價款確定銷售商品收入金額，但已收或應收的合同或協議價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協議價款的收取採用遞延方式，實質上具有融資性質的，按照應收的合同或協議價款的公允價值確定銷售商品收入金額。應收的合同或協議價款與其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在合同或協議期間內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

2. 提供勞務收入

在資產負債表日，提供勞務交易的结果能夠可靠估計的，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提供勞務收入。提供勞務交易的结果能夠可靠估計，是指同時滿足下列條件：

- (1) 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2) 相關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
- (3) 交易的完工進度能夠可靠地確定；
- (4) 交易中已發生和將發生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公司確定提供勞務交易的完工進度，可以選用下列方法：①已完工作的測量；②已經提供的勞務占應提供勞務總量的比例；③已經發生的成本占估計總成本的比例。

在資產負債表日提供勞務交易結果不能夠可靠估計的，分別下列情況進行處理：

(1) 已經發生的勞務成本預計能夠得到補償的，按照已經發生的勞務成本金額確認提供勞務收入，並按相同金額結轉勞務成本。

(2) 已經發生的勞務成本預計不能夠得到補償的，將已經發生的勞務成本計入當期損益，不確認提供勞務收入。

3. 讓渡資產使用權收入

讓渡資產使用權收入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才能予以確認：

(1) 相關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

(2) 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讓渡資產使用權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費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額，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貨幣資金的时间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使用費收入金額，按照有關合同或協議約定的收費时间和方法計算確定。

4. 代銷佣金收入

根據本公司與中國平煤神馬集團簽訂的代銷協議，中國平煤神馬集團及其子公司的煤炭產品委託本公司代理銷售。本公司應收中國平煤神馬集團代銷佣金按照本公司當年度實際發生的銷售費用占當年度全部銷售收入的比例與當年度本公司代銷的銷售收入的乘積計算。

(二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指企業從政府無償取得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資產，但不包括政府作為企業所有者投入的資本。政府補助分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和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予以確認：

(1) 企業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

(2) 企業能夠收到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義金額計量。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該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分次計入當期損益。但是，按照名義金額計量的政府補助，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企業以後期間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費用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用於補償企業已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企業對於綜合性項目的政府補助，需要將其分解為與資產相關的部分和與收益相關的部分，分別進行會計處理；難以區分的，將政府補助整體歸類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視情況不同計入當期損益，或者在項目期內分期確認為當期收益。

已確認的政府補助需要返還的，如果存在相關遞延收益的，沖減相關遞延收益賬面餘額，超出部分計入當期損益；如果不存在相關遞延收益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二十四) 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根據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未作為資產和負債確認的項目按照稅法規定可以確定其計稅基礎的，該計稅基礎與其賬面數之間的差額），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算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遞延所得稅負債。

1.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和計量

（1）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存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但是，同時具有下列特徵的交易中因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不予確認：

- ① 該項交易不是企業合併；
- ② 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2）公司對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① 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
- ② 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3）公司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4）資產負債表日，公司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複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應當轉回。

2.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確認和計量

除下列情況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本公司確認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的初始確認；
- （2）同時滿足具有下列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
 - ① 該項交易不是企業合併；
 - ② 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3）本公司對與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產生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

- ① 投資企業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的時間；
- ② 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3.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的會計處理採用資產負債表債務法。

本公司將当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作為所得稅費用或收益計入当期損益，但不包括下列情況產生的所得稅：

- （1）企業合併；
- （2）直接在所有者權益中確認的交易或者事項。

(二十五) 經營租賃、融資租賃：**1. 經營租賃**

公司為承租人時，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將租金計入相關資產成本

或確認為当期損益，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直接計入当期損益。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計入当期損益。

公司為出租人時，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將租金確認為当期損益，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直接計入当期損益。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計入当期損益。

2. 融資租賃

公司為承租人時，在租賃期開始日，公司以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中兩者較低者作為租入資產的入賬價值，將最低租賃付款額作為長期應付款的入賬價值，其差額為未確認融資費用，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租賃資產價值。在租賃期各個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當期的融資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時，在租賃期開始日，公司以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同時記錄未擔保余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及未擔保余值之和與其現值之和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各個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當期的融資收入。

(二十六) 持有待售資產：

1. 持有待售資產的確認標準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非流動資產，本公司將其劃分為持有待售資產：一是公司已經就處置該非流動資產作出決議；二是公司已經與受讓方簽訂了不可撤銷的轉讓協議；三是該項轉讓將在一年內完成。

2. 持有待售資產的會計處理方法

對於持有待售的固定資產，本公司調整該項固定資產的預計淨殘值，使該固定資產的預計淨殘值反映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金額，但不得超過符合持有待售條件時該項固定資產的原賬面價值，原賬面價值高於調整後預計淨殘值的差額，作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当期損益。

符合持有待售條件的無形資產等其他非流動資產，比照上述原則處理，但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企業會計準則第 22 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規範的金融資產。

(二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更

1、會計政策變更

無

2、會計估計變更

經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批准，本公司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對部分固定資產折舊年限作以下變更：

項目	變更前折舊年限	變更後折舊年限
房屋及建築物	8—40 年	15—45 年
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	5—15 年	8—20 年
運輸設備	6—8 年	10—12 年

本公司對本次會計估計變更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會計處理，該會計估計變更影響 2013 年財務報表項目和金額如下：

受影響的報表項目名稱	影響金額

累計折舊	-432,685,344.01
在建工程	-15,515.31
存貨	-22,673,918.10
未分配利潤	396,541,945.25
少數股東權益	13,453,965.35
主營業務成本	-405,913,109.21
銷售費用	-673,964.95
管理費用	-3,408,836.44
利潤總額	409,995,910.60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396,541,945.25
少數股東損益	13,453,965.35

3、會計估計變更

無

(二十八) 前期會計差錯更正

1、追溯重述法

無

2、未來適用法

無

(二十九) 應付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指公司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各種形式的報酬以及其他相關支出。職工薪酬包括：①職工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②職工福利費；③基本和補充醫療保險費、基本和補充養老保險費、失業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④住房公積金；⑤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⑥非貨幣性福利；⑦因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⑧其他與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相關的支出。

公司在職工為其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根據職工提供服務的受益對象，將應確認的職工薪酬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將應付的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但因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下稱“辭退福利”）除外。

1. 辭退福利是在職工勞動合同尚未到期前，公司決定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而給予的補償，或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給予的補償。辭退福利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確認為預計負債：

(1) 公司已經制定正式的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提出自願裁減建議，並即將實施。該計劃或建議包括：擬解除勞動關係或裁減的職工所在部門、職位及數量；根據有關規定按工作類別或職位確定的解除勞動關係或裁減補償金額；擬解除勞動關係或裁減的時間等。

辭退計劃或建議經過公司權力機構的批准，除因付款程序等原因使部分付款推遲至一年以上外，辭退工作一般應當在一年內實施完畢。

(2)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2. 公司如有实施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 虽然职工未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 但由于这部分职工未来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 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类似于辞退福利的补偿, 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预计负债条件的, 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 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三十) 资产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除存货、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不含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 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 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 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 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三十一) 企业年金

根据《关于印发〈平煤股份公司企业年金试行方案〉的通知》(平煤股份[2009]159号)的规定, 企业年金是企业及其职工在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 自愿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 由企业和职工依照企业年金计划规定缴费, 其中企业缴费按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2% 计提, 并纳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基金统一管理, 由符合国家规定的法人受托机构受托管理企业年金基金。

(三十二) 煤矿维简费和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核算方法

1. 维简费提取依据及标准

本公司自 2004 年 5 月 1 日起, 根据财政部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建[2004]119 号文“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及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煤炭工业局豫财企[2004]38 号文《关于提高煤炭生产企业维简费计提标准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维简费计提标准由原煤产量 8.5 元/吨提高到 15 元/吨(其中包括井巷工程折旧费 2.5 元/吨); 同时,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煤矿安全监察局、河南省

煤炭工業局豫財建[2004]90 號文"關於轉發《財政部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煤礦安全監察局關於印發〈煤炭生產安全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和〈關於規範煤礦維簡費管理問題若干規定〉的通知》的通知", 該政策執行到 2008 年 4 月 30 日止, 自 2008 年 5 月 1 日起, 本公司維簡費計提標準調整為原煤產量每噸 8.50 元(其中包括井巷工程折舊費 2.5 元/噸)。

維簡費主要用於開拓延伸、技術改造及塌陷賠償、煤礦固定資產更新、改造和固定資產零星購置等。

2. 安全費用提取依據及標準

本公司在 2005 年 4 月 1 日前, 根據財建[2004]119 號文"關於印發《煤炭生產安全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和《關於規範煤礦維簡費管理問題的若干規定》的通知"及豫財建[2004]90 號文"關於轉發《財政部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煤礦安全監察局關於印發〈煤炭生產安全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和〈關於規範煤礦維簡費管理問題的若干規定〉的通知》"的有關規定, 按原煤產量每噸 8 元提取安全費用。

根據財政部、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國家煤礦安全監察局財建[2005]168 號文《關於調整煤炭生產安全費用提取標準加強煤炭生產安全費用使用管理與監督的通知》的有關規定: 自 2005 年 4 月 1 日起, 安全費用提取標準不低於每噸 15 元, 具體提取標準由各生產企業確定, 並報當地主管稅務機關、財政部門、煤炭行業管理部門、煤炭安全監管機構和各级煤礦安全監察機構備案。本公司自 2005 年 4 月 1 日起, 按原煤產量每噸 30 元提取安全費用。

根據《河南省人民政府辦公廳關於轉發〈河南省高瓦斯和煤與瓦斯突出煤礦分類管理實施意見〉的通知》(豫政辦〔2012〕18 號)的規定: 安全費用的提取標準由開採的原煤產量 30 元/噸調整為: I 類瓦斯管理礦井按照 70 元/噸計提, II 類瓦斯管理礦井按照 50 元/噸計提, III 類瓦斯管理礦井按照 30 元/噸計提。本公司經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審議, 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執行上述標準。

安全費用主要用於與礦井有關的瓦斯、水火、運輸等防護安全支出及設備設施更新等固定資產支出。

3. 維簡費用、安全費用核算方法

按照《財政部關於印發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 3 號的通知》(財會[2009]8 號)的相關規定, 公司提取的生產安全費, 計入相關產品的成本或當期損益, 同時記入"4301 專項儲備"科目。公司使用提取的生產安全費時, 屬於費用性支出的, 直接沖減專項儲備。公司使用提取的生產安全費形成固定資產的, 通過"在建工程"科目歸集所發生的支出, 待安全項目完工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確認為固定資產; 同時, 按照形成固定資產的成本沖減專項儲備, 並確認相同金額的累計折舊。該固定資產在以後期間不再計提折舊。公司提取的維簡費和其他具有類似性質的費用, 比照上述規定處理。

(三十三) 礦產資源補償費

根據國務院令 150 號文《礦產資源補償費徵收管理規定》, 本公司按以下方法計算並繳納礦產資源補償費:

礦產資源補償費 = 煤炭產品銷售收入 × 補償費費率 × 開採回採率係數

開採回採率係數 = 核定開採回採率 / 實際開採回採率

上述規定之礦產資源補償費費率表規定, 煤炭企業礦產資源補償費費率為

1%

(三十四) 遷移及土地塌陷費用、造林育林費、救護費及綠化費核算方法
 遷移及土地塌陷費由公司自行承擔並支付給有關各方，該費用實際發生額計入當期損益。

造林育林費由公司委託中國平煤神馬集團進行造林工作，並以該費用實際發生額計入當期損益。

救護費及綠化費由公司自行承擔並支付給有關各方，該費用實際發生額計入當期損益。

五、稅項：

(一) 主要稅種及稅率

稅種	計稅依據	稅率
增值稅	產品、原材料銷售收入	17%
營業稅	5%、3%	5%、3%
城市維護建設稅	7%、5%	7%、5%
企業所得稅	應納稅所得額	25%
教育費附加	應繳納流轉稅額	3%
地方教育附加	應繳納流轉稅額	2%
價格調節基金	煤炭產品銷量	注 1
資源稅	煤炭產品銷量及自用量	每噸 8 元、每噸 4 元

注 1：根據《河南省人民政府關於印發河南省價格調節基金徵收使用管理辦法的通知》（豫政〔2011〕54 號）和《河南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河南省財政廳、河南省地方稅務局、中國人民銀行鄭州中心支行關於河南省價格調節基金徵收管理的通知》（豫發改價調〔2011〕1545 號），自 2011 年 10 月 1 日起徵收價格調節基金。價格調節基金在煤炭（含焦炭，下同）銷售價格外從量計徵。煤炭開採、洗選煤、煉焦企業按實際銷售原煤、洗選煤、焦炭的數量繳納價格調節基金。徵收標準為：原煤 20 元/噸，洗選煤 30 元/噸，焦炭 35 元/噸。洗煤副產品包括煤泥、中煤、煤矸石不徵收價格調節基金。

根據《河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河南省地方稅務局關於暫緩徵收省級價格調節基金的通知》（豫發改價調〔2013〕709 號），決定暫緩徵收省級價格調節基金，具體開徵時間另行通知。

六、企業合併及合併財務報表

(一) 子公司情況

1、通過設立或投資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子公司全稱	子公司類型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經營範圍	期末實際出資額	實質上構成對子公司淨投資的其他項	持股比例 (%)	表決權比例 (%)	是否合併報表	少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中用於沖減少數股東損	從母公司所有者權益沖減子公司少數股東負擔的本期虧損超過少數股東在

						目余 额					益的 金额	该子公司 期初所有 者权益中 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 额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昌襄 许市城	工业	80,000.00	投资煤炭行业, 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的销售	48,000.00	60	60	是	36,093.04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宝 丰县	工业	15,942.00	原煤开采、洗选、销售	11,678.24	72	72	是	8,471.12		
宝丰县香山金鑫煤业有	控股子公司	宝丰县周 庄镇王 庄村	工业	9,000.00	对煤矿的投资、咨询及管理	4,590.00	51	51	是	3,447.09		

限公司													
平頂山 市平能 煤業有 限公司	控 股子 公司	平 頂 山 新 區 店 校 營 西	頂 市 華 焦 鎮 南 村	工 業	300.00	對煤 礦的 投資、 投資 諮詢 及管 理	153.00	96.23	96.23	是	6.04		
平頂山 市福安 煤業有 限公司	控 股子 公司	平 頂 山 衛 區 高 鄉 呂 庄	頂 市 東 東 皇 呂 村	工 業	5,980.00	對煤 礦的 投資、 投資 諮詢 及管 理	3,049.80	51	51	是	1,503.05		
平頂山 市廣天 煤業有 限公司	控 股子 公司	平 頂 山 衛 區 環 街 道 辦 事 處 魏 寨 村 北	頂 市 東 東 路 道 街 辦 事 處 魏 寨 村 北	工 業	7,600.00	對煤 礦的 投資、 投資 諮詢 及管 理	3,876.00	51	51	是	2,870.89		
襄城 縣天 晟	控 股子 公司	襄 城 縣 雲 張	襄 城 縣 紫 鎮 村	工 業	3,731.00	對煤 礦的 投資、 投資	1,902.81	51	51	是	1,758.77		

煤业有限公司					咨询及管理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市新华区店张庄村、郭庄村	工业	6,060.00	对煤矿的投资	3,090.60		51	51	是	2,144.13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市新华区滢镇阳连庄村北500米	工业	6,000.00	对煤矿的投资、投资咨询及管理	3,060.00		51	51	是	2,247.11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市新华区滢镇官营村北	工业	3,000.00	对煤矿的投资、投资咨询及管理	1,530.00		51	51	是	984.56		
河南	控股	平顶山市	工业	9,281.16	动力煤快	4,222.93		65	65	是	2,273.19		

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山辛乡 鲁县集 (乡政府 院内会 楼新议 楼北)			速输 煤系 统的 建设								
------------	-----	-----------------------------------------	--	--	----------------------	--	--	--	--	--	--	--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 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 比例 (%)	表决 权比 例 (%)	是否 合并 报表	少数 股东 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中用 于冲 减少 少数 股东 损益 的金 额	从母 公司 少数 股东 所占 权益 的损 失该 期所 享有 的份 额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青石路	工业	28,730.00	煤炭 开采 销售、 运输、 安装、 劳务 服务	25,219.26		100	100	是			
平顶	全资	平顶	工业	5,222.097544	原煤 开采;	10,680.56		100	100	是			

山天安煤業七礦有限責任公司	子公司	山市新華區西市場南			對炭相產的業投資；機械製造；礦機設備製造							
平頂山天安煤業天力有限責任公司	全資子公司	河南省平頂山市光明路17號	工業	2,900.00	原煤採、銷售、營爆器、用件易 開銷兼防電制、礦配貿等	17,432.46		100	100	是		
平頂山天安煤業三礦有限責任公司	全資子公司	平頂山市新華區西市場西	工業	2,082.04701	原煤採，通普貨運。以下項目支用：房、屋、租、賃	3,845.98		100	100	是		
平	全	新	工	5,000.00	一 般	5,005.44		100	100	是		

煤 哈 密 矿 业 有 限 公 司	资 子 公 司	疆 哈 密 巴 里 坤 县 军 民 团 结 路	业		经 营 项 目 (国 家 法 律 、 行 政 规 章 、 有 效 批 准 的 项 目 外); 矿 筹 备								
-------------------------------------------	------------------	----------------------------------------------------------	---	--	--------------------------------------------------------------------------------------------------------------------------------------	--	--	--	--	--	--	--	--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根据《河南省煤炭企业兼并重组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全省煤炭企业兼并重组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豫煤重组[2011]1号)的精神,公司按照“抓两头、促中间、以劝退为重点”的思路推进兼并重组工作。公司将小煤矿通过两种方式进行重组,将开采条件相对较好、有一定储量、有一定开采价值的小煤矿整合其有效生产经营资产组建合资公司;对于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破坏资源、污染环境,威胁大矿安全生产的小煤矿实行劝退关闭。2013 年度,有 3 家合资公司因清算完毕,不再纳入 2013 年度合并范围。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平顶山市万福煤业有限公司	1,601,162.00	3,282.94
平顶山市久泰煤业有限公司	3,227,014.82	-177,449.36
平顶山市久荣煤业有限公司	1,604,757.44	1,808.64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0,063.27	14,400.0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706,969,885.85	1,808,124,352.46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827,002.71	2,892,172.59
合计	1,707,806,951.83	1,811,030,925.08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892,131,276.66	2,151,264,870.55
商业承兑汇票	528,891,168.83	
合计	4,421,022,445.49	2,151,264,870.5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7日	2014年3月27日	22,641,904.15	
上海中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2日	2014年2月22日	18,350,000.00	
中国铁路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9日	2014年3月18日	10,000,000.00	
中国铁路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9日	2014年3月19日	10,000,000.00	
宁波浙金嘉贝钢材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5日	2014年3月25日	10,000,000.00	
合计	/	/	70,991,904.15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宝钢金属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8日	2014年1月18日	78,640,000.00	
宝钢金属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8日	2014年1月18日	78,640,000.00	
武汉武钢北湖钢材加工配送中心	2013年8月22日	2014年2月22日	41,000,000.0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6日	2014年3月26日	27,779,566.38	
中钢钢材有限公司	2013年7月2日	2014年1月2日	27,000,000.00	
合计	/	/	253,059,566.38	/

本公司报告期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82,800,000.00 元

(三)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未结 算利息	17,437,083.30	11,001,558.25		28,438,641.55
合计	17,437,083.30	11,001,558.25		28,438,641.55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609,893,053.07	100.00	93,501,047.38	15.33	277,112,946.44	100.00	73,914,836.21	26.67
组合小计	609,893,053.07	100.00	93,501,047.38	15.33	277,112,946.44	100.00	73,914,836.21	26.67
合计	609,893,053.07	/	93,501,047.38	/	277,112,946.44	/	73,914,836.21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元(含)以上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533,293,690.01	87.44	26,664,684.50	199,643,934.12	72.04	9,982,196.70
1 年	533,293,690.01	87.44	26,664,684.50	199,643,934.12	72.04	9,982,196.70

以內小計						
1 至 2 年	3,423,811.56	0.56	342,381.16	10,438,978.48	3.77	1,043,897.85
2 至 3 年	7,756,024.38	1.27	2,326,807.31	3,503,029.10	1.27	1,050,908.74
3 至 4 年	3,018,654.95	0.49	1,962,125.72	2,670,229.66	0.96	1,735,649.27
4 至 5 年	1,958,234.81	0.32	1,762,411.33	7,545,914.28	2.72	6,791,322.85
5 年 以上	60,442,637.36	9.92	60,442,637.36	53,310,860.80	19.24	53,310,860.80
合計	609,893,053.07	100.00	93,501,047.38	277,112,946.44	100.00	73,914,836.21

2、本報告期應收賬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單位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單位名稱	期末數		期初數	
	金額	計提壞賬金額	金額	計提壞賬金額
中國平煤神馬能源 化工集團有限責任 公司	65,979,920.97	3,298,996.05		
合計	65,979,920.97	3,298,996.05		

3、應收賬款金額前五名單位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單位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金額	年限	占應收賬款總 額的比例 (%)
平頂山市平遠 貿易有限責任 公司	非關聯方	231,093,465.22	1 年以內	37.89
平頂山市瑞平 煤電有限公司	關聯方	76,201,744.60	1 年以內	12.49
中國平煤神馬 集團	母公司	65,979,920.97	1 年以內	10.82
大唐信陽發 電有限責任 公司	非關聯方	26,222,702.12	1 年以內	4.30
河南平禹煤 電有限責任 公司	關聯方	16,737,881.00	2 年以內	2.74
合計	/	416,235,713.91	/	68.24

4、應收關聯方賬款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母公司	65,979,920.97	10.82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16,737,881.00	2.74
河南长虹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1,829,254.88	0.3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1,539,009.43	0.25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76,201,744.60	12.49
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6,535,826.50	1.0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1,694,794.76	0.2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8,418,906.64	1.38
合计	/	178,937,338.78	29.33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35,194,559.65	100.00	34,996,238.02	25.89	178,855,994.09	100.00	35,721,839.53	19.97
组合小计	135,194,559.65	100.00	34,996,238.02	25.89	178,855,994.09	100.00	35,721,839.53	19.97
合计	135,194,559.65	/	34,996,238.02	/	178,855,994.09	/	35,721,839.53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本公司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73,955,895.37	54.70	3,697,794.77	133,459,612.03	74.62	6,672,980.60
1 年以内小计	73,955,895.37	54.70	3,697,794.77	133,459,612.03	74.62	6,672,980.60
1 至 2 年	29,723,969.54	21.99	2,972,396.94	13,691,253.97	7.66	1,369,125.38
2 至 3 年	3,820,142.09	2.83	1,146,042.62	2,941,592.68	1.64	882,477.80
3 至 4 年	1,157,186.12	0.86	752,170.99	3,022,702.16	1.69	1,964,756.39
4 至 5 年	1,095,338.31	0.81	985,804.48	9,083,338.78	5.08	8,175,004.89
5 年以上	25,442,028.22	18.81	25,442,028.22	16,657,494.47	9.31	16,657,494.47
合计	135,194,559.65	100.00	34,996,238.02	178,855,994.09	100.00	35,721,839.53

2、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汝州市煤炭工业局	非关联方	12,000,000.00	1-2 年	8.88
平顶山市恒宇劳务派遣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63,096.08	1 年以内	7.30
平顶山市中祥圣达煤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1,600.01	1 年以内	4.19
平顶山煤业(集团)三环有限责	非关联方	3,596,919.17	5 年以内	2.66

任公司劳动服务公司				
平顶山市集利选煤厂	非关联方	2,844,142.56	3 年以内	2.10
合计	/	33,965,757.82	/	25.13

(六)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0,396,094.41	98.20	223,436,716.10	97.87
1 至 2 年	1,645,997.20	0.61	912,085.28	0.40
2 至 3 年	95,630.56	0.04	697,134.46	0.31
3 年以上	3,041,923.62	1.15	3,241,081.76	1.42
合计	265,179,645.79	100.00	228,287,017.6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是由于本公司付款后供应商尚未供货所致。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559,753.75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869,519.16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顶山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217,219.94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平顶山热力集团供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25,270.8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安徽省煤田地质局第一勘探队	非关联方	5,507,539.14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合计	/	137,079,302.79	/	/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6,165,875.19		226,165,875.19	265,448,748.70		265,448,748.70
在产品	697,495.21		697,495.21	883,312.69		883,312.69
库存商品	870,998,505.52		870,998,505.52	552,892,529.19		552,892,529.19
委托加工物资	313,635.00		313,635.00	313,635.00		313,635.00
合计	1,098,175,510.92		1,098,175,510.92	819,538,225.58		819,538,225.58

(八)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7,469,148.05	
合计	7,469,148.05	

(九)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權 比 例 (%)						
一、合營企業								
二、聯營企業								
寶頂能源	49	49	81,873,412.65	62,923,673.20	18,949,739.45	760,259,047.50	4,506,821.22	
集團財務公司	35	35	5,722,177,327.05	4,694,723,318.39	1,027,454,008.66	63,559,225.46	27,454,008.66	

(十) 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情況

按成本法核算:

單位: 元 币种: 人民幣

被投資單位	投資成本	期初餘額	增減變動	期末餘額	減值準備	本期現金紅利	在被投資單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資單位 表決權 比例(%)
郟縣通平煤業有限公司	30,090,000.00	28,198,761.01	-28,198,761.01	0				

按權益法核算:

單位: 元 币种: 人民幣

被投資	投資成本	期初餘額	增減變動	期末餘額	減值准	本期現金紅利	在被投資單位 持股比	在被投資單位 表決權
-----	------	------	------	------	-----	--------	---------------	---------------

單位					備		例(%)	比例(%)
上海寶頂能源有限公司	4,900,000.00	9,063,788.27	221,584.06	9,285,372.33		1,986,758.33	49	49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350,000,000.00		359,608,903.03	359,608,903.03			35	35

(十一) 投資性房地產:

1、按成本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

單位: 元 币种: 人民幣

項目	期初賬面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賬面餘額
一、賬面原值合計	2,174,500.00			2,174,500.00
1. 房屋、建築物	2,174,500.00			2,174,500.00
2. 土地使用權				
二、累計折舊和累計攤銷合計	316,158.40	47,675.61		363,834.01
1. 房屋、建築物	316,158.40	47,675.61		363,834.01
2. 土地使用權				
三、投資性房地產賬面淨值合計	1,858,341.60	-47,675.61		1,810,665.99

计				
1. 房屋、建筑物	1,858,341.60	-47,675.61		1,810,665.99
2.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858,341.60	-47,675.61		1,810,665.99
1. 房屋、建筑物	1,858,341.60	-47,675.61		1,810,665.99
2. 土地使用权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47,675.61 元。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553,786,927.08	1,863,800,285.34	205,474,045.89	23,212,113,166.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98,195,165.08	188,835,823.41	27,090,762.50	3,659,940,225.99
器设备	11,259,293,792.03	1,126,243,004.57	169,405,807.46	12,216,130,989.14
输工具	261,093,894.12	25,879,344.48	8,454,775.93	278,518,462.67
井巷工程	6,535,204,075.85	522,842,112.88	522,700.00	7,057,523,488.73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	11,804,169,024.14	985,355,646.18	170,934,789.04	12,618,589,881.28

旧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50,247,995.32		133,933,933.88	2,605,808.65	1,681,576,120.55
器设备	6,889,173,355.01		644,887,998.40	161,510,772.63	7,372,550,580.78
输工具	155,217,611.65		14,116,146.70	6,818,207.76	162,515,550.59
井巷工程	3,209,530,062.16		192,417,567.20		3,401,947,629.3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749,617,902.94		/	/	10,593,523,285.2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47,947,169.76		/	/	1,978,364,105.44
器设备	4,370,120,437.02		/	/	4,843,580,408.36
输工具	105,876,282.47		/	/	116,002,912.08
井巷工程	3,325,674,013.69		/	/	3,655,575,859.37
四、减值准备合计	5,630,945.73		/	/	5,630,945.73
其中:房屋及建	3,848,567.14		/	/	3,848,567.14

建筑物				
器 设 备	498,839.69	/	/	498,839.69
输 工 具		/	/	
井 巷 工 程	1,283,538.90	/	/	1,283,538.90
五、固 定 资 产 账 面 价 值 合 计	9,743,986,957.21	/	/	10,587,892,339.52
其中： 房 屋 及 建 筑 物	1,944,098,602.62	/	/	1,974,515,538.30
器 设 备	4,369,621,597.33	/	/	4,843,138,933.18
输 工 具	105,876,282.47	/	/	115,945,547.57
井 巷 工 程	3,324,390,474.79	/	/	3,654,292,320.47

本期折旧额：985,355,646.18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733,968,351.16 元。

2、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0,162,851.68

(十三)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5,859,505,989.17	1,164,834.73	5,858,341,154.44	3,973,760,446.35	1,164,834.73	3,972,595,611.62
------	------------------	--------------	------------------	------------------	--------------	------------------

2、重大在建工程項目變動情況：

單位：元 币种：人民幣

項目名稱	預算數	期初數	本期增加	轉入固定資產	工程投入占預算比例 (%)	工程進度	利息資本化累計金額	其中：本期利息資本化金額	本期利息資本化率 (%)	資金來源	期末數
香山礦風井改造	99,800,000.00	51,649,451.94	3,060,000.00	54,709,451.94	6.86	100.00				自有資金	
香山礦升級改造 (南井)	139,420,000.00	4,520,900.00		4,520,900.00	3.24	100.00				自有資金、貸款	
十一礦產業升級改造	1,416,187,000.00	1,005,467,578.40	293,152,774.82		91.70	91.70	171,692,150.32	59,390,900.27	5.50	自有資金、貸款	1,298,620,353.22
八礦二井	845,339,500.00	523,401,277.42	219,412,704.43		87.87	87.87	21,878,944.43	21,878,944.43	6.00	募集資金、自有資金、貸款	742,813,981.85
朝川礦升級改造	819,215,500.00	481,099,607.08	76,142,926.40		68.02	68.02	24,199,811.95	16,640,201.95	6.00	貸款	557,242,533.48
十三礦產業升級改造	1,328,560,300.00	797,783,173.05	165,442,526.80	1,887,179.50	72.36	72.36				自有資金	961,338,520.35
六礦三水	442,774,900.00	137,178,800.00	184,949,515.66		72.75	72.75	571,715.66	571,715.66	6.00	自有資	322,128,315.66

平										金、 贷款	
田庄 洗煤 厂升 级改 造	224,491,300.00	2,620,000.00			1.17	1.17				自有 资金	2,620,000.00
吴寨 矿产 业升 级改 造	120,200,000.00	91,409,916.07	11,019,053.49		85.22	85.22	12,169,235.96	3,319,554.99	5.98	自有 资 金、 贷 款	102,428,969.56
五矿 升级 改造	344,426,800.00	196,949,583.64	81,276,019.33		80.78	80.78	9,455,712.38	9,455,712.38	6.00	自有 资 金、 贷 款	278,225,602.97
六矿 明斜 井	94,000,000.00	56,519,500.00	21,433,617.67		82.93	82.93	259,617.67	259,617.67	6.00	自有 资 金、 贷 款	77,953,117.67
九矿 升级 改造	301,393,600.00	57,946,414.45	49,865,465.19		35.77	35.77	3,382,212.38	3,382,212.38	6.00	自有 资 金、 贷 款	107,811,879.64
鲁阳 煤电 工程	360,000,000.00	12,027,424.05	37,001,442.39		13.61	19.61				自有 资 金	49,028,866.44
天宏 选煤	533,805,500.00	29,735,017.29	338,399,811.69		68.96	68.96	4,689,800.02	4,689,800.02	5.96	自有 资 金、 贷 款	368,134,828.98
其他 工程		525,451,802.96	1,138,558,036.11	672,850,819.72			3,726,189.01	3,726,189.01			991,159,019.35
合计	7,069,614,400.00	3,973,760,446.35	2,619,713,893.98	733,968,351.16	/	/	252,025,389.78	123,314,848.76	/	/	5,859,505,989.17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计提原因
天力公司焦厂等工程	1,164,834.73	1,164,834.73	在建工程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合计	1,164,834.73	1,164,834.73	/

(十四)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22,799,515.81	21,706,111.18	
房屋建筑物	15,179.20	227,380.12	
运输设备	174,287.26	360,400.19	
合计	22,988,982.27	22,293,891.49	/

本公司对于转入固定资产清理起始时间已超过 1 年的固定资产正在报请资产管理部门审核批准

(十五)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02,508,768.49	3,262,308.07		1,105,771,076.56
1. 土地使用权	245,420,644.55	68,532.00		245,489,176.55
2. 采矿权	704,868,000.00	3,125,400.00		707,993,400.00
3. 探矿权	145,629,200.00			145,629,200.00
4. 软件及其他	6,590,923.94	68,376.07		6,659,300.01
二、累计摊销合计	253,070,462.23	41,807,320.21		294,877,782.44
1. 土地使用权	36,272,707.09	4,528,091.52		40,800,798.61
2. 采矿权	215,460,574.54	36,915,962.76		252,376,537.30
3. 探矿权				
4. 软件及其他	1,337,180.60	363,265.93		1,700,446.5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49,438,306.26	-38,545,012.14		810,893,294.12
1. 土地使用权	209,147,937.46	-4,459,559.52		204,688,377.94
2. 采矿权	489,407,425.46	-33,790,562.76		455,616,862.70
3. 探矿权	145,629,200.00	0.00		145,629,200.00
4. 软件及其他	5,253,743.34	-294,889.86		4,958,853.48
四、减值准备合计				
1. 土地使用权				
2. 采矿权				

3. 探礦權				
4. 軟件及其他				
五、無形資產 賬面價值合計	849,438,306.26	-38,545,012.14		810,893,294.12
1. 土地使用權	209,147,937.46	-4,459,559.52		204,688,377.94
2. 採礦權	489,407,425.46	-33,790,562.76		455,616,862.70
3. 探礦權	145,629,200.00	0.00		145,629,200.00
4. 軟件及其他	5,253,743.34	-294,889.86		4,958,853.48

本期攤銷額：41,807,320.21 元。

(十六) 長期待攤費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期初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攤銷額	其他減少額	期末額
首山一礦 基建轉生 產待攤的 一年以上 費用性支 出	2,799,988.00		1,400,004.00		1,399,984.00
北山排矸 場荒山荒 地租賃費	1,429,700.00		49,300.00		1,380,400.00
合計	4,229,688.00		1,449,304.00		2,780,384.00

(十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負債：

1、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1) 互抵後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及對應的互抵後可抵扣或應納稅暫時性
差異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報告期末互抵後 的遞延所得稅資 產或負債	報告期末互抵後 的可抵扣或應納稅暫 時性差異	報告期初互抵後 的遞延所得稅資 產或負債	報告期初互抵後 的可抵扣或應納稅暫 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 稅資產	706,145,527.99	2,826,547,601.20	883,610,993.46	3,549,765,016.14

(十八) 資產減值準備明細：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期初賬面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賬面餘額
			轉 回	轉 銷	

一、坏账准备	109,636,675.74	18,860,609.66			128,497,285.40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8,108,761.01			28,108,761.01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630,945.73				5,630,945.73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64,834.73				1,164,834.73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44,541,217.21	18,860,609.66		28,108,761.01	135,293,065.86

(十九)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00,000,000.00	91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1,210,000,000.00

(二十) 应付票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97,093,641.55	154,733,932.78
合计	197,093,641.55	154,733,932.78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4,308,735,486.16	3,260,174,436.01
1-2 年	229,969,724.36	204,082,464.82
2-3 年	35,007,796.28	58,125,930.96
3 年以上	55,937,764.28	43,460,476.87
合计	4,629,650,771.08	3,565,843,308.66

2、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122,749,865.47	73,590,274.17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91,070,198.24	109,058,565.5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力源化工有限公司	2,068,383.73	367,396.88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33,213,666.76	673,715,406.39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6,370,691.59	29,098,017.13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81,233,719.90	30,786,465.78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186,808.30	6,689,817.4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矿	14,579,539.55	13,593,045.62
平煤(集团)中南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1,927,043.06	2,278,592.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天元水泥有限公司	48,572.68	2,383,338.29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28,147,773.36	830,459.3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通讯技术开发公司	29,515,882.26	6,906,727.47
汝州市合力金属制品制造有限公司	12,622,522.58	381,721.98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7,508,136.42
中平能化集团天煜光电有限公司	7,691,827.32	1,623,871.24
汝州万通道路运输有限公司	927,306.02	1,979,305.13
合计	1,582,353,800.82	960,791,140.74

3、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尚未结清的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二十二)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80,235,858.56	545,100,139.76
1-2 年	7,164,408.95	10,781,158.17
2-3 年	2,898,607.50	6,025,007.87
3 年以上	14,624,877.00	15,502,275.43
合计	404,923,752.01	577,408,581.23

2、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平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2,717,497.7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543,455.34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794,902.73	14,828,105.1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飞行化工有限公司		1,210,224.0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542,168.99	424,377.3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1,889,355.80	1,541,897.78
中平能化集团湖北平鄂煤炭港埠有限公司	1,236,833.51	1,318,595.1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	2,559,353.36	5,953,842.15

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478,820.26	2,656,822.63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40,636,425.61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97,248.4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1,116,550.83
合计	36,218,932.44	83,827,544.60

3、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
大唐信阳华豫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273,988.86	客户付款后未及时提货	
许昌市卧虎山焦化有限公司	1,300,810.00	客户付款后未及时提货	
合 计	5,574,798.86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8,536,338.24	6,068,846,071.18	6,145,992,148.68	381,390,260.74
二、职工福利费	0.00	448,786,891.53	448,786,891.53	0.00
三、社会保险费	16,688,669.64	1,775,175,001.78	1,781,748,359.56	10,115,311.8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0.00	478,469,243.98	478,469,243.98	0.00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983,156.84	1,093,106,124.98	1,100,233,344.41	8,855,937.41
3. 年金缴费	705,512.80	99,515,724.25	98,961,862.60	1,259,374.45
4. 失业保	0.00	300,596.60	300,596.60	0.00

险费				
5. 工伤保险费		103,248,055.96	103,248,055.96	
6. 其他保险		535,256.01	535,256.01	0.00
四、住房公积金	15,943,970.00	441,546,924.48	408,647,840.46	48,843,054.02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七、工会经费	24,332,195.86	100,635,611.74	92,477,064.27	32,490,743.33
八、职工教育经费	122,595,479.48	100,635,611.74	68,543,508.79	154,687,582.43
合计	638,096,653.22	8,935,626,112.45	8,946,195,813.29	627,526,952.3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01,271,223.48 元。

本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均在计提工资的下个月发放,本报告期末的应付职工薪酬将在 2014 年 1 月份发放。

(二十四) 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8,134,718.64	92,019,171.61
营业税	1,602,370.98	2,357,046.01
企业所得税	20,117,403.98	246,362,233.79
个人所得税	21,702,633.78	20,698,137.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62,990.82	9,815,748.22
房产税	1,953,826.29	3,228,043.19
土地使用税	9,475,428.72	7,562,528.99
教育费附加	10,307,386.54	21,667,585.54
资源税	9,888,499.12	11,362,542.90
矿产资源补偿费	36,711,759.52	53,130,517.70
价格调节基金	128,206,047.32	128,206,047.32
地方教育附加	2,613,413.52	10,753,148.65
其他税金	2,992,754.70	1,700,566.47
合计	301,969,233.93	608,863,318.03

(二十五) 应付利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企業債券利息	161,267,671.23	
合計	161,267,671.23	

(二十六) 其他應付款:

1、其他應付款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期末數	期初數
1 年以內	906,702,743.16	836,383,870.45
1-2 年	81,479,760.39	139,964,046.73
2-3 年	59,956,817.83	51,245,934.47
3 年以上	124,944,996.75	101,416,668.51
合計	1,173,084,318.13	1,129,010,520.16

2、本報告期其他應付款中應付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單位或關聯方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單位名稱	期末數	期初數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	341,660,962.08	276,543,498.79
平煤神馬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5,725,948.73	22,369,191.66
中平能化集團天工機械製造有限公司	2,413,791.99	1,126,251.00
中平能化集團天成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1,905,060.16	1,590,895.60
合計	351,705,762.96	301,629,837.05

3、賬齡超過 1 年的大額其他應付款情況的說明

單位名稱	金額	未償還原因	備註（報表日後已還款的應予註明）
採礦權價款	67,072,000.00	未支付的採礦權價款	
平頂山市新華區連莊三礦	13,460,000.00	重組小煤礦原礦方資產價值超出作價出資部分	
平頂山廣達煤業有限公司	3,455,198.75		
合計	83,987,198.75		

4、對於金額較大的其他應付款，應說明內容

單位名稱	金額	性質或內容
職工存入抵押金	171,264,476.82	未結算款項
技術開發費	9,428,077.62	未結算款項
採礦權價款	67,072,000.00	詳見註 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341,660,962.08	未结算款项
重组小煤矿原矿方资产价值超出作价出资部分	16,915,198.75	未结算款项
合 计	606,340,715.27	

注 1: 本公司一、四、六、八、十一矿的采矿权, 其采矿权价款系根据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的批复采用“上交资源资产租金”方式支付, 上述矿井采矿权目前已在国土资源部登记、尚未采取有偿出让的处置方式。其他应付款中采矿权价款系本公司提取的上交资源资产租金。

(二十七)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5,000,000.00	135,000,000.00
合计	525,000,000.00	135,000,000.00

2、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75,000,000.00	115,000,000.00
信用借款	45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525,000,000.00	135,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建行平顶山分行	2009 年 6 月 29 日	2014 年 6 月 27 日	人民币	150,000,000.00	
建行平顶山分行	2007 年 4 月 11 日	2013 年 4 月 10 日	人民币		50,000,000.00
建行平顶山分行	2007 年 6 月 19 日	2014 年 6 月 20 日	人民币	60,000,000.00	60,000,000.00
工行平顶山分行	2008 年 4 月 15 日	2013 年 6 月 10 日	人民币		20,000,000.00
农行襄城县分行	2009 年	2014 年	人民币	15,000,000.00	5,000,000.00

	1 月 19 日	12 月 31 日			
交通银行平顶山分行	2012 年 12 月 18 日	2014 年 4 月 1 日	人民币	200,000,000.00	
工行平顶山分行	2012 年 8 月 14 日	2014 年 9 月 9 日	人民币	100,000,000.00	
合计	/	/	/	525,000,000.00	135,000,000.00

注：公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率均为浮动利率。

本公司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公司为子公司平宝公司在建行平顶山分行贷款金额 90,000,000.00 元提供担保，其中 60,000,000.00 元于一年内到期。

本公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内转入营业外收入的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1,800,085.11	19,238,917.71
合计	11,800,085.11	19,238,917.71

(二十九)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1) 按借款类别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175,000,000.00
信用借款	832,000,000.00	650,000,000.00
委托借款	261,000,000.00	261,000,000.00
合计	1,193,000,000.00	1,086,000,000.00

(2) 按借款单位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借款条件
建行平顶山分行	490,000,000.00	350,000,000.00	信用借款
建行平顶山分行	30,000,000.00	90,000,000.00	保证借款
工行平顶山分行	342,000,000.00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农行平顶山分行	261,000,000.00	261,000,000.00	委托借款
农行襄城支行	70,000,000.00	85,000,000.00	保证借款
交通银行平顶山分行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計	1,193,000,000.00	1,086,000,000.00	
-----	------------------	------------------	--

2、金額前五名的長期借款：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期末數	期初數
				本幣金額	本幣金額
工行平頂山分行	2012年9月14日	2014年9月14日	人民幣		100,000,000.00
工行平頂山分行	2013年12月9日	2022年6月20日	人民幣	150,000,000.00	
建行平頂山分行	2013年5月27日	2019年10月14日	人民幣	290,000,000.00	
工行平頂山分行	2013年7月23日	2022年6月20日	人民幣	118,000,000.00	
建行平頂山分行	2009年6月29日	2014年6月27日	人民幣		150,000,000.00
農行平頂山分行	2007年3月14日	2016年4月5日	人民幣	109,000,000.00	109,000,000.00
建行平頂山分行	2012年10月19日	2015年10月18日	人民幣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交通銀行平頂山分行	2012年12月18日	2014年4月1日	人民幣		200,000,000.00
合計	/	/	/	867,000,000.00	759,000,000.00

本公司本報告期內無因逾期借款獲得展期形成的長期借款。

注 1：本公司為子公司平寶公司在建行平頂山分行貸款金額 90,000,000.00 元（其中 60,000,000.00 元於一年內到期）、在農行襄城縣支行貸款 85,000,000.00 元（其中 15,000,000.00 元於一年內到期）提供擔保。

注 2：中國平煤神馬集團為本公司提供委託貸款 197,000,000.00 元，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平寶公司提供委託貸款 64,000,000.00 元。

原平煤集團於 2006 年 4 月公開平價發行了 10 億元人民幣公司債券。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財金[2006]539 號文件批准的公司債券的使用用途，其中部分資金將專款專用於本公司首山一礦、十一礦改擴建、50 萬噸甲醇以及綜採綜掘機械化技改項目。其中，首山一礦使用 6,400.00 萬元，十一礦改擴建使用 8,800.00 萬元，50 萬噸甲醇使用 35,000.00 萬元，綜採綜掘機械化技改項目使用 10,900.00 萬元。

根據 2006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與原平煤集團簽訂的關於原平煤集團將部分公司債券募集資金用於本公司項目建設的框架協議，本公司將以委託貸款等方式合法使用發債資金。原平煤集團按發行公司債券的年利率 4% 向本公司收取利息費用；同時本公司需按使用發債資金的金額和期限，分攤原平煤集團公司債券發行費用。本公司使用發債資金的期限為 10 年，從 2006 年 4 月 6 日至 2016 年 4 月

5 日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原平煤集团委托农行平顶山分行将其发行公司债券募集的部分资金计 8,800.00 万元转贷给本公司，专门用于本公司十一矿改扩建项目。年利率 4%，本公司承担债券发行费用 2,019,275.00 元，贷款本金中 4,400.00 万元需于 2015 年 4 月 5 日归还，剩余 4,400.00 万元及利息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归还。

2007 年 3 月 14 日，原平煤集团委托农行平顶山分行将其发行公司债券募集的部分资金计 10,900.00 万元转贷给本公司，专门用于综采综掘机械化技改项目。年利率 4%，本公司承担债券发行费用 2,357,500.00 元，贷款本金中 5,450.00 万元需于 2015 年 4 月 5 日归还，剩余 5,450.00 万元及利息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归还。

2007 年 8 月 21 日，原平煤集团委托农行平顶山分行将其发行公司债券募集的部分资金计 6,400.00 万元转贷给本公司之子公司平宝公司，专门用于平宝公司首山一矿项目建设。年利率 4%，平宝公司承担债券发行费用 1,527,700.00 元，贷款本金中 3,200 万元需于 2015 年 4 月 5 日归还，剩余 3,200 万元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归还。

注 3：利率采用浮动利率。

(三十)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平煤股份 2013 公司债	4,500,000,000.00	2013 年 4 月 17 日	10 年	4,455,173,034.25	0	161,267,671.23	0	161,267,671.23	4,457,668,756.32

(三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52,266,366.74	52,914,014.69
合计	52,266,366.74	52,914,014.69

本期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及余额

项目名称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转入利润表金额	预计 2014 年转入利润表金额	期末账面金额
朝川矿煤矿产业升级改造项	4,324,573.12		659,422.59	451,277.84	4,497,729.41

目					
2008 年节能 减排专项资金	1,296,349.92		66,048.66	61,987.38	1,269,253.92
环保专项资金	2,134,333.11		98,370.63	122,077.17	2,020,557.12
田庄煤炭产业 升级改造项目 财政贴息	17,052,857.14		805,084.64	786,735.78	16,846,007.82
矿产资源节约 与综合利用	2,673,758.81		275,731.86	275,731.86	2,566,591.01
回风废热回收 项目				5,200,000.00	
科技成果转化 项目				320,000.00	
煤层气抽采利 用			3,810,000.00		
环保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节能技术改造 财政奖励资金		1,120,000.00	82,237.92	1,484,552.20	813,209.88
煤炭综采成套 装备及智能控 制系统	25,200,000.00		2,088,135.60	2,088,135.60	23,823,728.80
公共卫生服务 专项资金	232,142.59	62,288.54	18,335.92	9,587.28	429,288.78
合 计	52,914,014.69	2,182,288.54	7,903,367.82	11,800,085.11	52,266,366.74

(三十二) 股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 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 份 总 数	2,361,164,982						2,361,164,982

(三十三) 专项储备: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费用	4,932,570.73	2,282,935,718.00	2,285,413,651.63	2,454,637.10
维简费	69,013,271.74	222,707,724.40	255,395,099.25	36,325,896.89

合 计	73,945,842.47	2,505,643,442.40	2,540,808,750.89	38,780,533.99
-----	---------------	------------------	------------------	---------------

注：专项储备的本期增加数为按标准提取的维简费和安全费用，减少数为本期用于井巷开拓延深工程支出、维简工程支出及构建安全防护设备或和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化支出。

(三十四)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15,754,759.90			2,515,754,759.90
其他资本公积	204,813,558.80			204,813,558.80
合计	2,720,568,318.70			2,720,568,318.70

(三十五)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504,524,978.59	78,477,382.67	0	1,583,002,361.26
合计	1,504,524,978.59	78,477,382.67		1,583,002,361.26

(三十六)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496,337,779.85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496,337,779.85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6,762,853.6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8,477,382.67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7,646,592.43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46,976,658.42	/

(三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7,573,737,603.92	20,061,567,077.28
其他业务收入	1,578,234,857.64	2,107,786,644.01
营业成本	15,199,783,188.36	17,891,612,166.55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采选业	17,573,737,603.92	13,634,448,799.24	20,061,567,077.28	15,810,444,097.83
合计	17,573,737,603.92	13,634,448,799.24	20,061,567,077.28	15,810,444,097.83

3、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混煤	8,670,921,582.38	6,242,877,669.27	10,333,332,403.50	7,875,710,112.70
冶炼精煤	7,625,744,749.31	6,175,061,560.70	8,292,739,178.72	6,522,350,465.50
其它洗煤	267,602,251.64	316,161,864.28	394,649,639.76	408,854,591.33
材料销售	952,352,654.20	866,068,023.24	979,775,898.44	950,867,413.95
产品代销收入	6,735,732.90		706,781.42	
地质勘探	50,380,633.49	34,279,681.75	60,363,175.44	52,661,514.35
合计	17,573,737,603.92	13,634,448,799.24	20,061,567,077.28	15,810,444,097.83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西南地区	130,700,379.92	104,581,627.50		
华东地区	396,632,025.36	304,918,522.83	511,569,960.47	412,858,734.80
中南地区	17,046,405,198.64	13,224,948,648.91	19,549,997,116.81	15,397,585,363.03
合计	17,573,737,603.92	13,634,448,799.24	20,061,567,077.28	15,810,444,097.83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平顶山市平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978,933,039.34	20.78
河南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748,192,071.11	9.1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	1,375,218,949.29	7.18
平顶山姚孟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1,184,900,244.89	6.1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1,024,496,815.95	5.35
合计	9,311,741,120.58	48.63

(三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110,775.51	10,320,252.44	5%、3%

城市維護建設稅	125,376,556.31	141,503,823.94	7%、5%
教育費附加	57,004,388.90	64,016,737.83	3%
資源稅	107,385,865.76	108,552,870.70	4元/噸、8元/噸
地方教育費附加	37,988,490.68	42,669,665.54	2%
合計	336,866,077.16	367,063,350.45	/

(三十九) 銷售費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1,125,289.35	12,249,795.83
職工薪酬	157,623,438.13	151,786,718.47
折舊費	6,661,758.52	7,914,123.82
修理費	6,450,492.17	6,333,013.29
辦公、宣傳費	11,264,055.23	12,813,697.76
信息運行維護費	3,956,435.72	4,052,712.00
運輸費	5,034,815.56	4,819,268.70
其他	27,100,188.47	25,542,295.04
合計	229,216,473.15	225,511,624.91

(四十) 管理費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職工薪酬	576,718,840.16	575,490,013.46
修理費	477,554,447.38	435,554,463.58
稅金及附加	139,554,225.00	132,010,401.97
礦產資源補償費	162,742,889.34	169,693,950.17
研究開發費	489,433,061.74	594,209,459.81
信息運行維護費	21,324,031.06	21,237,352.46
無形資產攤銷	32,403,993.69	41,280,860.06
其他	165,563,816.63	202,437,601.69
合計	2,065,295,305.00	2,171,914,103.20

(四十一) 財務費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利息支出	193,346,086.49	99,968,245.43
利息收入	-50,249,298.67	-48,854,396.96
手續費支出	8,616,479.33	8,521,407.02
合計	151,713,267.15	59,635,255.49

(四十二) 投資收益：

1、投資收益明細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17,245.42	2,207,509.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9,647.13	-7,482.23
合计	11,916,892.55	2,200,027.03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宝顶能源	2,208,342.39	2,207,509.26	本期净利润较上年持平
集团财务公司	9,608,903.03	0	本期新增加投资单位
合计	11,817,245.42	2,207,509.26	/

(四十三)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8,860,609.66	7,089,979.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2,365.1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8,108,761.01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8,860,609.66	35,196,375.50

(四十四)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504,595.05	17,196,278.07	7,504,595.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504,595.05	17,196,278.07	7,504,595.05
政府补助	23,216,246.55	16,731,501.59	23,216,246.55
罚款收入	1,068,169.79	1,016,500.50	1,068,169.79

其他	1,174,387.39	1,808,849.38	1,174,387.39
合计	32,963,398.78	36,753,129.54	32,963,398.78

2、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朝川矿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	659,422.59	1,283,856.72	
2008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66,048.66	100,940.04	
环保专项资金	98,370.63	42,666.72	
煤炭综采成套装备及智能控制系统	2,088,135.60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1,462,237.92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583,354.35	
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50,000.00		
田庄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	805,084.64		
煤层气抽采利用补贴	3,810,000.00	6,180,000.00	
2012 年河南省中国科学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经费		480,000.00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		100,000.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275,731.86	7,960,683.76	
发展财政支持钢铁行业奖励资金	837,700.00		
高效电机推广工作	60,580.00		
煤矿瓦斯综合治理财政奖补资金	11,930,000.00		
清洁生产审核费	20,000.00		
节水型建设补助	500,000.00		
县域经济先进乡镇金融机构和先进企业	400,000.00		
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	152,934.65		
合计	23,216,246.55	16,731,501.5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朝川矿煤矿产业升级改造项目	659,422.59	1,283,856.72	
2008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66,048.66	100,940.04	
环保专项资金	98,370.63	42,666.72	
田庄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财政贴息	805,084.64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275,731.86	583,354.35	
煤炭综采成套装备及智能控制系统	2,088,135.60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	82,237.92		
煤层气抽采利用	3,810,000.00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补助	18,335.92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		6,180,000.00	
县域经济先进乡镇金融机构和先进企业	400,000.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7,960,683.76	
煤矿瓦斯治理	11,930,000.00		
科技成果项目转化经费		480,000.00	
国家高技术人才培养基地建设		100,000.00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	1,380,000.00		
节水型建设补助	500,000.00		
清洁生产审核	20,000.00		
发展财政支持钢铁行业奖励资金	837,700.00		
高效电机推广工作	60,580.00		
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50,000.00		
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	134,598.73		
合计	23,216,246.55	16,731,501.59	/

(四十五) 營業外支出:

單位: 元 幣種: 人民幣

項目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計入当期非經常性損益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合計	2,630,561.85	3,597,020.60	2,630,561.85
其中: 固定資產處置損失	2,630,561.85	3,597,020.60	2,630,561.85
賠償金、罰款	10,198,520.59	10,455,395.70	10,198,520.59
其他	15,780,615.97	1,672,523.82	15,780,615.97
合計	28,609,698.41	15,724,940.12	28,609,698.41

(四十六) 所得稅費用:

單位: 元 幣種: 人民幣

項目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当期所得稅	250,640,288.61	476,893,257.88
遞延所得稅調整	177,465,465.47	-205,582,948.01
合計	428,105,754.08	271,310,309.87

(四十七)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過程: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 34 號—每股收益》及《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 9 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 年修訂)的規定列示計算公式及相關數據的計算過程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 P0 為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或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S 為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S0 為期初股份總數; S1 為報告期因公積金轉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數; Si 為報告期因發行新股或債轉股等增加股份數; Sj 為報告期因回購等減少股份數; Sk 為報告期縮股數; M0 報告期月份數; Mi 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月數; Mj 為減少股份次月起至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月數。

稀釋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認股權證、股份期權、可轉換債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其中, P1 為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或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並考慮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對其影響, 按《企業會計準則》及有關規定進行調整。

報告期利潤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0.2824	0.2824	0.4750	0.4750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0.2816	0.2816	0.4691	0.4691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罚没收入	917,383.55
存款利息收入	38,970,912.29
财政补贴收入	13,110,142.00
其他	25,153.20
合计	53,023,591.0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差旅费	42,575,410.37
租赁费	36,950,356.00
办公费、会议费	29,847,234.82
业务招待费	15,372,699.45
赔偿款	4,164,500.23
退休职工补贴	70,143,680.92
工会经费	78,275,759.23
罚款及补偿款支出	45,819,925.45
水、电、汽、热	34,603,222.71
银行手续费	7,982,423.55
其他	31,258,630.43
合计	396,993,843.16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8,402,379.92	1,170,338,751.7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860,609.66	35,196,375.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85,403,321.79	1,856,262,414.53
无形资产摊销	41,807,320.21	41,280,860.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49,304.00	1,449,30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74,033.20	-17,196,278.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97,020.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3,346,086.49	99,968,245.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16,892.55	-2,200,027.03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177,465,465.47	-205,639,605.48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以“-”號填列）		
存貨的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278,637,285.34	-215,960,639.66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減少（增加以“-”號填列）	-2,731,361,076.35	-532,986,498.24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減少以“-”號填列）	-2,578,833,918.13	-2,549,002,650.90
其他	35,165,308.48	22,464,519.5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413,723,409.55	-292,428,207.96
2. 不涉及現金收支的重大投資和籌資活動：		
債務轉為資本		
一年內到期的可轉換公司債券		
融資租入固定資產		
3. 現金及現金等价物淨變動情況：		
現金的期末餘額	1,407,806,951.83	1,511,030,925.08
減：現金的期初餘額	1,511,030,925.08	2,605,548,283.01
加：現金等价物的期末餘額		
減：現金等价物的期初餘額		
現金及現金等价物淨增加額	-103,223,973.25	-1,094,517,357.93

2、現金和現金等价物的構成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期末數	期初數
一、現金	1,407,806,951.83	1,511,030,925.08
其中：庫存現金	10,063.27	14,400.03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銀行存款	1,406,969,885.85	1,508,124,352.46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其他貨幣資金	827,002.71	2,892,172.59
可用於支付的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存放同業款項		
拆放同業款項		
二、現金等价物		
其中：三個月內到期的債券投資		
三、期末現金及現金等价物餘額	1,407,806,951.83	1,511,030,925.08

3、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的說明

現金流量表及其補充資料中的“現金及現金等价物”中不含使用受到限制的 6 個月定期存款，所以貨幣資金期末金額與現金流量表及其補充資料中“期末現金及現金等价物”金額存在差異，差異內容即期限超過六個月定期存款 3 億元。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21号院	梁铁山	对煤炭、化工和矿业的投资和管理	19,432,090,000.00	56.117	56.117	河南省国资委	68317425-2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许昌襄城县	李永占	投资煤炭行业, 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的销售	80,000.00	60	60	76314008-7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宝丰县	闫章立	原煤开采、洗选、销售	15,942.00	72	72	67007733-0
平顶山天安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南平	吕学增	煤炭开采销售、运	28,730.00	100	100	17175169-3

业九矿 有限公司		顶 市 华 青 路	山 新 区 石		输、安装、 劳务服务				
平 顶 山 天 安 煤 业 七 矿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平 山 新 区 市 南	顶 市 华 西 场	李 全 河	原煤开采； 对煤炭相 关产业的 投资；机械 制造；矿用 机电设备 制造	5,222.10	100	100	79915597-7
平 顶 山 天 安 煤 业 天 力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河 省 顶 市 明 17 号	南 平 山 光 路	高 西 林	原煤开采 销售、兼营 防爆电器 制造、矿用 配件贸易 等	2,900.00	100	100	17177949-3
平 顶 山 天 安 煤 业 三 矿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平 山 新 区 市 西	顶 市 华 西 场	申 书 跃	原煤开采， 普通货运。 以下项目 分支机构 使用：房屋 租赁	2,082.05	100	100	17178044-3
平 煤 哈 密 矿 业 有 限 公 司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巴 坤 军 团 路	里 县 民 结	杨 玉 生	一般经营 项目(国家 法律、行政 法规有专 项审批的 项目除外) ；煤矿的 筹备	5,000.00	100	100	67928601-6
河 南 中 平 鲁 阳 煤 电 有 限 公 司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平 山 鲁 县 集 乡	顶 市 山 辛	马 廷 欣	动力煤快 速输煤系 统的建设	9,281.16	65	65	05085711-7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 资单 位名 称	企 业 类 型	注 册 地	法 人 代 表	业 务 性 质	注 册 资 本	本 企 业 持 股 比 例 (%)	本 企 业 在 被 投 资 单 位 表 决 权 比 例 (%)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宝顶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江路1376号1号楼218室	周清	商业	1,000.00	49	49	76470236-0
集团财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市矿工路21号	余清	金融业	1,000,000.00	35	35	07422177-0

(四)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力源化工有限公司(“力源化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178078-5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制造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178036-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天宏焦化”)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175238-9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工集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0676302-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飞行化工有限公司(“飞行化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175648-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物资经营公司(“物资经营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1486568-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首山焦化”)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7940756-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朝川焦化”)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4072047-6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泰克斯特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1486518-0
平煤(集团)中南汽车贸易服务有限公司(“中南汽车贸易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4578200-0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宝顶能源”)	参股股东	76470236-0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 有限公司(“天成环保”)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5227370-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蓝天化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9678579-7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 司(“瑞平煤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169555-6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 造有限公司(“天工机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9219444-X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 任公司(“神马尼龙化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000079-1
中平能化集团湖北平鄂煤 炭港埠有限公司(“平鄂港 埠”)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8819914-9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 司(“平禹煤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7796003-5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天元水 泥有限公司(“天元水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6343897-8
河南长虹矿业有限公司 (“长虹矿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5070704-8
汝州市合力金属制品制造 有限公司(“合力金属”)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310829-8
中平能化集团天煜光电有 限公司(“天煜光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8220178-9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 限公司(“机械装备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7249439-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 通讯技术开发公司(“通讯 技术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176695-9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 司(“中鸿煤化”)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8179387-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 大化工有限公司(“开封东 大”)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064400-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 化有限公司(“联合盐化”)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6888393-1
平顶山市三和热电有限责 任公司(“三和热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0657128-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 售有限公司(“焦化销售”)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3741026-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阳光物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9057469-2

业有限公司(“阳光物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矿(“朝川矿”)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741559-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化精细化有限公司(“精细化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2182327-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国际贸易”)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5315036-7
平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平港贸易”)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1788287-2
中平能化集团中南矿用产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中南检测”)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8714291-x
汝州市万通道路运输有限公司(“万通道路运输”)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312651-7
平顶山超谱工业摩擦磨损实验有限公司(“超谱摩擦实验”)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1486546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精细化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2182327-7
禹州安泰煤业有限公司(“禹州安泰”)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7356957-3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能信热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7089962-6
平禹煤电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天健热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427292-x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中平煤电”)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7948481-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物流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8488532-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集团财务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7422177-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宏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宏基建材”)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9916279-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平强新材”)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5229690-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京宝焦化”)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9734674-8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购入材料及设备	市场价格	56,343,109.06	1.45	79,966,308.79	1.8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购入水、电费	政府定价	895,065,281.41	97.15	898,649,622.95	95.1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支付铁路专用线费	政府定价	252,008,411.40	100.00	171,304,653.95	1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造林育林费用	煤炭部、财政部 [1986] 煤财字第 69 号	5,400,335.25	100.00	5,759,045.40	1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支付设备租赁费	协议价	33,624,799.45	48.96	51,001,126.69	74.6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房产租赁费用	市场价格	120,233,633.25	96.77	137,544,667.53	95.8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购入工程劳务	市场价格	741,722.00	0.04	10,234,211.86	0.5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洗煤加工费	成本加成	98,783,685.00	42.95	216,525,855.00	58.0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支付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协议价	25,092,849.76	100.00	25,290,064.46	1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支付热力费	政府定价	78,481,824.84	92.88	59,261,045.64	94.3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修理费	市场价格	5,681,891.11	2.22	6,749,981.06	2.2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仓储费	市场价格	7,175,421.30	27.72	10,570,620.33	36.11
力源化工	购入材料	市场价格	7,890,861.00	0.3	54,810,894.71	1.85
物资经营公司	购入材料	市场价格	16,570,031.21	0.62	52,826,049.48	1.78
机械制造公司	购入材料	市场价格	5,047,228.38	0.19	23,191,339.07	0.78
泰克斯特	购入材料	市场价格	92,781,982.83	3.47	81,509,041.51	2.75

公司						
天元水泥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29,906,379.88	1.12	30,466,640.59	1.03
天工機械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35,348,310.78	1.32	76,681,034.54	2.59
天煜光電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10,603,598.50	0.4	12,020,638.65	0.41
合力金屬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29,230,507.10	1.09	35,249,398.11	1.19
建工集團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29,307.69	0
國際貿易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10,162,008.96	0.38	4,972,471.60	0.17
通訊技術公司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127,350.42	0.01
機械裝備公司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84,594.36	0.01
宏基建材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321,835.16	0.01		
中南檢測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128,848.89	0		
平強新材	購入材料	市場價格	270,945.00	0.01		
建工集團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1,461,981,797.75	78.35	1,348,985,309.73	71.56
天成環保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38,921,500.00	2.09	24,743,877.10	1.31
天工機械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4,253,400.00	0.23	4,067,492.65	0.22
通訊技術公司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1,711,400.00	0.09	350,000.00	0.02
機械製造公司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21,144,204.48	1.13	2,888,807.69	0.15
萬通道路運輸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8,316,176.47	0.45	8,168,563.12	0.43
中南修理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1,452,652.00	0.08
超譜摩擦實驗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67,200.00	0.01
中南檢測	購入工程勞務	市場價格	761,559.37	0.04		
天成環保	購入固定資產	市場價格	18,013,418.08	1.48	10,476,066.67	0.52
機械製造公司	購入固定資產	市場價格	333,840,309.29	27.42	622,085,975.85	30.86
天工機械	購入固定資產	市場價格	130,667,921.36	10.73	158,111,372.20	7.84
天煜光電	購入固定資產	市場價格	5,692,136.75	0.47	2,818,888.89	0.14
通訊技術公司	購入固定資產	市場價格	20,909,013.37	1.72		
機械裝備	購入固定	市場價格	131,865,279.80	10.83		

公司	資產					
機械製造公司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13,837,589.72	5.4	34,385,920.99	11.34
中南汽車貿易公司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4,351,261.76	1.7	3,701,957.47	1.22
天成環保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360,000.00	0.12
天工機械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53,710,650.27	20.97	36,783,540.68	12.13
建工集團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553,448.63	0.22	333,300.00	0.11
物資經營公司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290,598.26	0.11		
機械裝備公司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10,106,121.88	3.95	3,215,574.20	1.06
超譜摩擦實驗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1,032,400.00	0.34
合力金屬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104,017.05	0.04		
中南檢測	支付固定資產修理費用	市場價格	62,090.00	0.02		
平禹煤電	購入原料煤	市場價格			735,111.11	0.01
平港貿易	購入原料煤	市場價格				
天藍能源	購入原料煤	市場價格			10,530,000.02	0.2
物資經營公司	支付設備租賃費	協議價			336,685.00	0.49
合力金屬	支付設備租賃費	協議價			145,250.00	0.21
建工集團	支付設備租賃費	協議價	151,212.12	0.22	205,130.83	0.3

朝川矿	支付房屋租赁费	市场价格	2,577,144.00	2.07	2,577,144.00	1.8
建工集团	支付房屋租赁费	市场价格	24,900.00	0.02		
朝川矿	支付仓储费用	市场价格	18,706,257.61	72.28	18,706,257.62	63.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571,772,606.18	19.43	435,838,081.26	15.1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66,844,670.12	0.37	18,779,363.66	0.0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设备租赁收入	协议价	1,383,250.70	2.39	8,627,511.95	20.5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产品代销佣金	协议价	6,735,732.90	100.00	706,781.42	1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地质勘探	原国家计委计价费 [1996] 2853 号文	45,324,896.19	92.37	36,599,100.00	47.6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868,082.60	32.93		
物资经营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6,514,354.68	0.22		
天工机械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14,245,964.47	0.49
机械制造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3,215,671.00	0.11	62,583,002.60	2.17
建工集团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18,243,618.54	0.62	28,003,553.21	0.97
合力金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555,627.13	0.02	2,946,505.59	0.1

属	料					
长虹矿业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811,965.81	0.03
朝川焦化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45,861.64	0.01	83,483.41	0.01
万通道路运输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1,152,382.38	0.03	544,088.75	0.02
禹州安泰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636,752.13	0.02
朝川焦化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1,024,496,815.95	5.68	952,841,840.88	4.57
首山焦化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1,375,218,949.29	7.62	1,172,503,790.51	5.62
飞行化工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10,505,315.80	0.06	44,404,972.54	0.21
天宏焦化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628,609,077.33	3.48	628,456,993.24	3.01
蓝天化工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23,085,993.51	0.13	42,238,746.56	0.2
瑞平煤电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72,879,975.59	0.4	29,268,830.77	0.14
平鄂港埠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1,237,538.49	0.01	9,583,745.01	0.05
神马尼龙化工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192,328,734.13	1.07	168,852,078.85	0.81
平禹煤电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32,820,512.83	0.16
宝顶能源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159,021,434.98	0.88	121,975,626.89	0.59
中鸿煤化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721,794,710.94	4	709,846,080.13	3.41
开封东大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7,737,215.32	0.04	12,207,811.62	0.06
三和热电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50,039,465.14	0.28	33,965,728.41	0.16
联合盐化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46,559,392.11	0.26	46,574,907.58	0.22
焦化销售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171,208,538.91	0.94	302,374,056.07	1.45
精细化工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305,306.32	0.01	3,528,224.45	0.02
能信热电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349,357,329.94	1.94	414,224,262.08	1.99

天健热电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53,378,911.52	0.3	52,015,801.08	0.25
京宝焦化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268,727,136.45	1.49		
平禹煤电	设备租赁收入	协议价	6,241,744.58	4.77	830,926.77	2
建工集团	设备租赁收入	协议价	4,810,815.33	3.68	10,500.00	0.03
瑞平煤电	设备租赁收入	协议价	297,465.76	0.23		
长虹矿业	设备租赁收入	协议价	21,254.88	0.01		
机械装备	劳务收入	市场价格	96,239.62	1.7		
天宏焦化	劳务收入	市场价格	236,900.00	4.18	200,530.00	0.22
瑞平煤电	劳务收入	市场价格	25,500.00	0.45	449,420.00	0.5
建工集团	地质勘探收入	原国家计委计价费 [1996] 2853 号文	25,377.36	0.05	230,000.00	0.3
平禹煤电	地质勘探收入	原国家计委计价费 [1996] 2853 号文	1,389,247.17	2.83	8,596,600.00	11.19
长虹矿业	地质勘探收入	原国家计委计价费 [1996] 2853 号文	94,339.62	0.19	110,000.00	0.14
联合盐化	地质勘探收入	原国家计委计价费 [1996] 2853 号文	273,301.89	0.56	255,000.00	0.33
瑞平煤电	地质勘探收入	原国家计委计价费 [1996] 2853 号文			140,000.00	0.18

中平煤電	地質勘探收入	原國家計委計價費 [1996] 2853 號文			777,990.00	1.01
集團財務公司	利息收入		4,892,365.30	12.58		

2、關聯租賃情況

公司出租情況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出租方名稱	承租方名稱	租賃資產種類	租賃起始日	租賃終止日	租賃收益定價依據	年度確認的租賃收益
平煤股份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	機器設備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協議價	-12,715,073.99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	平煤股份	機器設備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協議價	33,776,011.57

3、關聯擔保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畢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07 年 4 月 11 日 ~ 2015 年 4 月 10 日	否
本公司	平寶公司	300,000,000.00	2007 年 3 月 28 日 ~ 2017 年 6 月 11 日	否
本公司	平寶公司	90,000,000.00	2009 年 1 月 19 日 ~ 2019 年 1 月 8 日	否

4、關聯方資產轉讓、債務重組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金額	占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金額	占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	購入資產	收購	市場價格			542,954,061.17	100.00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	購入股權	收購	賬面淨資產			50,054,444.91	100.00

建工集團	購入資產負債	收購	市場價格			84,333,345.48	100.00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	購入探礦權	收購	評估價格			145,629,200.00	100.00

5、其他關聯交易

關聯方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及程序	本期金額		上期金額	
				金額	占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金額	占同類交易金額的比例 (%)
關鍵管理人員		支付薪酬	年薪	4,484,400.00	100.00	4,929,600.00	100.00

(六)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

上市公司應收關聯方款項:

單位: 元 幣種: 人民幣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期末		期初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應收賬款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	65,979,920.97	3,298,996.05		
應收賬款	天健熱電	6,535,826.50	326,791.33		
應收賬款	平禹煤電	16,737,881.00	1,218,460.47	13,171,354.92	658,567.75
應收賬款	朝川焦化	1,539,009.43	76,950.47		
應收賬款	首山焦化	1,694,794.76	84,739.74		
應收賬款	能信熱電			44,716,564.38	2,235,828.22
應收賬款	長虹礦業	1,829,254.88	156,862.74	2,808,000.00	227,800.00
應收賬款	瑞平煤電	76,201,744.60	3,810,087.23		
應收賬款	焦化銷售	8,418,906.64	420,945.33	10,032,349.88	501,617.49
預付賬款	國際貿易	4,031,697.70		11,212,000.00	

上市公司應付關聯方款項:

單位: 元 幣種: 人民幣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期末賬面餘額	期初賬面餘額
應付賬款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	122,749,865.47	73,590,274.17
應付賬款	機械製造	191,070,198.24	109,058,565.52
應付賬款	力源化工	2,068,383.73	367,396.88
應付賬款	建工集團	833,213,666.76	673,715,406.39
應付賬款	天成環保	56,370,691.59	29,098,017.13
應付賬款	天工機械	181,233,719.90	30,786,465.78

应付账款	泰克斯特	186,808.30	6,689,817.40
应付账款	朝川矿	14,579,539.55	13,593,045.62
应付账款	中南汽车贸易	1,927,043.06	2,278,592.00
应付账款	天元水泥	48,572.68	2,383,338.29
应付账款	机械装备公司	128,147,773.36	830,459.32
应付账款	通讯技术公司	29,515,882.26	6,906,727.47
应付账款	合力金属	12,622,522.58	381,721.98
应付账款	瑞平煤电		7,508,136.42
应付账款	天煜光电	7,691,827.32	1,623,871.24
应付账款	万通道路运输	927,306.02	1,979,305.13
预收账款	平港贸易	2,717,497.79	
预收账款	蓝天化工		7,543,455.34
预收账款	神马尼龙化工	8,794,902.73	14,828,105.15
预收账款	飞行化工		1,210,224.05
预收账款	开封精细化工	542,168.99	424,377.39
预收账款	东大化工	1,889,355.80	1,541,897.78
预收账款	平鄂港埠	1,236,833.51	1,318,595.19
预收账款	联合盐化	2,559,353.36	5,953,842.15
预收账款	三和热电	8,478,820.26	2,656,822.63
预收账款	中鸿煤化	10,000,000.00	
预收账款	朝川焦化		40,636,425.61
预收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6,597,248.48
预收账款	物流公司		1,116,550.83
其他应付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341,660,962.08	276,543,498.79
其他应付款	建工集团	5,725,948.73	22,369,191.66
其他应付款	天工机械	2,413,791.99	1,126,251.00
其他应付款	天成环保	1,905,060.16	1,590,895.60
长期借款	原平煤集团委托贷款	261,000,000.00	261,000,000.00
集团财务公司存款	集团财务公司存款	836,655,333.02	

九、股份支付:

无

十、或有事项:

无

十一、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以下为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

(1) 本公司 2013 年通过招标确定，将在 2014 年因购买固定资产支付 125,317,371.00 元。

(2) 根据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事发[1998]1 号文规定，本公司就其开

发的一矿、四矿、六矿、八矿、十一矿、高庄矿、大庄矿矿产资源资产，每年应向国家缴纳资源资产租金 14,740,000.00 元，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从本公司成立之日起执行，期限为 10 年，该款项由原平煤集团代收代缴。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原平煤集团出售高庄矿、大庄矿，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每年缴纳资源资产租金减为 13,414,400.00 元。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 2012 年通过招标确定，在 2013 年因购买固定资产支付 260,000,000.00 元。该款项已于 2013 年年度支付完毕。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0,699,023.47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0,699,023.47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361,164,9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5 元（含税）。

2.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详见附注二、（三十一）。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73,238,108.67	100.00	63,313,430.18	11.04	235,820,388.06	100.00	44,082,929.70	18.69
组合小计	573,238,108.67	100.00	63,313,430.18	11.04	235,820,388.06	100.00	44,082,929.70	18.69
合计	573,238,108.67	/	63,313,430.18	/	235,820,388.06	/	44,082,929.7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元（含）以上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529,299,585.94	92.33	26,464,979.30	190,491,749.65	80.78	9,524,587.48
1 年以内小计	529,299,585.94	92.33	26,464,979.30	190,491,749.65	80.78	9,524,587.48
1 至 2 年	1,823,429.14	0.32	182,342.92	8,706,218.48	3.69	870,621.85
2 至 3 年	6,672,049.38	1.16	2,001,614.81	2,302,539.85	0.98	690,761.96
3 至 4 年	1,867,971.70	0.33	1,214,181.61	1,957,219.56	0.83	1,272,192.71
4 至 5 年	1,247,609.71	0.22	1,122,848.74	6,378,948.22	2.70	5,741,053.40
5 年以上	32,327,462.80	5.64	32,327,462.80	25,983,712.30	11.02	25,983,712.30
合计	573,238,108.67	100.00	63,313,430.18	235,820,388.06	100.00	44,082,929.70

2、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金额	计提坏帐金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61,912,363.55	3,095,618.18		
合计	61,912,363.55	3,095,618.18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平顶山市平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31,093,465.22	1 年以内	40.3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关联方	61,912,363.55	1 年以内	10.80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	76,201,744.60	1 年以内	13.29
大唐信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222,702.12	1 年以内	4.57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6,726,597.00	2 年以内	2.92
合计	/	412,156,872.49	/	71.89

4、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母公司	61,912,363.55	10.80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6,201,744.60	13.29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6,726,597.00	2.92
许昌天健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6,535,826.50	1.1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694,794.76	0.30
河南长虹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479,254.88	0.0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8,418,906.64	1.4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532,808.33	0.27
合计	/	173,502,296.26	30.27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953,123,492.21	100.00	107,069,244.09	5.48	1,475,088,107.38	100.00	81,665,977.54	5.54
组合	1,953,123,492.21	100.00	107,069,244.09	5.48	1,475,088,107.38	100.00	81,665,977.54	5.54

小计								
合计	1,953,123,492.21	/	107,069,244.09	/	1,475,088,107.38	/	81,665,977.54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本公司单项金额在 10,000,000.00 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915,780,829.73	98.09	95,789,041.49	1,457,259,936.78	98.79	72,862,996.82
1 年以内小计	1,915,780,829.73	98.09	95,789,041.49	1,457,259,936.78	98.79	72,862,996.82
1 至 2 年	26,406,265.70	1.35	2,640,626.57	8,542,213.27	0.58	854,221.32
2 至 3 年	2,778,870.67	0.14	833,661.20	1,246,209.64	0.08	373,862.89
3 至 4 年	792,150.68	0.04	514,897.95	1,179,662.77	0.08	766,780.79
4 至 5 年	743,585.47	0.04	669,226.92	519,691.86	0.04	467,722.66
5 年以上	6,621,789.96	0.34	6,621,789.96	6,340,393.06	0.43	6,340,393.06
合计	1,953,123,492.21	100.00	107,069,244.09	1,475,088,107.38	100.00	81,665,977.54

2、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九矿公司	关联方	818,108,404.34	1 年以内	41.89
平宝公司	关联方	491,407,077.39	1 年以内	25.16

七矿公司	关联方	290,728,314.85	1 年以内	14.89
三矿公司	关联方	151,048,983.70	1 年以内	7.73
天力公司	关联方	106,608,549.21	1 年以内	5.46
合计	/	1,857,901,329.49	/	95.13

4、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九矿公司	子公司	818,108,404.34	41.89
平宝公司	子公司	491,407,077.39	25.16
七矿公司	子公司	290,728,314.85	14.89
三矿公司	子公司	151,048,983.70	7.73
天力公司	子公司	106,608,549.21	5.46
合计	/	1,857,901,329.49	95.13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平宝公司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0.00	480,000,000.00			60.000	60.000
香山矿公司	116,782,400.00	116,782,400.00	0.00	116,782,400.00			72.000	72.000
九矿公司	251,422,610.06	251,422,610.06	770,000.00	252,192,610.06			100.000	100.000
七矿公	106,805,574.07	106,805,574.07	0.00	106,805,574.07			100.000	100.000

司								
天力公司	174,324,590.89	174,324,590.89	0.00	174,324,590.89			100.000	100.000
三矿公司	38,459,848.89	38,459,848.89	0.00	38,459,848.89			100.000	100.000
哈密矿业	50,054,444.91	50,054,444.91	0.00	50,054,444.91			100.000	100.000
中平鲁电	42,229,278.00	12,065,508.00	30,163,770.00	42,229,278.00			65.000	65.0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宝顶能源	4,900,000.00	9,063,788.27	221,584.06	9,285,372.33			1,986,758.33	49.000	49.000
集团财务公司	350,000,000.00		359,608,903.03	359,608,903.03				35.000	35.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491,440,460.38	18,633,003,017.92

其他业务收入	1,570,092,593.97	2,095,912,872.51
营业成本	14,963,445,393.68	17,268,861,865.84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采选业	16,491,440,460.38	13,401,619,274.42	18,633,003,017.92	15,142,299,614.97
合计	16,491,440,460.38	13,401,619,274.42	18,633,003,017.92	15,142,299,614.9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混煤	7,195,765,801.06	5,582,528,581.69	8,690,978,292.22	7,033,870,167.63
冶炼精煤	7,625,744,749.31	6,175,061,560.70	8,292,739,178.72	6,522,350,465.50
其他洗煤	267,602,251.64	316,161,864.28	394,649,639.76	408,854,591.33
材料销售	1,293,771,922.42	1,260,760,285.73	1,204,942,542.01	1,132,136,289.16
产品代销收入	6,735,732.90		706,781.42	
地质勘探	101,820,003.05	67,106,982.02	48,986,583.79	45,088,101.35
合计	16,491,440,460.38	13,401,619,274.42	18,633,003,017.92	15,142,299,614.9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西南地区	130,700,379.92	104,581,627.50		
华东地区	250,855,609.86	200,725,414.59	513,004,356.64	382,285,979.29
中南地区	16,109,884,470.60	13,096,312,232.33	18,119,998,661.28	14,760,013,635.68
合计	16,491,440,460.38	13,401,619,274.42	18,633,003,017.92	15,142,299,614.97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平顶山市平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964,765,546.63	21.95
平顶山姚孟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908,009,793.97	5.0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	1,047,928,351.08	5.80
河南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01,205,108.78	5.5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	661,304,176.95	3.66

川焦化有限公司		
合计	7,583,212,977.41	41.98

(五)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77,395.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17,245.42	2,207,509.26
合计	11,817,245.42	12,584,904.26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香山矿公司		10,377,395.00	本期无分红
合计		10,377,395.00	/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宝顶能源	2,208,342.39	2,207,509.26	本期净利润较上年持平
集团财务公司	9,608,903.03	0	本期新增加投资单位
合计	11,817,245.42	2,207,509.26	/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4,773,826.70	1,145,343,804.5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4,633,767.03	12,595,380.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24,618,951.14	1,602,233,701.85
无形资产摊销	31,720,556.29	31,873,663.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300.00	49,3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83,152.82	-13,651,887.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925,531.20	-47,712,108.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17,245.42	-12,584,90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	28,523,514.65	-184,616,270.69

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766,429.34	-187,808,127.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6,126,931.47	-892,957,674.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29,575,257.37	-2,020,409,952.72
其他	28,523,514.65	18,567,60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400,054.76	-549,077,473.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21,076,555.37	1,473,209,884.3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73,209,884.34	2,562,540,441.5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133,328.97	-1,089,330,557.16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74,033.20	13,599,257.47	15,065,707.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16,246.55	16,731,501.59	13,428,249.07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3,000,000.00		-209,00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6,323.05	-3,964,557.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	-10,736,579.38	-9,320,169.64	5,018,435.39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21,440.51	470,540.74	4,675,273.64
所得税影响额	-3,561,357.95	-7,787,247.68	41,748,522.98
合计	1,913,782.93	13,720,205.53	-133,028,369.6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223	0.2824	0.28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053	0.2816	0.2816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707,806,951.83	1,811,030,925.08	-103,223,973.25	-5.70%
应收票据	4,421,022,445.49	2,151,264,870.55	2,269,757,574.94	105.51%
应收账款	516,392,005.69	203,198,110.23	313,193,895.46	154.13%
应收利息	28,438,641.55	17,437,083.30	11,001,558.25	63.09%
其他应收款	100,198,321.63	143,134,154.56	-42,935,832.93	-30.00%
存货	1,098,175,510.92	819,538,225.58	278,637,285.34	34.00%
其他流动资产	7,469,148.05		7,469,148.05	
长期股权投资	368,894,275.36	9,153,788.27	359,740,487.09	3929.96%
固定资产	10,587,892,339.52	9,743,986,957.21	843,905,382.31	8.66%
在建工程	5,858,341,154.44	3,972,595,611.62	1,885,745,542.82	47.47%
长期待摊费用	2,780,384.00	4,229,688.00	-1,449,304.00	-34.27%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1,210,000,000.00	-510,000,000.00	-42.15%
应付账款	4,629,650,771.08	3,565,843,308.66	1,063,807,462.42	29.83%

应交税费	301,969,233.93	608,863,318.03	-306,894,084.10	-50.40%
应付利息	161,267,671.23		161,267,671.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5,000,000.00	135,000,000.00	390,000,000.00	288.89%
其他流动负债	11,800,085.11	19,238,917.71	-7,438,832.60	-38.67%
应付债券	4,457,668,756.32		4,457,668,756.32	
专项储备	38,780,533.99	73,945,842.47	-35,165,308.48	-47.56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9,151,972,461.56	22,169,353,721.29	-3,017,381,259.73	-13.61%
营业成本	15,199,783,188.36	17,891,612,166.55	-2,691,828,978.19	-15.05%
管理费用	2,065,295,305.00	2,171,914,103.20	-106,618,798.20	-4.91%
财务费用	151,713,267.15	59,635,255.49	92,078,011.66	154.40%
资产减值损失	18,860,609.66	35,196,375.50	-16,335,765.84	-46.41%
投资收益	11,916,892.55	2,200,027.03	9,716,865.52	441.67%
营业外支出	28,609,698.41	15,724,940.12	12,884,758.29	81.94%
所得税费用	428,105,754.08	271,310,309.87	156,795,444.21	57.79%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	-3,413,723,409.55	-292,428,207.96	-3,121,295,201.59	1067.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	-686,765,417.30	-911,309,066.21	224,543,648.91	-2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	3,997,264,853.60	109,219,916.24	3,888,044,937.36	3559.83%

(1)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 103,223,973.25 元, 降幅 5.7%, 主要原因是经济形势下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少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 2,269,757,574.94 元, 增幅 105.51%, 主要原因是货物回款现款减少, 银行承兑汇票增多所致。

(3) 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313,193,895.46 元, 增幅 154.13%, 主要原因是煤炭市场疲软, 销售未回款所致。

(4) 应收利息期末较期初增加 11,001,558.25 元, 增幅 63.09%, 主要原因

是確認定期存款利息所致。

(5) 其他應收款期末較期初減少 42,935,832.93 元，減幅 30.00%，主要原因是加大清收力度及時收回欠款所致。

(6) 存貨期末數較期初增加 278,637,285.34 元，增幅 34.00%，主要原因是經濟形勢下滑，產品需求減少導致庫存煤增加所致。

(7) 其他流動資產期末較期初增加 7,469,148.05 元，主要原因是待抵扣進項在其他流動資產列報所致。

(8) 長期股權投資期末較期初增加 359,740,487.09 元，增幅 3929.96%，主要原因是公司對集團財務公司投資所致。

(9) 固定資產期末較期初增加 843,905,382.31 元，增幅 8.66%，主要原因是公司購買機器設備增加所致。

(10) 在建工程期末較期初增加 1,885,745,542.82 元，增幅 47.47%，主要原因是公司產業升級改擴建投資增加所致。

(11) 長期待攤費用期末較期初減少 1,449,304.00 元，減幅 34.27%，主要原因是公司確認的長期待攤費用攤銷所致。

(12) 短期借款期末較期初減少 510,000,000.00 元，減幅 42.15%，主要原因是公司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13) 應付賬款期末較期初增加 1,063,807,462.42 元，增幅 29.83%，主要原因是應付工程、勞務款的增加所致。

(14) 應交稅費期末較期初減少 306,894,084.10 元，降幅 50.40%，主要原因是公司應繳納的增值稅和應提取的所得稅減少所致。

(15) 應付利息期末較期初增加 161,267,671.23 元，主要原因是應付公司債券利息增加所致。

(16) 一年內到期非流動負債期末較期初增加 390,000,000.00 元，增幅 288.89%，主要原因是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17) 其他流動負債期末較期初減少 7,438,832.60 元，減幅 38.67%，主要原因是政府補助資金使用所致。

(18) 應付債券期末較期初增加 4,457,668,756.32 元，增幅 100.00%，主要原因是發行債券所致。

(19) 专项储备期末较期初减少 35,165,308.48 元, 减幅 47.56%, 主要原因是提取的专项储备使用增加所致。

(20) 本期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比减少 3,017,381,259.73 元, 减幅 13.61%, 主要原因是国内经济形势下滑, 煤炭需求减少所致。

(21) 本期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比减少 2,691,828,978.19 元, 减幅 15.05%, 主要原因是商品煤销量减少、材料销售减少导致成本减少所致。

(22) 本期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比减少 106,618,798.20 元, 减幅 4.91%, 主要原因是研发支出减少所致。

(23) 本期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比增加 92,078,011.66 元, 增幅 154.40%, 主要原因是发行公司债券确认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24)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比减少 16,335,765.84 元, 减幅 46.41%, 主要原因是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减少所致。

(25) 本期投资收益与上年同期比增加 9,716,865.52 元, 增幅 441.67%, 主要原因是确认集团财务公司投资收益所致。

(26) 本期营业外支出与上年同期比增加 12,884,758.29 元, 增幅 81.94%, 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小煤矿关闭补偿款所致。

(27) 本期所得税费用与上年同期比增加 156,795,444.21 元, 增幅 57.79%,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七矿公司和九矿公司连续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所致。

(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纸公开披露的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4、公司董事长签署的 2013 年度报告正本。

董事长：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19 日

